

魯迅
茅盾
著

學生時代

目次



鎖記	魯迅	(一)
我的中學生時代及其後	茅盾	(八)
中學校時代	夏丏尊	(一四)
在上海	胡適	(二〇)
在紹興中學堂	胡愈之	(二六)
丁玲的中學時代	沈從文	(二九)
我的中學生時代	章克標	(三五)
南開中學的一年	趙景深	(四二)
大學生活的一斷片	謝冰瑩	(四四)
珍奇的雜憶及其他	尤墨君	(四九)
我幼時求學的經過	陳衡哲	(五六)
中學時代的回憶	黃廬隱	(六六)
我的苦學經驗	豐子愷	(七三)

記少年藝術生活·····	錢君陶	(八六)
我的讀書經驗·····	陳子展	(九三)
一個「知識界的乞丐」的自白·····	徐懋庸	(九九)
我曾經想做一個體育家·····	金仲華	(一〇四)
談我的讀書興趣的轉變·····	柳 湜	(一一〇)
學習的學習·····	張天翼	(一一八)
記者生涯·····	胡仲持	(一二七)
幼年時代的音樂生活·····	繆天瑞	(一四六)
興趣志願生活·····	袁牧之	(一五三)

鎖記

衍太太現在是早經做了祖母，也許竟做了曾祖母了；那時却還年青，大三四歲。她對自己的兒子雖然狠，對別家的孩子却好的，無論鬧出什麼亂子來，也決不去告訴各人的父母，因此我們就最願意在她家裏或她家的四近玩。

舉一個例說罷，冬天，水缸裏結了薄冰的時候，我們大清早起一看見便喫冰。有一回給沈四太太看到了，大聲說道：「莫吃呀，要肚子疼的呢！」這聲音又給我母親聽到了，跑出來我們都挨了一頓罵，並且有大半天不准玩。我們推論禍首認定是沈四太太，於是提起她就不用尊稱了，給她另外起了一個綽號，叫作「肚子疼」。

衍太太決不如此，假如她看見我們吃冰，一定和藹地笑着說：「好，再吃一塊。我記着，看誰吃的多。」

但我對於她也有不滿意的地方。一回是很早的時候了，我還很小，偶然走進她家去，她正在和她的男人看書。我走近去，她便將書塞在我的眼前道：「你看，你知道這是什麼？」我看那書上畫着房屋，有兩個人光着身子彷彿在打架，但又不很像。正遲疑間，他們便大笑起來了。這使我很不高興，似乎受了一個極大的侮辱，不到那裏去大約有十多天。一回是我



已經十多歲了，和幾個孩子比賽打旋子，看誰旋得多。她就從旁計着數，說道：「好，八十二個了！再旋一個，八十三！好，八十四！……」但正在旋着的阿祥，忽然跌倒了，阿祥的嬌母也恰恰走進來。她便接着說道：「你看，不是跌了麼？不聽我的話。我叫你不要旋，不要旋……」

雖然如此，孩子們總還喜歡到她那裡去。假如頭上碰得腫了一大塊的時候，去尋母親去罷，好的是罵一通，再給擦一點藥；壞的是沒有藥擦，還添幾個栗鑿和一通罵。衍太太却決不理怨，立刻給你用燒酒調了水粉，搽在疙疸上，說這不但止痛，將來還沒有癢痕。

父親故去之後，我也還常到她家裡去，不過已不是和孩子們玩耍了；却是和衍太太或她的男人談閒天。我其時覺得很有許多東西要買，看的和吃的，只是沒有錢。有一天談到這裏，她便說道：「母親的錢，你拿來用，就是了，還不就是你的麼？」我說母親沒有錢，她就說可以拿首飾去變賣；我說沒有首飾，她知道：「也許你沒有留心。到大廚的抽屜裏，角角落落去尋去，總可以尋出一點珠子這類東西……」

這些話我聽去似乎很異樣，便又不到她那裡去了，但有時又真想去打開大廚，細細地尋一尋。大約此後不到一月，就聽到一種流言，說我已經偷了家裏的東西去變賣了。這實在使我覺得有如掉在冷水裏。流言的來源，我是明白的，倘是現在，只要有地方發表，我總要罵出流言家的狐狸尾巴來，但那時太年青，一遇流言，便連自己也彷彿覺得都是犯了罪，怕遇

見人們的眼睛，怕受到母親的愛撫。

好。那麼走罷！

但是，那裏去呢？S城人的臉早經看熟，如此而已，連心肝也似乎有些了然。總得尋別一類人們去，去尋爲S城人所詬病的人們，無論其爲畜生或魔鬼。那時爲全城所笑罵的是一個開得不久的學校，叫作中西學堂，漢文之外，又教些西文和算學。然而已經成爲衆矢之的了；熟讀聖賢書的秀才們，還集了四書的句子，做一篇八股來嘲誚牠，這名文便即傳遍了全城，人人當作有趣的話柄。我只記得那「起講」的開頭是：

「徐子以告夷子曰；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今也不然：鳩舌之音，聞其聲，皆雅言也。……」

以後可忘却了，大概也和現今的國粹保存大家的議論差不多。但我對於這中西學堂，却也不滿足，因爲那裏面只教漢文，算學，英文和法文。功課較爲別致的，還有杭州的求是書院，然而學費貴。

無須學費的學校在南京，自然只好往南京去。第一個進去的學校，目下不知道稱爲什麼了，光復以後，似乎有一時稱爲雷電學堂，很像封神榜上「太極陣」，「混元陣」一類的名目。

一進儀鳳門，便可以見牠那二十丈高的桅杆和不知多高的烟通。功課也簡單，一星期中

，幾乎一整天是英文；一整天是讀漢文；「君子曰，穎考叔可謂純孝也已矣，愛其母，施及莊公。」一整天是做漢文；知己知彼百戰百勝論，穎考叔論，靈從龍風從虎論，咬得菜根則百事可做論。

初進去當然只能做三班生，臥室裏是一桌一凳，一牀，牀板只有兩塊。頭二班學生就不同了，二桌二凳或三凳一牀，牀板多至三塊。不但上講堂時挾着一堆厚而且大的精裝書，氣昂昂地走着，決非只有一本「潑賴媽」和四本左傳的三班生所敢正視；便是空着手，也一定將肘彎撐開，像一隻螃蟹，低一班的在後面總不能走出他之前。這一種螃蟹式的名公巨卿，現在都闊別得很久了，前四五年，竟在教育部的破腳踏椅上，發見了這姿勢，然而這位老爺却並非雷電學堂出身的，可見螃蟹態度，在我國也頗普遍。

可愛的是桅杆。但並非如「東隣」的「支那通」所說，因為牠「挺然翹然，」又是什麼的象徵。乃是因為牠高，烏鴉喜鵲，都只能停在牠的半塗的木盤上。人如果爬到頂，便可以近看獅子山，遠眺莫愁湖，——但究竟是否真可以眺得那麼遠，我現在可委實有點記不清楚了。而且不危險，下面張着網，即使跌下來，也不過如一條小魚落在網子裏；況且自從張網以後，聽說也還沒有人曾經跌下來。

原先還有一個池給學生學游泳的，這裏面却淹死了兩個年幼的學生。當我進去時，早填平了，不但填平，上面還造了一所小小的關帝廟。廟旁是一座焚化字紙的磚爐，爐口上橫寫

着四個大字道：「敬惜字紙。」只可惜那兩個淹死鬼失了池子，難討替代，總在左近徘徊，雖然已有「伏魔大帝關聖帝君」鎮壓着。辦學的人大概是好心腸的，所以每年七月十五，總請一羣和尚到雨天操場來放饑口，一個紅鼻而胖的大和尚戴上毗盧帽，捏訣念咒：「迴資羅，普彌耶！吽噠耶！吽噠耶！吽！吽！」

我的前輩同學被關聖帝君鎮壓了一整年，就只在那時候得到一點好處，——雖然我並不知道是怎樣的好處。所以當這些時，我每每想，做學生總得自己小心些。

總覺得不太合適，可是無法形容出這不合適來。現在發見了大致相近的字眼了，「烏煙瘴氣」，「庶幾乎其可也」。只得走開，近來是單是走開也就不容易，「正人君子」者流會說你罵人罵到了聘書，或者是發「名士」脾氣，給你幾句正經的俏皮話。不過那時還不打緊，學生所得的津貼，第一年不過二兩銀子，最初三個月的試習期內是零用五百文。於是毫無問題，去考礦務學堂去了，也許是礦路學堂，已經有些記不真，文憑又不在于手頭，更無從查考。試驗並不難錄取的。

這回不是外國文，仍舊是漢文「穎考叔可謂純孝也已矣」，但外加小學集註。論文題目也小有不同，譬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論，是先前沒有做過的。

此外還有所謂格致、地學、金石學、……都非常新鮮。但是還得聲明：後兩項，就是現在之所謂地質學和礦物學，並非講與地和鐘鼎碑版的。只是畫鐵軌橫斷面圖却有些麻煩，平

行纔尤其討厭。但第二年的總辦是一個新派，他坐在馬車上的時候大抵看着時務報考漢文也自己出題目，和教員出的很不同。有一次是華盛頓論，漢文教員反而惴惴地來問我們道：「華盛頓是什麼東西呀？……」

看新書的風氣便流行起來，我也知道了中國有一部書叫天演論。星期日跑到城南去買了來，白紙石印的一厚本，價五百文正，翻開一看，是寫得很好的字，開首便道：

赫胥黎獨處一室之中，在英倫之南，背山而面野，檻外泔境，歷歷如在機下。乃懸想二千年前，當羅馬大將愷撒未到時，此間有何景物？計惟有天造草昧……」

哦！原來世界上竟還有一赫胥黎坐在書房裡那麼想，而且想得那麼新鮮？一口氣讀下去，「物競」「天擇」也出來了，蘇格拉第、柏拉圖也出來了，斯多噶也出來了。學堂裏又設立了一個閱報處，時務報不待言，還有譯學彙編，那書面上的張廉卿一流的四個字，就藍得很可愛。

「你這孩子有點不對了，拿這篇文章去看去，抄下來去看去。」一位本家的老輩嚴肅地對我說，而且遞過一張報紙來。接來看時，「臣許應駁跪奏……」那文章現在是一句也不記得了，也不記得可曾抄了沒有。

仍然自己不覺得有什麼「不對」，「一有閒空，就照例地吃傍餅花生米、辣椒、看天演論。」

但我們也曾經有過一個很不平安的時期。那是第二年，聽說學校就要裁撤了。這也無怪，這學堂的設立，原是因爲兩江總督聽得青龍山的煤礦出息好，所以開手的，待到開學時，煤礦那面却已將原先的技師辭退，換了一個不甚了然的人了。理由是：一、先前的技師薪水太貴；二、他們覺得開煤礦並不難。於是不到一年，就連煤在那裏也不甚了然起來，終於是所得的煤，只能供燒這兩架抽水機之用就是抽了水掘煤，掘出煤來抽水，結一筆出入兩清的賬。既然開礦無礦利路學堂自然也就無須乎開了，但是不知怎的，却又並不裁撤，到第三年我們下礦洞去看的時候，情形實在頗淒涼，抽水機當然還在轉動，礦洞裡積水却有半尺深，上面也點溝而下，幾個礦工便在這裏鬼一般工作着。

畢業，自然大家都盼望的，但一到畢業，却又有些爽然若失。爬了幾次桅，不消說不配做半個水兵；聽了幾年講，下了幾回礦洞，就能掘出金、銀、銅、鐵、錫來麼？實在連自己也茫無把握，沒有做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論的那麼容易。爬上天空二十丈和鑽地面二十丈，結果還是一無所能，學問是「上窮碧落下黃泉，兩處茫茫皆不見」了。所餘的還只有一條路到外國去。

留學的事，官家也許可了，派定五名到日本去。其中的一個因爲祖母哭得死去活來，不去了，只曉了四個。日本的社會人情，我們一點不知道，應該如何準備呢？有一個前輩同學，在比我們早一年畢業，曾經游歷過日本，應該知道些情形。跑去請教之後，他鄭重地

說：

「日本的襪新去是穿不慣的，要多帶些布襪。我看紙票也不好，你們帶去的錢不如都換了日本的現銀。」

四個人都說這命。別人不知其詳，我是將錢都在上海換了日本的銀元，還帶了十雙布襪——白襪。

後來呢？後來，要穿制服和皮鞋，布襪完全無用，一元的銀圓日本早已廢置不用了，又賠錢換了半元的銀圓和紙票。

我的中學生時代及其後

茅盾

時常這麼想：如果我現在又是個中學生，够多爽快活！我時常希望在夢中我居然又是中學生；我居然又可以整天跑，嚷，打架，到晚上睡在硬板鋪上絲毫不感困難地便打起鼾來；居然又可以熬整夜預備大考，把大捆的講義都強記着，然後又在考試過後忘記得精光；居然又可以坐在天橋上和同學們毫無顧忌地談自己的野心，幼稚地然而赤試地且且人物。呵呵！熱烈愉快的中學生時代，前程遠大的中學生時代！在那時，如果有誰不覺得整個世界是他的，那他一定不是好中學生，我敢說！

然而我始終未嘗如夢中再爲中學生，甚至中學時的同學也不會夢見半個。不過是十多年呢，然而抵得過一百年的滄桑多變的這十多年！已經去的遠遠，已經不能再到夢中來使我暢笑，使我痛哭，使我自負到一定要吞下整個宇宙！

是的，吞下整個宇宙！是中學生，一定得有這個氣魄：有一個挨得起餓，受得起凍，經得起跌打的身體，有一個不怕風吹，不會失眠，不知道什麼叫做暈眩的腦袋，還有，二三十年大好的光陰，原封不動地盤在他前面，他自己將來的一切，社會將來的一切，人類將來的一切，都操在他手裡，那等待他去努力創造，他怎麼可以自己菲薄？

遇到了年青的朋友時，我總喜歡聽他們談他們的中學生活。聽到了他們這時代所持有的鬥爭生活的緊張和快活，我常常爲之神往；再聽到了他們這時代所持有的青年的苦悶，我又常常爲之興奮而惆悵。不錯，現代的青年，尤其是前程遠大的寶貝的中學生，都不免有些苦悶，都會經有過一度的苦悶；始終不感得此苦悶者，若非「超人」，便是渾渾噩噩的傻瓜。超人非此世所有，因而只有好中學生纔會有苦悶，有一時的苦悶罷？這是我們當此受難時代所不得不經過的「洗禮」呀！時代的特徵就是每一個有造化的青年必得經過一度苦悶。應該歡迎這苦悶，然後再戰勝這苦悶，十分元氣地要吞下全宇宙似的向前向前，幹着幹着，創造你自己將來的一切，社會將來的一切，和人類將來的一切罷！

鬥爭的生活使你幹練苦悶的煎熬使你醇化；這是時代要造成青年爲能担負歷史使命的兩

件法寶。

在我的中學生時代，卻沒有福氣來身受這兩件法寶的薰陶。相差不過十多年呀然而我的中學生時代是灰色的平凡的，只把人煨成了恂々小丈夫的氣度。在我的中學生時代，沒有發生過一件事情，使我現在回想起來還感受着興奮和震盪。也許就是爲此我始終不再夢見我的中學生時代了。

我的中學生時代是灰色的，平凡的；沒有現在的那許多問題要求我們用腦力思考，也沒有現在的那許多鬥爭來磨練我們的機智胆畧。學校生活的最大的浪花是把年青的美貌的一年級同學稱爲 *Top*。而爭着和他做朋友。爭着謔七言的歪詩來讚頌他，或是嘲笑那些角逐中的對方。我經歷過三個中學校，浙西三府的三個中學校，我的最可寶貴的中學生時代也就在這樣灰色的空氣中滑了過去。如果一定要找出這三個中學校曾經給我些什麼，現在心痛地回想起來，是這些個：書不讀秦漢以下，駢文是文章之正宗；詩要學建安七子；寫信擬六朝人的小札；舉止要風流瀟灑；氣度要清華疏曠……當時固然沒有現在那些新雜誌新畫報，即使也有一二種那時所謂新的，我們也視爲俗物。說她文章不通，字非古義，在大考時一夜的「抱佛脚」中，我們知道了歐洲有那些國，然我們照例是過了大考就丟在腦後去了。世間有所謂社會科學，我們不知道，且也不願意去知道。是在這樣的畸形閉塞的空氣中，我度過了我的中學生生活，這結果使我現在只能坐在這裏寫文章，憑所謂「文士生涯」。

那時我們亦無所謂「苦悶。」苦悶的人是有福的，因為這是思想展開到某種程度的徵象。因為通過了這一時期的苦悶，他的思想就會得確定。他將無往而不敢，而不愉快。我們的中學時代却只有渾噩，至多不過時發牢騷，一種學來的牢騷；太息於前輩風流不可再見，叔季之世無由復聞「正始知音」那種無聊的非青年人所宜有的牢騷。

中學畢業的上一一年，「正是辛亥那年」住在滬杭鐵路中段，每天可以接讀上海報紙的；中學生的我們，大概也有些興奮罷？大概有一點。因為我們也時常到車站上買旅客手裏帶着的上海報，並且都革去了辮子了。然而這興奮既無明確的意識的內容，並且也消滅的很快。第一個陽歷元旦，在府學明倫堂上開了什麼市民大會一類的東西。有一位，本來是我們這中學的校長且又新任什麼軍政分府，演說「採用陽歷的便利；」那天會裏，這是惟一的演說。現在我還依稀記得的，是他拿拳頭上指骨的凸出處來說明陽歷各月的月大月小。如果說我在中學校曾經得了些新知識，那恐怕只有這一件事罷。

後來我又進過北方某大學，讀完了三年預科，我還是我，除了多吃些北方的沙土，並沒新得些什麼，於是我也就厭倦了學校生活了。

現在，三十許的我，在感到身體衰弱的時候，在熱血塗涌依然有吞下整個宇宙的狂氣的時候，每每要遺恨到我的中學生時代的太灰色太平凡了。我總覺得我的太平凡太灰色的中學生時代使得我的感情理智以及才能，沒有平衡的發展。只成了不完具的畸形的現在的我。時

代不讓我的青年時代，最可寶貴的中學生時代，在鬥爭的興奮和苦悶的熬煉中過去，不讓我永有永遠可以興奮地回憶着的青年時代的生活的浪花，這也許就是所謂早生者的不幸罷？

這也就是爲什麼我時時有這樣的感想：如果我現在又是中學生，够多麼快活！好像是一個失敗的圍棋手，在深切的認知了過去的種種「失著」以後，總想要再來一局，而又況我的過去的一「失著」都好像罪不由己，都好像是早生幾年者該得的責罰似的。

相差不多十多年呢，然而在現今這大變化的時代作中學生是幸福的！各種的思潮都在你面前攤開，任由你憑着良心去選擇，絕不像我的中學生時代只能聽到些「書不讀秦漢以下」一類的話語。學校的生活，不過是讀死書，而現在的一切，是多麼能够發展你的才具，充實你的生活！事業的輪子正在加速度轉進，你們，現在的中學生，躬逢其盛地正好把年富力強的數十年光陰貢獻給社會給人類！歷史需要着成千成萬的中學生青年來完成牠的使命！誰覺得出了中學校的大門便沒有路走，那他不是傻瓜便是軟骨頭！

青春，中學生時代，人生也只有一次；正在青春而又正在前程無窮的中學生時代，而又躬逢科學昌明今日，而或又更幸而未生在富貴家庭被捧在掌裏含在嘴裏做活寶貝，這真是十全的「八字」，「應該不要辜負，應該不要自暴自棄，應該比什麼人都要高榮烈些！」

只有不幸而生於富厚之家被捧在掌裏含在嘴裏做活寶貝烘軟了骨頭的現代青年，才是很不幸地只配在事業的輪子下被碾成肉泥！

這樣的不幸兒是可憐的，他沒有自由的身體，他沒有選擇他的生活的自由，他就無異等於社會的寄生蟲。

我很慶幸我沒有被捧在掌裏含在嘴裏當做活寶貝，所以雖然我的中學時代是那樣的灰色平凡，從那樣的陳腐閉塞幾乎將我拖進了幾千年的古墳裡去，可是事業的高潮依然捲我而去，現在我還坐在此間寫這一篇文字。但是我依然羨慕着現今爲中學生的幸而不被捧在掌裏含在嘴裏當作活寶貝的年青的朋友。呵呵！尙在中學校或將出中學校的年青的朋友呀，不要以爲你是一個小小的中學生看着那龐大混雜的社會而自慚形穢，不是這麼的，正因爲你是個寒苦的中學生，你的骨頭尙未爲富貴祿利所薰軟，你有好身體，你有堅強的意志，你肯幹，你是個善者，你剛在入世，你有年富力強的二三十年好光陰由你自己支配，你自己將來的一切，社會將來的一切，人類將來的一切，都操在你手裡，都等待你去努力創造呢。

自然在你創造的途中有些困難等着你，但是你總不至於忘記了「不遇盤根錯節，無以見利器」的古語；也許你在創造的途中喪失你個體的存在，但是你總可以想見富家的公子常常會碰到那匪，或者是吃得太多送了性命，這一類的事吧！

中學校時代

序 尊

中學校時代，在年齡上是指十三四歲至十八九歲的一段的。我今年四十六歲，我的中學校時代已是三十年以前的事了。那時正是由科舉過渡到學校的當兒，學校未興，私塾是唯一的中學校。我自幼也從塾師讀經書，學八股，考秀才，後來且考舉人，及科舉全廢的前兩三年，然後改進學校，可是卻未曾在甚裡學校裏畢業過，未曾得過卒業文憑。

我上代是經商的，父親卻是個秀才。在十歲以前，祖父的事業未倒，家境很不壞，兄弟五人之中據說我在八字上可以讀書，於是祖父與父親都期望我將來中舉人點翰林，光大門楣，不豫備叫我學生意。在我家坐館的先生也另眼相看，我所讀的功課是和我的兄弟們不同的。他們讀畢四書，就讀些幼學瓊林和尺牘書類，而我卻非讀左傳詩經禮記等等不可。他們不必做八股文，而我卻非做八股文不可。因為我是要豫備將來做讀書人的。

十六歲那年我考得了秀才，以就不久，八股即廢，改「以策論取士」。八股在戊戌政變時曾廢過，不數月即恢復，至是時乃真廢了。這改革使全國的讀書人大起恐慌，當時的讀書人大都是一味靠八股喫飯的，他們平日朝夕所讀的是八股，案頭所列的是閩墨或試帖詩，經史尚不研究，「時務」更所茫然。我雖八股的積習未深，不曾感到很大的不平，但要從師，

也無師可從，只是把大題文府等類擱起，換些東萊博議讀通鑑論古文觀止之類的東西來讀，把白摺紙磨去，臨摹碑帖，再把當時唯一的算術書筆算數學買來自修而已。

那時我家裏的境況已大不如從前了。最初是祖父的事業失敗，不久祖父即去世。父親是少爺出身，舒服慣了的。兄弟們爲家境所迫，都託親友介紹，提早作商店學徒去了。五間三進的寬大而貧乏的家裏，除了母親和一個嫂子，就剩了父子兩個老小秀才。父親的書箱裡，八股文以外，有一部史記一部前後漢書，一部韓昌黎集，一部唐詩三百首，一部通鑑綱目，一部文選，一部聊齋志異，一部紅樓夢，一部西廂記。一部經策通纂，一部皇清經解，還有幾種唐人的碑帖，與桐蔭論畫等論書畫的東西。父子把這些書作長日的消遣，父親愛寫字，種花，整潔居室，室裏乾淨清靜得如庵院一般。這樣地過了約莫一年。

親戚中從上海回來的，都來勸讀外國書，（即現在的所謂進學校。）當時縣府無學校，要讀外國書只有到上海。據說：上海最有名的是梵王渡（即現在的聖約翰大學，）如果在那裡畢業，包定有飯吃，父母也覺得科舉快將全廢，長此下去究不是事，於是就叫我到上海去讀外國書。當時讀外國書的地方也並不多。外國人立的只有梵王渡震旦與中西書院，本國人立的只有南洋公學。我是去讀外國書的，當然要進外國人的學校，震旦是讀法文的，梵王渡據說程度較高，要讀過幾年英文的才能進去，中西書院（即現在東吳大學的前身）入學比較容易些。我於是就進中西書院。

那時生活程度還甚低，可是學費却也並不便宜，中西書院每半年記得要繳費四十八元。家中境況已甚拮据，我的第一次半年的學費，還是母親把首飾變賣了給我的。我與便友同伴到了上海，由大哥送我入中西書院。那時我年十七。

中西書院分爲六年（？）畢業，初等科三年，高等科三年，此外還有特科若干年。我當然進初等科。那時功課不限定年級，是依學生的程度定的。英文是甲班的，算學如果有些根底就可入乙班，國文好的可以入丙班。我英文初讀，入甲班，最初讀的是華英初階，算學乙班，讀筆算數學，國文，甲班。其餘各科也參差不齊，記不清楚了。同學一百多人，大多數是包車接送的富者之子，間有貧寒子弟，則係基督教徒，受有教會補助。讀書不用化錢的。我的同學中，很有許多現今知名之學。記得名律師丁榕，經濟大家馬寅初，都是我的先輩的同學。

中西書院門禁森嚴，除通學生外，非得保證人來信不能出大門一步，並且星期日不能告假（因為要做禮拜），情形幾等於現在的舊式女學校告假限在星期六下午。我的保證人是我的大哥，他在商店做事，每月只來帶我出去一次，有時他自己有事，也就不來領我。我在那裏幾乎等於籠鳥。尤其是禮拜日逃不掉做禮拜覺得很苦。

禮拜真真多極。每日上課前要做禮拜，星期三晚上要做禮拜，星期日早晨要做禮拜，晚上又要做禮拜。每次禮拜有舍監來各房間查察，非去不可。每日早晨的禮拜約須三十分鐘，

其餘的都要費一小時以上。唱讚美歌，禱告，講經，厭倦非凡。這種麻煩，如果叫現今每週只做一次紀念週猶嫌費事的學生諸君去嘗，不知能否忍耐呢。

讀了一學期，學費無法繼續，於是只好仍舊在家裡，用華英進階華英字典代數備旨等書自修。另外再作些策論四書義，請邑中的老先生評閱。秋間再去考鄉試。舉人當然無望，却從臨時書肆（當時平日書店很少，一至考試時，試院附近臨時書店如林）買了嚴譯原富天演論等書回來，莫名其妙地翻閱。

十八歲那年，因了一位朋友的勸告，回到紹興府學堂（即現在浙江第五中學的前身，）入學，在那一二年中內地學堂已成立了不少。當時辦學概依奏定學堂章程，學制很劃一。縣有縣學堂，性質爲現在的高小程度，府學堂則相當於現在的中學，省學堂相當於大學豫科，京師大學堂即現在的所謂大學了。學堂的成立，並無一定順序，我們紹屬，是先有中學，後有小學的。府學堂學費不收。宿費更不須出，飯費只每月二元光景，並且學校由書院改設，書院制尚未全除，月考成績若優，還有一元乃至幾毛錢的「膏火」可得（膏火是書院時代的獎金名稱，意思是燈油費）讀書不但可以不化錢，而且弄得好還有零用可護得的。

府學堂的科目記得爲倫理，經學，國文，英文，史學，輿地，算學，格致（即現在的理化博物，）體操，測繪（用器畫與地圖，）功課亦依程度編級，一如中西書院的辦法。我因英文已有每日三點鐘半年及在家自修的成績，居然大出風頭，被排在程度頂高的一級裡，算學

與國文的班次也不低。同學之中年齡老大的很多，班級皆低於我，我於是頗受師友的青眼。

國文是一位王先生教的，選讀皇朝經世文，編作文題是「范文正公爲秀才時便以天下爲己任」，「士先器識而後文藝」之類。經學是徐先生（卽刺思銘的徐烈士）擔任的，他叫我們讀公羊傳，上課時大發揮其微言大義。測繪也由這位徐先生擔任。體操教師是一位日本人。口令是用日本語的，故於最初就由他教我們幾句體操用的日本語如，「立正」「向前」之類。倫理教師最奇特，他姓朱，是紹興有名的理學家，有長長的鬚髯，走路踱方步，寫字仿朱子，他教我們學「灑掃應對」，「居敬存誠」，還教我們舞佾，拿了鷄尾似的勞什子作種種把戲。據他的主張，上課時書應端執在右手，不應挾在腋下，上班退班，都須依照長幼之序「魚貫而行」，不應作鳥獸散，見先生須作揖，表示敬意。我們雖不以爲然，但却不去加以攻擊，只以老古董相待罷了。

我在這樣的空氣中過了半年中學生活，第二學期又輟學了。這次的輟學，並非由於拿不出學費，乃是爲了要代替父親坐館。原來，父親在一年來已在家授徒了，一則因鄰近有許多小孩要請人教書，二則父親嫌家裏房屋太大，住了太寂寞，於是就在家裡設起書塾來。來讀的是幾個族裏與鄰家的小孩。中途忽然有一位朋友要找父親去替他幫忙，爲了友誼與家計，都非去不可。書館是不能中途解散的，家裏又無男子，很不放心，於是就叫我輟學代庖。功

課當然是我所教得來的。學生不多，時間很有餘暇，於是一壁教書，一壁仍行自修。家裏人頗思叫我永繼父職，就長此教書下去本鄉小學校新立，也邀我去充教習，但我總覺得於心不甘。

恰好有一個親戚的長輩從日本留學法政回來，說日本如何如何地好，求學如何如何地便利。我對於日本留學夢想已久了，聽了他的話，心乃愈動。父母並不大反對，只是經費無着，乃遍訪親友借貸，很費力地集了五百元，赴日。

當時赴日留學，幾成爲一種風氣，東京有一個宏文學院，就是專爲中國留學生辦的，普通科二年畢業，除教日語外，兼教中學課程。凡想進專門以上的學校的，大概都在那裏豫備。我因學費不足兩年的用度，乃於最初數月請一日本人專教日文，中途插入宏文學院普通科去，總算我的自修有效，英算各科居然尚能銜接趕上。在那裡將畢業的前二三月，東京高等工業學校招收了，我不待畢業就去跨攷，結果倖而被錄。當時規定，入了官立專門學校，就有官費的。而浙江因人多不能照辦，我入高工後快將一年，猶領不到官費，家中爲我已負債不少，結果乃又不得不中途輟學回國，謀職餬口。我的中學時代就此結束了。那時我年二十一歲。

總計我的中學時代，經過許多的周折，東補西湊，斷續不成片段。我爲了修得區々的中學課程，曾經過不少的磨難，空費過長期的光陰。這種困苦的經驗，當時不但我個人有過，

實可謂是一般的情形。現在的中學生，在這點上真是美豔，真是幸福。

在上海

胡適

一 澄衷學堂

我進的第二個學堂是澄衷學堂。這學堂是寧波富商葉成忠先生創辦的，原來的目的是教育寧波的貧寒子弟；後來規模稍大，漸漸成了上海一個有名的私立學校，來學的人便不限止於寧波人了。這時候的監督是章一山先生，總教是白振民先生。白先生和我二哥是同學，他看見了我在梅溪作的文字，勸我進澄衷學堂。光緒乙巳年（一九〇五），我就進了澄衷學堂。

澄衷共有十二班，課堂分東西兩排，最高一班稱爲東一齋，第二班爲西一齋，以下直到西六齋。這時候還沒有嚴格提定的學制，也沒有什麼中學小學的分別。用現在的名稱來分，可說前六班爲中學，其餘六班爲小學，澄衷的學科比較完全多了，國文英文算學之外，還有物理化學博物圖畫諸科。分班畧依各科的平均程度，但英文算學程度過低的都不能入高班。

我初進澄衷時，因英文算學太低，被編在東三齋（第五班。）下半年便升入東二齋（第三班，）第二年（丙午，一九〇六）又升入西一齋（第二班。）澄衷管理很嚴，每月有月考，每半年有大致，月放大致都出榜公佈，考前三名的有獎品。我的考試成績常常在第一，故

一年升了四班。我在這一年半之中，最有進步的是英文算學。教英文的謝昌熙先生陳××先生，張鏡人先生，教算學的郁先生，都給了我很多的益處。

我這時候對於算學最感覺興趣，常常在宿舍息燈之後，起來演習算學問題。臥房裏沒有桌子，我想出一個法子來，把蠟燭放在帳子外床架上，我伏在被窩裡，仰起頭來，把石板放在枕頭上做算題。因為下半年要跳過一班，所以我須要自己補習代數。我買了一部丁福保先生編的代數書，在一個夏天把初等代數習完了，下半年安然升班。

這樣的用功，睡眠不敷，遂影響到身體的健康。有一個時期，我的兩隻耳朵幾乎全聾了。但後來身體漸漸復原，耳朵也不聾了。我小時身體多病，出門之後，遂漸強健重要的原因我想是因為我在梅溪和滂衷兩年半之中從來不曾缺一點鐘體操的功課。我從沒有加入競爭的運動，但我在體操的時間很用氣力做種種體操。

滂衷的教員之中，我受楊千里先生（天驥）的影響最大。我在東三齋時，他是西二齋的國文教員，人都說他思想很新。我去看他，他很鼓勵我，後來我在東二齋和西一齋，他都做過國文教員。有一次，他教我們班上買吳汝綸刪節的嚴復譯本天演論來做讀本，這是我第一次讀天演論，高興的很。他出的作文題目也很特別，有一次的題目是「物競天擇，適者生存，試申其義。」（我的一篇，前幾年滂衷校長曹錫爵先生曾在舊課卷內尋出，至今還保存在校內。）這種題目自然不是我們十幾歲小孩子能發揮的。但讀天演論，做「物競天擇」的文

章，都可以代表那個時代的風氣。

天演論出版之後，不上幾年，便風行到全國，竟做了中學生的讀物了。讀這書的人很少能了解赫胥黎在科學史和思想史上的貢獻。他們能了解的只是那「優勝劣敗」這個「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的公式，成了當時人們的「口頭禪」。還有許多人愛用這種名詞做自己或兒女的名字。我自己的名字也是這種風氣底下的紀念品。我在學堂裡的名字是胡洪驊，有一天的早晨，我請我二哥代我想一個表字，二哥一面洗臉，一面說：「就用『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適』字，好不好？」我很高興，就用「適之」二字。（二哥字紹之，三哥字振之。）後來我發表文字，偶然用「胡適」作筆名，直到考試留美官費時（一九一〇）我才正式用「胡適」的名字。

我在滄衷只住了一年半，但英文和算學的基礎都是在這裏打下的。滄衷的好處在於管理的嚴肅，考試的認價。還有一樁好處，就是學校辦事人真能注意到每個學生的功課和品行。自振民先生自己雖不教書，却認得個個學生，時時叫學生去問話。因為考試的成績都有很詳細的記錄，故每個學生的能力都容易知道。天資高的學生，可以越級升兩班；中等的可以半年升一班；下等的不上班，不上班就等於降半年了。這種編制和管理，是很可以供現在辦中學的人參考的。

我在西一齋做了班長，不免有時和學校辦事人衝突。有一次，爲了班上一個同學被開除

的事，我向白先生抗議無效，又寫了一封長信去抗議。白先生懸牌責備我，記我大過一次，我雖知道白先生很愛護我，但我當時心裡頗感覺不平，不願繼續在滬裏了。恰好夏間中國公學招考，有朋友勸我去考；考取之後，我就在暑假後（一九〇六）搬進中國公學去了。

二 中國公學

中國公學是光緒丙午，一九〇六年春天在上海新靶子路黃板橋北租屋開學。但那時候許多官費生多數出國留學。上海那時還是一個眼界很小的商埠，看見公學裏許多剪髮洋裝的少年輕人自己辦學堂，都認為奇怪的事。社會叫他們做怪物。所以贊助捐錢的人很少，學堂開門不到一個半月，便陷入了絕境。公學的幹事姚弘業先生（湖南益陽人）激於義憤，遂於三月十三日投江自殺，遺書幾千字，說，「我之死，爲公學死也。」遺書發表之後，輿論都對他表示敬意，社會受了一大震動，贊助的人稍多，公學才稍稍站得住。

我也是當時讀了姚烈士的遺書大受感動的一個小孩子。夏天我去投考，監考的是總教習馬君武先生。國文題目是「言志」，我不記得說了一些什麼，後來君武先生告訴我，他看了我的卷子拿去給譚心休彭施濬先生傳觀，都說是爲公學得了一個好學生。

我搬進公學之後，見許多同學都是剪了辮子，穿着和服，拖着木屐的；又有一些是內地剛出來的老先生，帶着老花眼鏡，捧着水烟袋的。他們的年紀都比我大的多；我是做慣班長

的人，到這裏才感覺我是個小孩子。不久我已感得公學的英文數學都很淺，我在甲班裏很不實氣力。那時候的教育界科學程度太淺，中國公學至多不過可比現在的兩級中學程度，然而有好幾門功課非得請日本教員來教。如高等代數，解析幾何，博物學，最初都是日本人教授，由懂日語的同學翻譯。甲班的同學有朱經農李琴鶴等，都曾担任翻譯。又有幾位同學還兼任學校的職員或教員，如但懋辛便是我們的體操教員。當時的同學和我年紀不相上下的，只有周烈忠，李駿，孫粹存，孫競存等幾個人。教員和年長的同學都把我們看作小弟弟，特別愛護我們，鼓勵我們。我和這一班年事稍長，閱歷較深的師友們往來，受他們的影響最大。我從小本來就沒有過小孩子的生活，現在天天和這班年長的人在一塊，更覺得自己不是個小孩子了。

中國公學的教職員和同學之中，都是些新人物。所以在這裏要看東京出版的民報，是最方便的。暑假年假中，許多同學把民報縫在枕頭裡帶回內地去傳觀。還有一些激烈的同學往往強迫有辮子的同學剪去辮子。但我在公學三年多，始終沒有人強迫我剪辮。直到二十年後，但懋辛先生才告訴我，當時校裡的同盟會員會商量過，大家都認我將來可以做學問，他們要愛護我，所以不勸我參加社會的事。但在當時，他們有些活動也並不瞞我。有一晚十點鐘的時候，我快睡了，但君來找我，說有個女學生從外國回國，替朋友帶了一隻手提小皮箱，江海關上要檢查，她說沒有鑰匙，海關上不放行。但君因為我可以說幾句英國話，要我到海

關上去辦交涉。我知道箱子裏是沒有什麼違禁品，遂跟了他到海關碼頭，這時候已過十一點鐘，誰都不在了。我們只好快快回去，第二天，那位女女學生也走了，箱子她丟在關上不要了。

我們現在看見上海各學校都用國語講授，決不能想像二十年前的上海還完全是上海話的世界，各學校全用上海話教書，學生全得學上海話。中國公學是第一個用「普通話」教授的學校，學校裏的學生，四川湖南河南廣東的人最多，其餘各省的人也差不多全有。大家都說「普通話」，教員也用「普通話」。江浙的教員，如宋躍如，王仙華，沈翔雲諸先生，在講堂上也都得勉強說官話。我初入學時，只會徽州話和上海話；但在學校不久也就會說「普通話」了。我的同學中四川人最多；四川話清楚乾淨，我愛學他，所以我說的普通話，最近於四川話。二三年後，我到四川客棧（元記厚記等）去看朋友，四川人只問「貴府是川東，是川南？」他們都把我看作四川人了。

中國公學創辦的時候，同學都是創辦人。職員都是同學中舉出來的，所以沒有職員和學生的界限。全校的組織分爲「執行」與「評議」兩部。執行部職員（教務幹事，庶務幹事，齋務幹事）都是評議部舉出來的，有一定的任期，並且對於評議部要負責任。評議部是班長和室長組織的，有監督和彈劾職員之權。評議部開會時，往往有激烈的辯論，有時直到點名熄燈時方才散會。評議員之中，最出名的是四川人龔從龍，口齒清楚，態度從容，是一個好

議長。這種訓練是很有益的。我年紀太小，第一年不够當評議員，有時門外聽聽他們的辯論，不禁感覺我們在滄衷學堂的自治會真是見戲。

在紹興中學堂

胡愈之

一九一一年的陰曆正月二十日，我的父親送我到紹興府中學堂去投考。清早從我的家——浙江上虞——雇了一隻划船，到紹興府城，已經是黃昏時候了。這是我第一次的長途旅行，因為我雖然已有十六歲了，我還不曾離開過家鄉，到三十里以外。

論到我的年齡早就可以進中學了。虧了我的父親是一個小地主，我又是長子，所以從六歲上學起，就不曾失過學。在本縣高等小學裏我讀了五年，差不多已修完了現在的初級中學的功課。那時候學制是非常雜亂的。我在高小裡，國文是已讀熟了古文辭類纂裏百餘篇的選文，數學學習過了大代數，歷史看完了御批通鑑輯覽，地理教完了屠寄的寰瀛全志，物理，化學，博物，生理都學過了一點。論到我的年齡和成績，早兩年就該進中學了。但因為我自小多病，我的祖母和父親不放心我離開縣城，所以特意囑託縣立高小校的校長，把我留在縣校多讀幾年，直到十五歲那年冬季方畢了業。經我自己再三的要求，我的家庭方允許送我進紹興府中學堂，這是離開我家最近的一所中學校。

到了紹興我們下宿在府中學堂對門的一家木匠店內。府中學堂是舊府學改建的，從前我父親赴府學應考時，曾在這家木匠店投宿，所以有一點相識。這木匠店主是一對老年夫婦，有小孩數人。款待我們非常殷勤，後來這老年木匠成了我的救命恩人，這且待以後再說。

現在我先說當時紹興中學的情形。這時候的學制，每一府城設一中學堂，紹興府中學堂是爲紹興八縣而設的。清朝末年改變中學學制，分爲文實兩科，各四年畢業。紹興中學的較高幾班是用舊制，不分文實科。只有二年級有實科一班，一年級有文實科各一班。當時只要投考及格，各級都可插班。清末雖廢科學，對於學校畢業生，仍給予功名出身，小學畢業的作爲秀才，中學畢業的作爲舉人。但必須從頭修完功課者，方有功名出身，中途插班者不給。我在小學時，常看些新民叢報，浙江潮，譚嗣同仁學一類的書報，幼稚的頭腦已裝滿了新思潮，對於功名出身，全不放在眼裏。所以我決意投考實科二年級，因爲一則插班可以減少一年修業時間，二則我自信學力可以考入二年級，二則我對於數理科格外有興趣——雖然我出中學校因種種關係，早就把我所愛好的數理科丟了——進實科二年，最爲合算適宜。但我的父親却抱着不同的主張，他以爲插入二年級，丟棄了將來的功名資格，甚爲可惜，不過我的父親在當時也已沾染了一些新派，對我的要求，倒也並不堅持。他只說要去信和我的祖母，叔父商量後再定。在三天中我的叔父却來了兩封長信，一定叫我投考文科一年級。他說，我家「累世書香，」十餘代「讀書種子，」斷不能「棄文就實，」究竟是功名出身要緊，多

學一年書，不算什麼。並且說如進二年級，捐棄功名，祖母也極不以爲然。經我叔父的竭力主張，我的父親也勸我投考文科一年。爲了此事，我費了無數口舌，和父親爭持。終於是我得了勝利，我在實科二年級報了考，而且居然以第一名被錄取了。

進了中學以後，因同級同宿舍的有幾個老學生，是我小學的同學，大家都相識，所以也不覺困苦。實科二年級的功課非常繁多，用的課本都很艱深。不過我因爲在小學裏已經學過了許多種中學的科目，所以除英文以外，都不感到十分困難。我在小學中已養成了習慣，往往愛看課外學物，或者寫遊戲文章，進了中學還是如此。那年紹興府中學堂的學監是周豫才先生就是後來用魯迅的筆名寫文的那位著名作家。他在我們這一級，每晚只授生理衛生一小時，但在學校裏以駁厲出名，學生沒一個不怕他。他每晚到自修室巡查。有兩次我被他查到了在寫著罵同學的遊戲文章，他看了不作一聲。後來學期快完了的時候，一天晚上我和幾個同學趁學監不在，從學監室的窗外爬進屋子裡，偷看已經寫定的學生操行評語，魯迅先生給我的評語是「不好學」三個字。這可以想見我在中學時的荒懶了。

上學期匆匆過去了，我通過了學期考試，在家過了暑假。又回到校裏。我滿想平安修完了中學的學業。但下學期到校還未滿兩星期，便病倒在床上，熱度非常高，已失了知覺，府中學堂雖有一名校醫，却不常到校。同寢室的同學以及舍監都不知道我病重，把我丟在寢室，沒人理會。這一回是虧了對門的老木匠平時他常來校看我。這次他來看我時，我幾已不省

人事。他非常着急，馬上替我雇了一隻划船，親自把我抱下船。在船裏我全無知覺。半夜到了家，忙請我的堂兄，一個醫生，診治，到天明方才有些清醒，以後算是漸々救活了。據醫生說，再遲一天我是沒救的了。所以這老木匠是我救命的恩人。前幾年我經過紹興已找不到這木匠店和這長厚慈善的老木匠。現在我在這裡祝禱他。

這一病就病了四個月。傷寒病初愈的時候，身體非常單薄，不能起床，不能閱讀書報。每天我要求拿一份報紙來放在床頭閱看。母親和祖母恐怕我過分疲勞不許我多看。

第二年春初，我已完全痊愈，如再進紹興府中學，因缺了半年的課，非留級不可，我不願意。我當時忽然做起出洋的夢來，想讀好英文，考清華學校去。因此我便進了杭州的英語預備學校。這學校算是專門學校程度的。我這太短促的中學生時代從此便閉幕了。但是至今我還懷想着這熱烈奔放的少年期，我癡心盼望這緊張興奮的一九一一年時代重又到臨。

丁玲的中學時代

沈從文

當她父親死去時，家中情性雖不如其他族人那麼豪華；當時似乎尚可稱爲小康之家。那時她還有一個弟弟，作母親的就教育這兩個孤兒，注意這兩個孤兒性格與身體的發育，從不稍稍疏忽。作母親的既出自名門舊家，禮教周至，加之年輕早寡，必須獨自處置家事，教育

兒女，支配一切，故性情方面自然就顯得堅毅不屈，有些男性魄力。兒女從她身上可以發現父親的尊嚴，也可以發現母親的慈愛，因此使兒女非常敬愛她。她身體既極健壯，又善談論，思想見解也很有趣，故不獨能使兒女敬愛，在社會事業上，也好像是一個自然天生領袖。但丁玲女士，則後來得於母親方面的，彷彿不是性格，却是體魄。自小從理智方面看來，雖有些近於母親，感情方面極偏於父親。直到十餘年後，她的同伴……孤單一人住在上海打發每一個日子，支配她生活上各種行動的，據我看來還依然因為那個父親酒脫性格的血液，在這個人身體中流動，一切出於感情推動者多，出於理智選擇者少。

作母親的把丈夫死去，帶了兒女到常德地方寄居以後，日子過得自然寂寞了些，雖外家親戚極多，或由於一種驕氣，或由於別的原因，似乎並不對於外家有何依靠。在寂寞儉省情形中打發了一大堆日子，似乎記起了某一時節同那個歡喜馬匹的好人所談的話：「爲國家找尋一條出路，有錢的出錢，有力的出力，來辦教育，真可謂最好的事業。」自己如今既然寡居，兒女又慢慢的長大了，一面想把自己兒女好好教育出來，一面又還有些親戚兒女也需要一個較好學校，故在城裏辦了一個女子小學，城外辦了一個男子小學，學校聘請了些由當地師範學校畢業的年青女子，在半盡義務情形下分擔各種課程，自己却不辭勞役，總持其事。經濟方面雖非完全出自私囊但多數經費，却必得這近中年的太太，向各處熟人各處商家奔走募集。丁玲女士所受的教育，就是在她母親所辦的學校起始的。

過不久這一家却發生了一件大大不幸事情，就是那個弟弟在熱病中夭殤。這是一個非常的打擊，作母親的所承受的悲哀分量自然十分沉重，假若身體弱些的婦人，決定是無可救藥，隨同兒子和丈夫，離開了這個人間那小孩子的得病似乎就從丁玲傳染而起，小孩死去時丁玲也尚未離開險境。當時母親的一面料理亡者一面却盡力把病倒的一個治好，等到病倒的一個痊愈時，作母親的頭髮白了好些了。

丁玲女士到可以入中學時，便到離常德地方九十里的桃源縣省立第二女子師範肄業。在那女子師範時，學校對於她，同對於任何一個女生那麼同樣情形，完全尋不出什麼益處。學校習氣太舊，教員太舊，一切情形皆使人難於同意，她當時在那學校成績也並不怎樣出眾驚人。但在性情上，則在那裏將近兩年的學生生活中，對於她有了極大的影響。影響她的不是學校教師或書籍，却由於一些日夕相處的同學。那學校設立在湘西，學生大部分多自湘西邊境辰河上游各縣而來，同時鄂西，川東，黔北，接壤湘境者，由於方便來學的也不少。邊地如鄰接湖北的龍山毗連四川的永綏靠近貴州的麻陽鳳凰乾城以及其餘各縣，由於地方固塞，各族雜處，雖各地相去不逾八百里，人民言語習慣，已多岐異不同。女子雖多來自小地主及小紳士同小有產商家庭中，也莫不個性鮮明，風度卓超。各種不同個性中。又有一極其相同處，就是莫不勇敢結實，仗爽單純。女子既感情熱烈，平時的笑與眼淚，分量也彷彿較之下江女子特多。丁玲女士在學校方面雖然並不學到些什麼有用東西，却因為跟這些具有原人樸

野豪縱精神的集羣過了些日子，不知不覺也變成個極其類似的人了。

這種性情當與新文學以後，「自覺」與「自決」的名詞，「自立互相」的名詞，以及其他若干新鮮名詞，在若干嶄新的刊物上，皆用一種催眠術的魔力，搖動了所有各地方年青孩子的感情桃源學校方面，也人人皆感到十分興奮，皆感到需要在毫無拘束的生活中，去自由不羈勇敢勞作好好的生活。一聞長沙有男子中學招收女生的消息，當時便有若干人請求轉入長沙男子中學，其中一個二年級生名蔣禕的，便是丁玲女士，學校方面對於這件事，自然並不給過什麼鼓勵，事實上却特別加以裁制與留難。家庭則對於這種辦法自然覺得太新了一點，於是一些女孩子，便不問家庭意見如何，不問學校意見如何，跑到長沙讀書去了。

他們第一次離開桃源向長沙跑去的同學，似乎一共是四個人，除了玲女士外，有用東曾陽的王女士，湖南芷江的李女士與楊女士。但到了長沙不久，上海所流行的「工讀自給」新空氣，在一種極其動人的宣傳中，又影響到了幾個女孩子。同時長沙方面或者也有了些青年男女不可免避的麻煩，在學生與教員之間發生。幾個女孩子平時既抱負極高，因此一來，不獨厭煩了長沙，也厭煩了那地方的人。故雖毫無把握，各人便帶了幾部書，以及一筆為數不多的款項，在內河輪與長江輪三等艙中佔據了一個角隅，有一天便居然冒險到了上海地方了。

幾個人到上海的目的，似乎是入上海大學，那時的上海大學，有幾個教授當時極受青年人尊敬，她們一到了上海，自然在極短時間中就同他們認識了。若果不是年齡太小程度不及

，便是還有問題，她們當時却只入了平民學校。她們一面讀書一面還得各處募捐。爲時不久他們住處似乎就同那些名教授在一個地方了。至少瞿秋白兄弟同施存統三人，是同他們住過，她一陣的。到後來李姓女子得熱病死了，楊姓女子回了湖南，四川會陽王姓女士，同她便到南京去玩了一陣。當時兩個人到南京去住，也許只是玩玩，也許想去做工，但照後來情形看去，則兩人是極其失望重回上海的。在南京時兩人所住的地方，在成賢街附近一個類乎公寓的住處，去南京高師不遠，住處尚有些其他湘籍川籍學生。兩人初到南京時，身邊還有些錢，故各處皆去玩了一個痛快，但錢一花盡，到後來就只好成天到北極閣晒太陽，上台城看落日去了。兩人既同些名人來往，照流行解放女子的習氣，則是頭髮剪得極短，衣服穿得十分簡便，行動又酒脫不過，（出門不穿裙子的時節次數一定也很不少）在住處則一遇哀樂難於制馭時，一定也同男子一般大聲唱且大聲的笑。兩人既不像什麼學生，又不像某一種女人，故住下不久，有一天就得到個署名「同鄉一分子」的勸告信，請她們「顧全點面子，不要留在這個地方。」這誤會雖由於兩人行動酒脫而來，當時兩人却十分不平，把住處幾個高師學生每人痛罵一頓。那信上的措詞大約比我所說還溫和一些，她們的責備則又似乎比我所寫出的還厲害些。那個寫信的人雖近於好事，却並非出自惡意，一罵自然不敢出頭了，至於其餘那些大學生被罵時，起初不明白這是什麼事情，到後弄明白了，又不知究竟誰寫這個信，自然也就算完事了。

但兩人當時情形或者也正極窘，想離開南京亦無法離開。那王女士本是沅陽地方一個富足油商人家的女兒，父親那時且爲衆議院的議員，並不至於使一個二十歲女孩子在外流落，丁玲女士經濟情形也不很壞。故兩人當時受窘，同「解放」大約多少有點關係。解放「同」爭鬥」有不可分離的情形，那時節女孩子既要解放，家中方面雖不能加以拘束，也還能消極否認，否認方面自然便以爲暫且停止經濟接濟，看看結果誰的意見適於生存。兩人把手中所有的一點點錢用罄後，各處學校去找尋大學教員却不能得到這種位置。其他粗重工作有些地方雖需要人，但人家一看到她們，却或正需要一個娘姨，也不敢借重這位娘姨了。她們聽說有人要繡花工人，趕忙跑去接洽，那主人望望兩人的神氣，也不敢領教，只好用別的方法說明所雇人業已找到把兩人打發走了。既不能好好的讀書，又無從得到一個職業，又無其他方面按濟，自然就成爲流浪人了。

她們又正似乎因爲極力拒絕家庭的幫助，故跑到南京做工的。到南京兩人所得的試驗，在丁玲女士說來，則以爲極有趣味。那時節女人若在裝扮上極力模仿妓女，家中即不獎勵社會却很同意。但若果行爲酒脫一點，來模仿一下男子，這女人便正家中社會皆將爲人用希奇眼光來估計了。兩人因爲這分經驗，增加了對於社會一般見解的輕視，且增加了自己酒脫行爲的愉快。

當丁玲女士已經作了海軍學生的新婦，在北京西山住下告給我那點經驗時，她翻出了一

些相片，其中有一個王女士編織絨線的照相，她說那就是初到南京照的。到了那裏把錢用盡後，天又落雨極冷，無法出門時，就坐在床上，把一條業已織成多日的絨繩披肩，撤卸下來，挽成一團一團的絨球，兩人一面在床上說些將來的夢話，一面用竹針重新來編結一隻手套或一條披肩。工作完成以後，便再把牠撤散，又把那點毛繩作一件其他東西。當時房東還不是很明白這種情形，常用猜詢的眼光，注意兩個女孩子的工作，有一天，且居然問：「爲甚麼你們要那麼多毛繩物事？」兩人自然並不告給房東那是反復作着玩玩的行爲。房東的神氣，以及兩人自己的神氣，却很溫暖的保留在各人的印象裏。

兩人對於貧窮毫不在乎，一則由於年青，氣壯神旺，一則由於互相愛好，友誼極好。但另外必仍然由於讀了一些新書的原因，以爲年青女子受男子愛重雖非恥辱，不能獨立生存則十分可羞，故兩人跑來南京，一面是找尋獨立生活的意義，一面也可說是逃避上海的男子。當時丁玲女士年歲不過十七歲，天真爛漫處處同一個男孩子相近，那王女士却是有肺病型神經質的女子，素以美麗著名，兩人之間從某種相反特點上，因之發生特殊的友誼，一直到那干女士死去十年後，丁玲女士對於這友誼尙極珍視。在她作品中，常描寫到一個肺病型身體孱弱性格極強的女子，便是她那個朋友的剪影。

我的中學生時代

章克標

這樣一個題目下面的文章寫不好，我頗有自知之明，青年人是只知道未來，老年人才只回憶過去，我年紀固然已不大青了，但自以為也未至於老，對於回憶之類，確也興味毫無這是原因之一。

第二，就因為我在學生時代很是平凡，並不會做什麼大壞事，可以做一篇懺悔錄來作為後來者的前車之鑒；也不會做了什麼好事，可以記述出來，作為當代青年的楷模。那麼寫出來的東西，勢必精彩毫無，而看了等於不看，在作者讀者，都是白心費力的事。

那麼，其實我大可以不寫什麼回憶。況且我們的過去時代的中學生活有什麼可以回憶呢？除了捏造以外，但捏造不是回憶。要想記述些行動呢？也只好在空想中去想像出來，但想像也不是回憶。我所能有的回憶，只有像外國文法的不規則動詞的變化一般乾燥無味的東西，當然不能引起多大的興味，我真不要寫這個題目下面的文章。

但是寫文章的目的難道全然在於引起別人的興味嗎？我這樣反詰自己。對於這個反詰，無話可以回答，便成了你非寫這一篇文章不可的理由，當然，在別的人也許以為是不能成為理由的，但在我則已是不能否認的大理由了。

我的中學校是浙江的省立第二中學，地點在嘉興。我畢業是在民國七年的夏季，記得不會留級過，那麼上推四年，入學的時期當在民國三年的秋季。那時我年齡已經十五歲了（約滿十四歲），不過因為生得很小，所以坐火車還買半價票子的。等到入學之後，我才發見了

我的年齡太小，全級分三班，計一百餘人之中，操體操排隊伍時，我總在末尾的前一二位吧。爲在全級也是全校學生中，年齡比我小的，幸而還有一人，同年紀的，倒也有三四人，但因爲年幼，體力不如別人，相打起來總吃虧，這是我當時頂不平的。

更不平的還有，當時學校中的舍監先生們，我們都叫他們「飯桶」的，很明白達爾文進化論的原理，見了強大凶橫的學生，不但不敢干涉一切，而且常示以諷笑的顏色，而對我們弱小的幼年生，則如同小鬼羣。我的曾經被學校當局大加一頓訓斥，以致涕泗橫流，而且受了記大過一次禁假三星期的處罰，也就是爲了舍監先生中之一人，我叫了他的雅號「鬍子」，恰被他走在我背後聽見了，也許是當面叫了他一聲「飯桶」，所以使得他十分動了怒吧，這事情的實際我已記不清楚了，但在學校中的成績報告單上，我的操行就此被填了個「丁」字，而且以後無論如何安分守己，也總不能超過「丙」字。不過我自信，我的操行，恐怕在全校學生中，也可以算是一個善良好學生，因爲我是個無能力的人。

在知力一方面，聰敏我倒還算可以，讀書很不用心，但總能保持及格以上的分數，每到了大考的時候，別人要特別用功，早起晏眠，甚至於私下買了洋燭一開夜車，「我却反其道而行之，故意和別人作耍，弄到別人叫苦，發怒，我才哈哈大笑，自鳴得意。這一點是少時自己買弄聰明的不好行爲，但別人對我的不好行爲，却因爲考試的結果，我總還可以及格而非常驚佩，所以使我益加得意了。這在別一方面的理由。是由於學校當局獎勵體育及運動，

我們生了誤解，以爲頑皮也是運動之一種。

那時候，二中的校長是許仰先先生，在我們入學的一年上，他對於學生的體育特別關心起來像強迫教育一樣，有一種強迫運動的規則發布。在下午四時功課完畢以後，每個學生都須到操場上去參加各項的運動，那時把自修室和寢室上了鎖，便是躲在廁所裏談天的，也去驅逐出來，都得在操場上，即使什麼事不做，也得站在操場上。於是操場的面積覺得太小了，便買了祥符寺鄰旁的桑地，掘起了桑樹，把他擴充爲運動場。

次年，更加以整頓擴充，在學生身上徵收新規的運動費，運動的設備也極度加以整頓，頂值得記述的，是買了幾艘外國人用舊的短艇，作賽船之戲，在校後的河岸上，新築了碼頭，於是放船下去，出了水西門，便是運河，水手們便可以大顯身手了。別種的運動也都有，足球，網球，籃球，排球，棒球（但室內式，）連田徑賽都特地築了個煤屑的跑道圈，還聘請了一位德國人來做體育指導，錢恐怕實在化了不少。結果，足球便雪了十年來之積辱，打敗了同地的教會學校的秀州中學，網球的友誼比賽，也占了上風，漕艇，因爲全省中沒別處可以比賽的，只能與杭州的之江大學作了一次試賽。再一年後，派了二十名選手初次加了浙江的省中學聯合運動會，有SM符號的青色運動背心，震驚了全杭州的青年，雖則不會奪得錦標，而已聳動了一時的耳目，因爲失敗是由於二三個運動員的過失，而實力之強，則是衆目所共睹的。

在這樣一種尚武的風氣之下，使我對於各項運動條件都有點門徑，但是因為喜玩的太多了，所以一項都不精。無論水上，陸上，田徑賽，球類，我都愛好，但我總不能成爲一個有專長的選手，第一因爲我體力弱，實力不充足，是沒有辦法的。不過成不了選手，也不至於使我不歡，反而有不受拘束的自由，並且真的運動趣味，也與選手不選手無關係，我對於運動，當時是很愛好的。星期日休假日總在運動場上玩，讀書的時間很少，而運動的時間較多，如其在夏天，更甚。因爲出去習水泳和漕艇，有時放船到南湖，有時放船到三塔灣、總要到過了規定的晚飯時間才能回校。校中也特別優待這十多個人（因爲船只有三艘，只能容十餘人），晚飯也預備了較豐富的菜肴，我有時也得享這特殊的厚惠。

那時候飯吃得很多，有一次朋友問比賽吃飯，我也可以吃到八碗，頂多的一位吃了十四碗，那用的碗也並不小，總足容三百克水量的樣子。平常我也可以吃四五碗飯，現在每次吃不上二碗，已經飽得不堪，真有點不勝今昔之感。自然那時候身體很好，氣力雖不很大，但是很有一點長力，持久力。譬如我在二百多米長跑圈上，可以跑三四十個圈子，譬如我一天到晚連續去做各項運動，到末了也並不覺得疲倦，真是不容易的。

體育方面多放了注意，在功課上多少總有點影響，第一學年考試的結果，我們一年級全級中，沒有一個人平均成績在甲等即八十分以上的。但是成績都比較平均，雖則也有幾位無法升級的，全體的總平均倒也和別的級上不相上下。我個人是位在中間，不壞也不好，得了

孔子的中庸之道。不過到了三四年級上，我的分數却比較多了，那因為關於藝術科即音樂，繪圖，手工等科目，我是很不得意的，而數學理化方面，我比較可以多得些分數之故。而且在初時我進了學校也並不把分數放在心上，後來因為別人都很用功讀書，我也稍稍受了點感化。

本來，在各項科目中，國文也是我喜歡的一科，在第一二年級上，每次作文的成績，我總在第五名前後的，但到了第三年上，擔任我們國文的朱蓬仙先生到了北京，換了一個先生來，是一個別有一派的先生，我的名次突然降低了，竟降到了倒數上的第五六的地方，這樣我對於文章的興趣就減削了，那時剛開始學幾何，又感到了新的興味，就轉到了算學一方面來，這一轉換，令我走錯了十年的路程，——我中學畢業後，就到日本，次年三月，進東京高等師範學校，入算學科，東京高師畢業後，又入京都帝大算學科，一年之後，對於算學又討厭起來，現在差不多又與算學絕緣了。

學校生活是一種團體的生活，我們那時小都是寄宿生，全校學生三百人，通學的不到三十人，所以這二百七十餘的青少年男子，來構成一大集團的生活，確也很有興味。這一羣人中，年紀最大者約二十三歲，最小者十三四歲，相差有十幾上下，是不能和協在一起的。他們年長的有年長的小團，星期日大抵是到街上去走，遊南湖烟雨樓或者到杉青閣品茶，慶豐館喝酒等等，而我們年少的，還不會知道這些趣味？只能在校門口買零碎果餅小食吃，及

在運動場上玩。

賭博的事體，大概也免不出有，那是年長者的玩意兒，總是在校外幹的。因為校內的規則檢查極嚴，在廁所中時常有學監先生去查香煙出來，而把人記過，在寢室裏查出私看小說而被記了過的朋友也有，那搜了去而極口可惜着的，我記得像是留東外史，本要借來看的，我也沒有法借了。眉目姣好一點的同學，受人們的傾倒，也是事理之常，其間也沒有什麼特別可記的，因為都是很平凡，而不值得一記的，即我也曾喜歡一個唇紅齒白的少年同學，我現在還和他有很可以說的友情，那是一種友情，我特別聲明，這聲明的有沒有效力，我也不用顧到。

提倡運動之後，尙武的風氣所生必然的結果，是一種尊重粗獷的精神，我那時也很感染着，衣裳穿得愈破愈污，自以為愈加光榮，在第四學年上，冬天的穿服，大衣都破了，我也不再做新的以增加家庭的負擔，穿了那有不少破洞的衣服在街上走，使得路人側目而我是意氣揚揚的。（後年到了日本知道東京第一高等學校也正有這一種風尚，很使我發了會心的微笑。）不過這風氣好。像只是一時的，我們畢業之後不久，即使是運動選手也要紅紅綠綠的美麗運動衫了。

別人常常說，中學生的生活是人生中最頂快樂的時期，但我一點也沒有此種感想。因為我家很窮，進中學也是勉強的，父親因為我資質比較還好，所以勉強送我進中學去的。本來我先去考清華學校的，父親同我到杭州去投考，自然不會被錄取，那時的清華學校，每省有定

額的學生而此錄取是操之若干私人的掌握之中，考試不過一種騙人的形式，是我後來才知道的。因為很窮比之同學們在物質的享受上，什麼都不如，所以我總不會得到快樂過，雖則過分的不快也沒有。

我在嘉興讀了四足年的書，嘉興城中的街道我還不十分認識，那可以知道是大體不大到外邊去走的；因為外邊去走總要化錢，而我沒錢，還是留在校中打打球洗洗自己的衣服更好。特別可以記述的事情，我實在沒有，所以上面記述的也很少我個人的事情，但是一個人的在團體中生活，正該沒入於團體而作為團體的一分子，才是正當的我的中學校生活很少我個人的事情，就可以算合了這一條原理吧。那麼，這真是意外的收穫了。

南開中學的一年

趙景深

我在天津南開中學讀過一年書，雖然一年，却得到不少的益處。那時是民國八年，在住在宇緯路的叔父家裏，第一學期是走讀，每天早晨，我從家裏到金鋼橋過去的電車站，再趁電車到南開站，又從南開站走到校內；要跑這樣多的路，可是並不覺得苦，午時就在校門口的小飯館裏進午餐，我所最愛吃而又價廉的是大餅攤蛋；覺得味道又香又甜。現在如果再要我吃，也許要像周容芊老人傳所寫的那樣要感到「何向者祝渡老人之筭之香且甘也。」

我所最感到愉快的是各科的平均發展，不像教會學校那樣的側重英文。自然，我在教會學校所學到的英文，給了我後日譯書的根底；但給我一點普通常識的却是南開中學。我在這一年中，知道了一些植物，動物，衛生，歷史，地理，數學各方面的常識。此時我病後身體復原，彷彿精神格外好。同時我也立下志願，克苦勤學，所以對於各科都極興奮。尤其是植物學，我因為愛花的緣故，也就愛上了這一門學問。記得當時我買了各書局的各種植物學來做參考，另外用一本練習簿來做筆記。凡與課文有關的都抄了下來。需要繪圖的地方尤其高興，因為我從小就是喜歡亂畫的。藉此我好過過繪圖癮。此外，如地理書需繪地圖，國文中遊記之類需用地圖參考，我都畫了起來。地理的參考用色彩來分別省界，五顏六色的，更加使我喜歡。我自以為色澤鮮豔，準可得A誰知結果却得了B。我對師長頗為腹誹，以為像我這樣畫得好，怎麼不給A呢！不知我所畫的各地位置頗有出入，不很準確。我是誤把實用地圖看成美術圖畫了。

當時正是由八股文轉入新文學的時期，不久，同學們很快的接受了新思潮我們的國文教師是洪北京先生，他選胡適，陳獨秀，蔡元培，梁啟超諸家的白話又給我們讀，課外又講新文學與舊文學給我們聽。我從他那裏第一次知道了浪漫主義和自然主義，也從他那裏第一次知道了托爾斯泰，莫泊桑之類。

在南開我還學着過集團生活，我們一年七組的同學組織了一個級會。我被舉為會長。一

同盡力於這級會的是趙克章，喬友忠等。假期我爲練習寫信，常向他們通候，並且每次的信都錄副留存。後來趙克章還與我合編過中國童話集，可憐他不久竟夭折了！我參與了送喪，不勝哀悼，曾經做過一首輓詩；因爲做得太幼稚，所以我也就不做「賸文公」了。此外我還參加了青年會，被推爲書記，同在會中服務的有董紹明，張采真等。後來董紹明與他的夫人蔡詠裳合譯格拉德可夫的士敏士，張采真也譯了沙士比亞的如願（北新版，最近上海所演電影皆大歡喜即本此）和怎樣研究西方文學及其他。（大部分是小泉八雲所作的）十年前就聽說張采真和他的夫人都爲了他們的理想而逝去了。

南開很出了一些作家，如穆木天就是我們的老前輩。靳以原名章方伎也是南開出來的，現在他已經成爲名小說家了。

大學生活的一斷片

謝冰瑩

我能够到北京女師夫去升學，首先就要感謝我那位允許負擔我費用的三哥，他因爲看到我在上海的流浪生活太窮困了，所以勸我到北京去升學。我知道他的苦心與用意，藝大同學解散，那時環境又不安謐，他就要我立刻離開上海。他生怕我鬧出什麼亂子來，但我始終不願離開上海。雖然窮到連四天吃頓一飯，每天吃兩個燒餅都不可能，我仍然願意留在上海喝

件並不怎樣能禦寒的外套，但比起在上海下雪天也只有一件破舊的薄棉襖（而且是王瑩送給我的）穿在身上來，不知溫暖到什麼地步了。

似乎命運註定了我年來就要受苦似的，三哥突然要回長沙教課了。因為他每月的收入沒有在北京的多，他停止供給我求學的費用。這打響使我不知如何是好？不讀書吧，又覺得丟掉一個機會實在太可惜了；讀吧，即使賣文章可以弄到每月的吃飯錢，而穿衣，買書，以及零用從什麼地方來呢？何況我那時還要幫助一個男人的家庭生活，自己又有孩子了。幸而好，有兩個朋友，他們見我窮得太可憐，於是自己讓出功課來給我教。我還記得安徽中學是每小時一元，大中中學却只有七毛五。我每星期担任十二小時的國文，改作文簿九十五本。一面讀書，一面教課，有人說這是教學長租，對於自己很有益處。然而我那時覺得這就是一個話而已，實際上是非常痛苦的。自己犧牲了功課不上，去教人家，已經損失很大了，何況改卷子這件事最麻煩的事，常常改到半夜還不能睡。說也奇怪，我那時的身體簡直像鐵打的那麼結實，一連十多夜不睡，也不感到疲倦。爲了有一次半夜爬起來去偷開電燈的總機關而觸電，此後就買了很多洋臘燭來點着工作。我的習慣是這樣：晚上十二點以前改卷子，十二點以後整個的宿舍都寂靜了，我就開始文章。

那時只有一家小報歡迎我寫稿，但是可憐得很，每千字只有五毛的代價，不過從不拖欠，按月有發。我當時的筆名很多，如紫英，鄉飽姥，英子，格雷，林娜，——等等，從不用

冰瑩兩個字。有時寫得多，每月也可拿到十五元的稿費，連薪水合計起來有四十多元一月的收入，從表面看來，我的生活應該還可以過得去，但是光就車費一項來說，就得花七八元一月，還要雇老媽帶孩子，還要寄錢去維持三個人的生活費，我自己當時的生活情形是怎樣的呢？

超人，雲仙和我，三個人同住在一間寢室，每次吃飯都是一回到食堂裏去的，爲了我們的食量太大（我那時除了每餐吃三碗大飯之外，還要吃兩個饅頭，爲生平最能吃飯的時期）而又沒有這多錢付飯錢，只好做出不道德的剝削廚房的事來。每回吃完了飯，照例要喊廚房算賬（這是零食部，每頓結算一次，有的當時給錢，有的寫在賬簿上。）

「幾碗飯？」

「五碗飯，兩碗稀飯。」

「喝，三個人吃的那麼少？」

矮子廚房老是帶着譏笑與懷疑的口吻說。

「什麼話？難道吃了你的飯還少報嗎？」

究竟是我們的威風，他終於含着冤氣低着頭走開了。

大概像我們一樣揩廚房油的小姐太太們不在少數，所以忽然有一天發現食堂裏每只飯桶旁邊都有一個人站在崗了，起初大家都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等我們拿着空碗走近飯桶時，

立刻這崗警就恭恭敬敬地將你手裏的碗接過來盛飯，這時大家才恍然大悟。

「他們真厲害，明天我們去買個大碗來吧！」

超人說着，我們笑得連飯都噴了出來。

有一次我欠了廚房七塊多錢，他天天跟在我的後面討債，爲了害怕他，我連食堂門口都不敢經過，一連過了四天吃紅薯和燒餅的生活。

那是一九三〇的陰歷年，我偷偷地跑到朋友靜芬那裏去躲債。回來雲仙告訴我，廚房已來找過我三十多次，他甚至要陳媽把我的箱子搬給他，後來經她担保我回來就有還的，他才不鬧了。其實，他那裏知道我的箱子裡只有幾件破衣，一些稿件和書信呢。

冬天，雪花飄滿了大地。

女師大的會客室裏，排滿了手提溜冰鞋的西裝少冰，他們在恭候着小姐們出來一同去北海公園溜冰。我呢，縮着頸，夾着講義在冰道上候着電車。雪下得更大了，全身都變成了白色，鼻孔裏流下的清水，立刻變成了兩條小冰柱。有時連電車也不能開行了，就一步一步地踏着雪走去。時上，小姐們都圍着暖氣管替人織絨線衫，開留聲機，唱流行曲，打哈哈。我呢，幾顆蠶豆，一杯白開水，喝着，嚼着，也自有無窮的樂趣。

夜深了，他們都入了甜密的夢鄉，只聽到我的筆在紙上沙沙地響。
寫，拚命地寫吧，爲了生活，我像一隻駱駝那裏負着重担在沙漠裏掙扎着前進……

珍奇的雜憶及其他

尤墨君

「中學生時代，」在我的小傳中最可寶貴的一章裏，——於今思之——猶覺得戀戀呢，

一 投考中學的經過

這是二十五年前的事。蘇州府中學堂（以下簡稱府中）招收學生了。那時我還在第一私立小學堂裏讀書，每年學費知膳宿費，記得要用去父親的心血錢六十四元之巨。假使我做了中學生呢，我可以免費入學，因為官辦學堂，當時都不收一切費用；而府中也是官辦的。這是我投考府中的原因。然我敢說，那次我即考不取，父親年年也斷不會吝出此一筆巨欸的。他早失學，期望於我者甚大。

在那時的青年，能識得幾句英文，已經有「洋學生」的資格；何況我讀了英文已近三年。往府中報名時，我遂犯了誇大狂，寫上；英文會讀過四年。那時考試全憑學力，故報名無需經過驗文憑的手續，而且照片也無需繳，費也不用納，只要請府學教諭保得「身家清白」就行了。考試只注重中文，英算可考可不考，什麼「各科常識」在那時還沒有這新奇的名稱呢。

初試的中文題是：「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義。」須作三百字方為完卷。這題

，假使在今日有人要請我做成一篇文章「義」，「我只好繳白卷了。可是我當時如何完卷，自己也不知道。我只知這題出於易經。

大概時隔半月。有位私塾裏的同學許君來告我說：「府中初試，你已錄取，你爲什麼不去覆試？那日覆試，縣辦 卽校長 許太尊親臨點名。他見你不到，並且還說，他的學堂開，纔逾二年，學生的英文程度也不過只有二年多呢！」許君又告我，那日因覆試報到者很少所以府中已擇地某日，續行補考。

我懷著一種又驚又喜的心理去應覆試：喜的是，初試我居然錄取；驚的是，英文考試，我恐怕要丟臉，那日的中文試題是：「王珪以師道自居論。」下午英文考試時，一輩監試及與試的員生對我都注目。李君馨先生（府中的英文正教習，當時教員稱教習）口問我讀過什麼讀本和文法後，卽指著字材西報上的一則路透電命我朗誦解釋，那報本執在他手中的。然後我退坐在指定的地方聽候筆試。李先生真要難我，他就把字林西報上的一則火警新聞譯成中文，再命我還原——譯成英文。還有一位英文副教習陳保之先生說：「英文究竟有幾年程度，只消他一動筆，便可試出啦！」我想，我真要丟臉了。李先生和顏悅色地在旁監視。著我纔譯得一半，他卽說「好了！」同時他還估價似的斷定我的英文程度只有二年半，主試宋委員——許總辦的代表——便提起硃筆，在我的中文試卷面上批道：「英文有二年半程度，甚好！」他還笑嘻嘻地把批語給我看。那張胖胖的臉兒上，夾著幾點麻點，我現在還有些記

得哩。

府中揭曉了，學生正取二十名，我儼倅取在倒數第一

二、我是中學生

入學手續，很是簡單。報到後，我在書辦處（即書記室）具了一張價洋五角的「結。」（即志願書）這五角是那書辦的繕寫費，非是他們特別的收入。

「府中的校舍是多麼宏大而深邃呀！」我走進我的自習室（現稱自修室）裏時，這麼奇異地想看。一位姓沙的同學指導我備了紅帖。我於是隨了齋夫（即校工）往東往西的拜謁老師，等到一切手續辦竣，我儼然是個中學生了！

三 我的中學生生活

府中裡學生分級是如此的：中英算程度哪種高的，編入「前堂」；次編的，入「後堂」（那時府中裏的教室共有二間：一在前進，一在後進。）中文和算學，我初俱在後堂上課；英文則編入前堂「甲組」聽講。（這甲組的名稱，還是我今日自定的，因為那時在前堂聽講的同學分有二組故。）這倒頗如現在小學的複式編制，也很合現在中學的能力分組。

第一天上中文課那位張孚襄先生踱進課堂時，各同學齊都起立向他作了一個揖，他也還揖。我纔知道，中學生待老師的禮節要這樣隆重。講義發下後，我纔第一次看到真筆版的油印講義。

作文的題目，無莫是什麼「四書義」和什麼「史論」。做得最好的，每次至多不過得十二分。我初做中學生，作文分數常得至九分以上。有時我得着十二分，那篇文章，我真不厭百回讀啦！十三分我沒有得着過，便是各同學也沒有得着過！

歷史和地理亦是張先生教的。我們每課至少要做札記一則，發表心得。做得最好的，每次可得四分。

後來我升入前堂上課了。那位王鶴琴老師，道貌尊嚴，鬚髮皓然，我們都稱他爲「府中之大老」。他教我們作文須樸實說理，力避浮辭濫調；又教我們說文：又教我們破體字和俗字一概不許寫。當他高坐在講壇之上替我們改文卷時，我對了他生出無限敬意。沒有他，我怎知什麼字有破體俗體之別，又怎知什麼說文，又怎知什麼作文要避俗辭濫調呢？

英文呢，我初讀的是巴德溫氏讀本三集和納氏文法二集。李君磐先生對我們同學非常和藹。他常取報紙上的地方新聞或摘錄閱微草堂筆記，命我們試作翻譯。有時我們也學寫信，或作短文。分數多少，他不發秀的；我們當時也少注意到牠。

算術從命分、卽分數授起，教我們的教習是王強之先生。他不用課本，不用講義，全用口授。當他背了我們在黑板上演算之際，我看到漆黑的黑板上襯着雪白的白字，式既整齊，字又漂亮，如讀完好之碑帖，不禁大羨。可是我屢要學他，終學不像。除黑板演習之外，我們在夜裏還要作習題。學到百分法，我們升入前堂乙組了。霍得龍先生異常厲嚴。一次黑板

演習不出，他便要天天叫着你！我初次演習，總算被我逃過一重難關。此後，他也不常叫着我了。例題，每夜自習時，我們常要做到三十題以上；分數呢，亦至多不過十二分。算術授完了，他教代數，并告訴我們這有「大」「小」之別。

在那時有位外國人或留學生來做中學教習，是值得重視的。博物理化教習葉基楨先生曾留學日本，我們都目他爲嶄新的人物，常請他講些日本的政教風俗。他并諳催眠術，——據彼自云——我們屢次請他一試，他總不允。圖畫一科是一位日本村井先生教授，葉先生作譯人。我還記得第一次畫鉛筆畫，我們臨摹的是一把茶壺。這二位先生上課時，向他們「作揖」的敬禮始改爲「鞠躬」。

體操教習屢屢易人，故我已不得記他們的姓名了。上操時，對教習的敬禮是「舉手」。逢雨天，我們也要上操，因爲有一間在當時所視爲很大的雨天操場可以容我們操徒手，所以沒法可以避免。什麼課餘運動是沒有的。踢足球，盤槓子，跳木馬，走天橋都可隨各人的所好而大玩一下。

課餘，我們又可自由出入。府中面對滄浪亭，中隔清流。亭外假山，嶙峋可數；我常優游其間，大有徜徉湖山之樂。

夜裡自習，最是辛苦。我作札記，做翻譯，演算草，連紅樓夢和水滸傳都無暇偷看。

四 我的收入

中學生是分利者，我有什麼收入呢？是不是投稿賣文麼？不，完全沒有這回事。卽有，我恐亦不敢作此妄想。我的收入是「分數錢」和獎金。

府中注重積分；中英算三科的分數，按月一結。成績優者，可得，獎金，我們稱牠爲「分數錢」。「分數錢」的支配，操在各教習之手；得獎的標準，他們各自爲政，從不公布的。體操一次不缺課，「分數錢」亦可得洋五六角。我每月平均可有四五元的收入。零用及置辦衣服等費都取給於此。猶憶某年初夏，我做了一件黑羽紗長衫和一件鐵線紗馬褂，幾耗去我一月多的分數錢；同學們見我有這種鮮衣華服，無不嘖嘖稱羨哩。

還有會考的獎金。府中每隔一月或二月，舉行中英算各科會考。名次取得高的，可以得獎。每次我可得洋四五元或六七元不等。

五 中學生時代的終，

我在府中讀了二年多。右鄰可園裏忽大興土木，奏准設立的遊學預備科已擇定那園作爲校址了。府中奉到一紙公文，命保送優等生若干名與試。那時學堂已改作紳辦，「總辦」也改稱「監督」。監督江霽懷先生便派定朱秦楊三位同學和我四人前往應考。我們知道了，人人都憂形於色；因爲遊學預備科是造就出洋人才的專校，入學考試一定不易。而且有官費出洋的希望，投考的人一定很多。倘使考試失敗，我們又何以副學堂保送之望呢。

一天，我們上罷英文課王鶴琴老師笑逐顏開地走來向李君磐先生說道：「我們保送的四

入都已錄取了。」李先生問道：「誰的名最高？」王老師說：「墨君列在第六名。」

我的小傳中最可寶貴的一章——中學生時代——於是要告結束了。霍得龍先生護走我們入遊學預備科，并填寫保證書。我們每人應繳的保證金五元，亦由府中繳付的。

我初入學時，眼高於頂，以爲我的學問至少可以够得上「預備出洋」四字了。那知名次比我低的同學還要勝我幾倍。

六 珍奇的雜憶

我入中學，僅化了洋五角。

我在中學，每月可得「分數錢」。

官辦時，校長稱「總辦」；紳辦時，校長稱「監督」。「校長」二字，我未曾聽到過，上課，退課；起身，就寢；搖鈴爲號。吃飯則敲梆。「一聲梆子響，蜂擁上飯堂」這是何等的情狀啊！

對教師致敬分三種：（一）作揖，（二）鞠躬，（三）舉手。

每逢初一與十五，我們須謁聖（即拜孔子。）

戴上金邊的平頂陸軍帽，穿上鑲邊的黑布操衣，我徜徉於市，有人指着我說，這是留學生！夜裏自修點燈是「油盞」，我們每月可領「火油錢」四百文。

作文，札記，算草各簿，每隔一月發一次。同學見我有餘願以洋燭和我交換。

若說我是中學畢業生我却未曾取得一張文憑；若說我未曾畢業，遊學預備科却承認我有考試資格！

我幼時求學的經過

陳衡哲

進學校的一件事，在三十年前——正當前清的末年——是一個破天荒，尤其是在那時女孩子的生命上。我是我家中第一個進學校的人，故所需要的努力更是特別的大。雖然後來在上海所進的學校絕對不會於我有什麼益處，但飲水思源，我的能免於成爲一個富紳的候補少奶奶因此終能，獲得出洋讀書的機會，却不能不說是靠了這進學校的一點努力。而使我懷此進學校的願望者，却是我的舅父和進莊思緘先生。

我的這位舅父是我尊親中最寵愛我的一位，大約在我五六歲的時候，舅父便同了舅母和表兄表弟到廣西去做官，但因為外祖母是住在武進原籍的。所以舅父也常常回到家來看望她。那時我家已把自己的大房子出賃了，搬到外祖母家的一所西院中去住着。

每逢舅舅回家省親的時候，我總是一清早便起身，央求母親讓我去看舅舅。舅舅向來是喜歡睡晚覺的，我走到外祖母家時，總是向外祖母匆匆的問了安，便一口氣跑到舅舅的房裏去。舅舅總是躺在床上，拍拍床沿，叫我坐下來。「今天我再給你講點什麼呢？」舅

舅常是這樣說，因為他是最喜歡把他的思想和觀察講給我聽的。那時他做官的地方，已經由廣西改到廣東，廣東省城是一個通商大口岸，牠給他很多機會看見歐洲的文化，尤其是在藥學方面。那時他很佩服西洋的科學和文化，更佩服那些到中國來服務的德意女子。他常常把他看見的德意醫院，學校，和各種近代文化的生活情形，說給我聽，最後的一句話，總是：「你是一個有志氣的女孩子，你應該努力的去學德意的獨立女子。」

我是一個最容易受感動的孩子，聽到舅舅的最後一句話，常常是心跑到嘴裡，熱淚跑到眼裏。我問他：「我怎樣方能學像她們呢？」舅舅總是說：「進學校呀！在廣東省城裏有一個女醫學校，你應該去學醫，你願意跟我去學醫麼？」

有時舅舅給我所講的，是怎樣地球是圓的，怎樣外國是在我們的腳底下，怎樣從我們的眼睛看下去，他們都是腳上頭下的倒走着的！又怎樣在我們站立的地方挖一個洞，挖着挖着，就可以跑到歐洲去了。有時他講的，是中國以外的世界，世界上有什麼國什麼國，我常常是睜大了眼睛，張開了嘴聽他講話，又驚怪，又佩服。他見到我這個情形，便笑着說我是少見多怪。但在實際上，恐怕他心裏是很高興有這樣一個忠誠的聽者的。有時我又問他，「舅舅怎能知道這麼多？」他便說：「你以為我知道的事情多嗎？我和歐洲有學問的人比起來，恐怕還差得遠呢。」他又對我說，他希望我將來能得到他沒有機會得到學問——對於現代世界的了解，對於科學救人的智識，對於婦女新使命的認識等等。

「勝過舅舅嗎？」天下那有此事？我就在夢中也不敢作此妄想呵！但舅舅却說，「勝過我們算什麼？一個人必須能勝過他的父母尊長，方是有出息。沒有出息的人，才要跟着他父母尊長的脚步走。」這類的說話，在當時真可以說是思想波浪，牠在我心靈上所產生的影響該是怎樣的深刻！

我們這樣的講着講着，常常直到外祖母叫舅舅起身吃早飯，方始停止。可是明天一早，我等不到天亮，又跑到舅舅那裏去聽他講話了。這樣，舅舅回家一次，我要進學校的念頭便加深一層，後來竟成爲我那時生命中的唯一夢想。

在我十三歲的那一年，我父親被抽籤到西南的一個省分去做官。我因爲那地方來得僻遠，去了恐走不出來，又因進學校的希望太熱烈，便要求母親，讓我不到父親那裏去，却跟着舅舅到廣東進學校去。那時父親已經一個人先到做官的地方去了，母親正在收拾行李，預備全家動身。她是一位賢明的母親，知道我有上進的志願，又知道舅舅愛我，舅母也是一位最慈愛的長者，故並不怎麼反對。可是，又因爲我年紀太少，又不怎麼贊成我離開她。每當我要求她讓我跟舅舅到廣東去的時候，她總是說：「讓我想想看，慢慢的再說吧。」

那年秋天，舅父回來省親之後，又要回到廣東去了。臨走的那一天，我跟着母親送他到外祖母家的大門外，他說：「請給舅母請安。」

舅舅說：「你不是要到廣東去嗎？你自己親身去請安吧。」

我回頭問母親：「我真的能到廣東去麼？」

母親說：「你自己想想能嗎？」

我說：「能」

我就對舅舅說：「我一定親身到廣東去給舅母請安。」

舅舅說：「這是你自己說的啊，一個有志氣的孩子，說了話是要作準的。」

我說：「一定作準。」說完了這句話，我全身的熱血都沸騰起來了，眼淚像湖水一般的流了下來。我立刻跑回到自己的臥室去，伏在桌子上哭了一大場。這哭是爲着快樂呢，還是驚懼，自己也不知道。但現在想起來，大概是因爲這個決議太重要了，太使我像一個成年的人了，牠在一個不會經過情感大衝動的稚弱心靈上，將發生怎樣巨大的震盪呵！孩子們受到了這樣的震盪，除了哭一場之外，還有什麼別的方法呢？

就在那年的冬天，母親同着我們一羣孩子，離開了常州，先到上海，那時我們有一家親戚正要回廣東去，母親便決定叫我跟着他們到舅舅家裏去。在上海住了幾天，母親同着弟妹們上了長江的輪船，一直到父親做官的地方去。我也跟着母親上了船，坐在她的房艙內。母親含着眼淚對我說：「你是一個有上進心的孩子，將來當然有成就；不過，你究竟還是一個小孩子呵！到了廣東之後，一切要聽舅父舅母的話，一切要小心，至少每星期要給我和父親寫一封信來，好叫我放心。」我不待母親說完，已經哭得轉不過氣來。母親見了這個情形，

便說：「你若是願意改變計劃，仍舊跟我到父親那裏去，現在還來得及，輪船要到明天一早才開呵。」

現在回想起來，那時我心中的爲難一定是很大的。可是對於這心靈上自相衝突的痕跡，現在却一點也記不得了。所記得的，是不知怎樣的下了一個仍舊離開母親的決心，一面哭泣着向母親噓了一個頭，一面糊裏糊塗的跟着我的親戚，仍舊回到那個小客棧裏去。回去之後，整整的哭了一晚，後悔自己不曾聽着母親的話，仍舊跟着她去；但似乎又有一種力量，叫我前進，叫我去追求我的夢想。

舅母是我自小便認識的，因她和母親的友好，我們和她都很親熱。但是，一位從前常常和我一同游玩的表兄和一位比我小兩三歲的表弟，現在却都死了。我到廣東的時候，舅舅的家庭中是有三位我不曾見過的表妹和表弟，故我便做了他們的大姊姊。其中最大的一個是二小姐，下人們便把我叫做「大二小姐」——因爲我自己也是行二——而他們三人也都叫我做「大二姊」。

「這一個稱呼，看上去似乎無關輕重，實際上却代表了這個家庭對於我的親愛。我不是表姊，而是兩個二姊中的大的，這分明是舅父舅母把我當做自己的女兒看待了。這對於一個剛剛離開母親的十三歲的女孩子，是給了多大的溫情與安慰呵！至今舅母家的下人們，還是把我叫做「大二小姐」，「表弟表妹們也仍舊把我叫做「大二姊」。而我每聽到這個稱呼時，也總要立刻回想到幼年在舅舅家住着時，所得到的那一段溫情與親愛。」

因為這三位表弟妹都是生在廣西的，舅母家的下人，說的又都是桂林話，而小表弟的媽媽說的又是桂林化的湖南話，故我最初學習的第二方言，便是桂林化的國語。至今在我的藍青官話中？常常還帶有一帶西南省份的口音，便是由於這個緣故。

我到廣東不久，便央求舅母到醫學校去報名，雖然在我的心中，我知道自己是絕對不喜歡學醫的，但除了那個醫學校以外還有什麼別的學校可進呢？有一個學校可進，不總比不進學校好一點嗎？可是，自我到了廣東之後，舅舅對於我進學校的一件事——他從前最熱心的一件事——現在却不提起了。等我對他說起的時候，他却總是這樣的回答：「我看你恐怕太小了一點，過了一年再說好不好？在此一年之內，我可以自己教你讀書。你要曉得，你的智識程度還是很低呵。並且我還可以給你請一位教師，來教你算學和其他近代的科學。這樣不是很好嗎？」

舅舅的不願意我立刻進學校，當然是由於愛護我，知道我年紀太小，還不到學醫的時候；智識又太低；而立身處世的道理一點又不懂得。故他先用一年的工夫，給我打一點根基。後來想起來，這是多麼可感的一點慈愛，不過那時我正是一個未經世故的莽孩子，對於尊長們爲我的深謀遠慮，是一點不能了解的。我所要求的，仍是「進學校。」

後來舅母和舅父商量之後，只得把我帶到醫學校去，姑且去試一試。我同舅母一進學校的房子，便有一位女醫生。叫做什麼姑娘的出來招呼舅母並笑着對我點點頭。舅母對她說了

幾句廣東話，那女醫生就用廣東話問我，「今年十幾歲了？」

我回答她：「十三歲，過了年就算十四歲了。」

她搖搖頭，說：「太小了，我們這裏的學生，起碼要十八歲。」

這些話我當然都不能懂，都是舅母翻譯給我聽的。我就對舅母說：「我雖然小，却願意努力。請舅母替我求求她，讓我先試一年，看行不行再說。可以不可以？」

舅母便把這話對她說了，她說：「就是行，也得白讀四五年，反正要至十八歲的時候才能算正科生。」她又用廣東話問我：「懂廣東話嘸懂？」

我也學了一句廣東話回答她，「嘸懂！」又越快接着說，「可是我願意學，」她聽見我說「嘸懂」兩個字，笑了。她又對舅母說了一陣廣東話，說完了，便大家站了起來。她給舅母說聲再見，又笑着對我點點頭，便走進去了。我只得跟着舅母帶了一顆失望與受了傷的心，回到舅家裏去。

晚上舅々回家之後，舅母把白天的經過告訴了他，舅舅聽了大笑，說：「是不是？你不聽我的話，現在怎樣，你只得仍舊做我的學生了！」

舅舅是一位很喜歡教誨青年的人，這也不能不說是我的好運氣，因為在那一年之內，他不但自己教我書，還請了一位在廣東客籍學校教數學的杭州先生，來教我初步數學。不但如此，他又常常把做人處世的道理，以及新時代的衛生智識等講給我聽。我對於他也只有敬愛

與崇拜，對於他說的話，沒有一個字是不願遵行的比如說吧，他要我每晚在十時安睡，早上六時起身。但是，晚上是多麼清靜啊！舅舅是常常在外宴會的，舅母到了九時便要打瞌睡，表姊妹是早已睡着了，我自己也常是睡眼朦朧。可是，因為舅舅有這麼一個教訓，我便怎樣也不敢睡，非到十時不敢上床。

我到了廣東不過三個月，舅舅便調到廉州去，將文作武，去統帶那裏的新軍了。我跟着舅母在廣東又住了約有三個月，方大家搬到了廉州舅舅的職務是很繁忙的，但每天下午，他總抽出一點功夫，回家來教我讀書。他常常穿着新軍統領的服裝，騎着馬，後面跟着兩個「哥什哈」匆匆的回家，教我一小時的書，又匆匆的走了。有時連舅母自己做的點心也不暇吃。舅母是一位最慈愛的人，對此不但不失望，反常常笑着對我說，「你看，舅舅是怎樣的愛你，希望你成人啊，他忙得連點心也不吃，却一定要教你這個功課！你真應該努力呀！」

我不是木石，舅母即不說明，我心裏也是明白，也是深刻感銘的。舅舅所教的，在書本方面雖然不過是那時流行的兩種教科書，叫做「普通新智識」和「國民讀本」的，以及一些報章雜誌的閱讀；但他自己的舊學問是很有根基的，對於現代的常識，也比那時的任何尊長為豐富，故我從他談話中所得到的智識與教訓，可說比了從書本上得到的要充足與深刻得多。經過這樣一年的教誨，我便不知不覺的，由一個孩子的小世界中，走到成人世界的邊際了。我的智識已較前一年為豐富，自信力也比較堅固，而對於整個世界的情形，也有從非底下

爬上井口的感想。

雖然一切是這樣的順適與安樂，但牠們仍不能使我取消進學校的一個念頭，後來舅舅被我糾纏不過，知道對於這一隻羽毛未豐而又躍躍欲飛的鳥兒，是沒有法子阻止她的冒險了。就在那年的冬天，正當我到舅舅家裏的明年，乘舅舅回籍省親之便，舅舅便讓她把我帶

到上海去。臨走之時，又教訓了我許多話，特別的指出我的兩個大毛病——愛哭和不能忍耐。叫我改過，他說，「我不願在下次見你的時候，一動又是哭呀哭的，和一個平凡的女孩子一樣。我是常常到上海去的，一定常去學校看你。但我願下次再見你的時候，你已經是一個有堅忍力，能自制的夫人了。別的我倒用不着操心，你是一個能「造命」的女孩子。」

舅舅叫我到上海進一個學校，叫做慈育女校的，因為那是他的朋友蔡子民先生創辦的，成績也很好。我正不願意學醫，聽到這個真是十分高興。到了上海之後，舅母便把我送到一個客棧裏，那裏有舅舅的一位朋衣的家眷住着。舅母便把我交托了那位太太，自己回家去了。但那位太太是什麼都不知道的，我只得拿了舅舅寫給蔡先生的信，自己去碰。不幸那時正值年假，蔡先生不在上海，學校裏也沒有人管事，我只得忍耐着，在一個小客棧中，等候學校開門，校長回來。但是，當慈育女校還不曾開門的時候，上海又產生了一個新的什麼學校，因為種種的牽引，我就被拉了進去。這是後話了，現在不必去說牠。所可說的，是我在那裡讀書三年的成績，除了一門英文功課外，可以說是一個大大的「零」字！但那位教英文的女

士却是一位好教師。我跟着他讀了三年英文，當時倒不覺得怎樣。可是，隔了幾年之後，當清華在上海初次考取女生時，我對於許多英文試題，却都能回答了。後來我得考中，被派到美國去讀書，不能不說是一半靠了這個英文的基礎。

民國三年，我在上海考中了清華的留美學額，便寫信去報告那時住在北京的舅舅。可是，他早已在報上看見我的名字了。他立刻寫信給我，說，「：清華招女生，吾知甥必去應」考，既考，吾又知甥必取，：：吾甥積年求學之願，於今得償，舅氏之喜慰可知矣。：：，

我自幼受了舅舅的啓發，一心要進學校，從三十歲起，便一個人南北奔走，踴躍莽撞，結果是一業未成。直到此次獲得清華的官費後，方在美國讀了六年書，這是我求學努力的唯一正面結果。但是，從反面看來，在我努力過程中所得到的經驗，以及失敗所給予我的教訓，恐怕對於我人格的影響，比了正面所得的智識教育，還要重大而深刻。而督促我向上，拯救我於屢次灰心失望的深海之中，使我能重新鼓起那水濕了的稚弱翅膀，再向那生命的渺茫大洋前進者，舅舅實是這樣愛護我的兩三位尊長中的一位。他常常對我說，世上的人對於命運有三種態度，其一是安命，其二是怨命，其三是造命。他希望我造命，他也相信我能造命，他也相信我能與惡劣的命運奮鬥。

不但如此，舅舅對於我求學的動機，也是有深刻的認識的。在他給我的信中，曾有過這樣的幾句：「吾甥當初求學的動機，吾知其最爲純潔，最爲專一。有欲效甥者，當勸其效甥

之動機也。」有幾個人是能這樣的估計我，相信我，期望我的？

民國九年，我回國到北大當教授。舅舅那時也在北京，我常常去請安請教，很快樂的和他同城住了一年後來我就到南方去了。待我再到北京時他又因時局不靖，而且身體漸見衰弱，不久便回到原籍去終養天年。隔了兩三年，我曾在一個嚴寒的冬夜，到常州去看了他一次却想不到黃廬隱次的拜訪，即成爲我們的永訣，因爲不久舅舅就棄世了，年紀還不到七十呢！

我向來不會做對聯，但得到舅舅死耗之後，那心中鉛樣的悲哀，竟逼我寫了這麼一副挽聯來哭他！

知我，愛我，教我，誨我如海深恩未得報；

病離，亂離，生離，死離，可憐一訣竟無緣

這輓聯做得雖不好，但牠的每一個字都是我我心頭的悲哀深處流出來的，我希望牠能表達出我對於這位舅父的敬愛與感銘於萬一。

中學時代的回憶

黃廬

我十三歲的時候，考進女子師範學校，讀了五年，這五年中我的生活也有許多值得寫

的；

第一我變了童年時的拗傲孤獨的壞脾氣，大約是環境的關係吧，在學校裏，我們是最低的一班，而我又是在這班中最小的一個，不但歲數小，身材也小。因之我處處被優待，這時候的教育正是極力模倣日本的時代，學制上，學校設備上，甚至學生的裝飾上也都做效日本，所以一切的學生，都梳着高式的日本頭，——我認是最好看的一種裝飾，穿着墨綠色本國土布的衣裙，這種布新的時候還罷了，如下過兩次水後，便變成將枯萎的葉葉的顏色，穿得每一個人都像從墳墓裏挖出來的一樣，我當時因為太小，不會梳頭，就是倩人代梳；而那幾根半長不短的頭髮，也實在梳不上去，後來學監和校長商議的結果，特別開恩，准許我仍梳兩條辮子，可是綠布衣裙却非穿不可，這一來更把我打扮得三分不像人了。這雖是一件小事，但當時在我的精神上，實在感到不自在，每次走到整容鏡前，我看了自己這種怪模怪樣，有時竟傷心得哭了。此外學校裏的規矩太嚴，不許這樣，不準那樣我處身在這動輒得咎的環境中，簡直比進牢獄還難過，每逢星期六放假回家去，就像罪人被赦般的歡喜，出了學校，覺得太陽都特別亮些，從前我是很不喜歡家庭的，這時候却完全變了，一方面固然是我媽媽待我好些，一方面也是因為學校管制太狠了，先生們責備起人來，都是不許問所以然的，否則便要罪上加罪。

在家裏像沒有籠頭的馬般，高興了一天，時光拚命的向前跑，星期六的下午，和星期日

的上午，似乎在一霎眼間，就過去了，星期日下午四點鐘以前，必定要回學校去，只在午飯吃完，我的心就開始緊張起來，「多麼可怕的學校生活呀！」我心裏總響着這種聲音，我只希望我生病，便可借故躲一躲了。

學校裏雖然到處佈着羅網，可是我們仍然要偷偷摸摸的鬧禍，因為無論如何，學監只有兩三個，她們總有看不到的時候，我們就藉着這個機會搗亂，調皮，——現在想想都是太沒意義的事情，可是在孩子們的心裏，都是一種絕大的歡喜，因為只有這時候她們是表現了個性，她們才領受了自由的快樂。

這時候我有五個朋友，年齡都相差不多，一天我們讀歷史，聽先生講到明季的六君子，我們竟大高興起來，下了課，就躲到學校裏去商量，把六個人的名字，按歲數月份的大小排起此後便自命爲六君子，同班的同學們，最初是譏笑似的叫着，日久叫慣了，我們居然成了大名鼎鼎的六君子了，不但是我們一班裡的六君子，而且是全學校六君子了。

自從結成了這個小團體，我們調皮的花樣更多了，最使人奈何我們不得的便是大笑，不論遇到那個同學，只要她們的舉動上，面孔上，衣服上，有一些不平常的樣子，我們就開始大笑，一個笑聲接着一個，嘻嘻哈哈有時竟笑到半點鐘還不歇。竟把那個入笑得要下淚才罷，因此人們見了我們六君子，都不禁要皺眉頭，可是她們也不敢輕看我們，自然我們的團結力，可以嚇倒他們，同時呢，我們雖然一天倒晚的玩，但都有些小聰明，所以考起來，成績

都在中等以上。有時我們看見那些年齡大些的同學，擎着書拚命的讀，我們就使捉狹，不是搶掉她的書，就是圍着她嘻嘻哈哈的笑。

我們這幾個搗亂份子，竟使這個死氣沉沉的學校，有了生氣，我們不怒不嘆氣，永遠只是笑——大笑狂笑，笑得人哭不得喜不得，就是先生們，也拿我們沒辦法，我們并不會犯校規，「難道我們笑也算犯罪嗎？」學監只得罷了，同學們雖恨我們，可是又覺得我們是一羣天真爛漫的孩子，並沒有壞心腸，所以有幾個還是喜歡招攬我們。

在中學一二年級的時候，就是這樣快樂過去了，所以這個時期不但是我的年齡上的黃金時代，也是生活上的黃金時代，可惜好景不常，這個黃金時代僅僅只有三年，到了我十六歲的那一年，在我們六君子之間，發生了許多不幸的事情，尤其是我——因為這時候我認識了一位新同學叫作王岫嵐時，她是一個高身材的女子，兩頰長着橫肉，她有着可怕的笑的姿勢，——她們都告訴我她的是笑裏藏刀的笑，不過我那時毫不把這些事放在心上，管她怎樣，只要她和我好，我便也和她好，那裏曉得自從我同她作了朋友以後，我們六君子中的五君子都和我淡了，有時還一羣一堆的竊竊的議論我——作許多怪難看的臉子給我，我莫明其妙，可是心也不能不跳，漸漸的情形更不對了，她們冷言冷語，罵了我許多話，跟着我又接到一封名叫王漢生，素不相識的男子的來信，信上寫着許多肉麻的話，又約我星期六到先農壇的樹林裡見面，這一來可把我嚇昏了；我便把這信給王岫嵐看，她便說道：「這個人是我的親

戚，他很仰慕你，所以才寫這封信給你，我想你就和他交朋友也沒有關係呀！」我聽了這話，心裏很不以為然，因為在那時候，一個女子，和一個男人交朋友，那簡直是自己找着送死，不但學校知道了要開除，就是家裡知道了，也以為你作了見不得人的事，不處死，也要軟禁起來的；所以我沒有接受那個王岫嵐的話，星期六回到家裏，哭哭啼啼把信給哥哥們看了，他們幸好並沒有懷疑我，這才放了心，到學校裏王岫嵐，屢次的引誘我，又叫我到他家裏去玩，我這時也有點疑心她不是個好人，想到她家裏去探探虛實，因此便答應他，到了他家一所不整齊的破屋子，一看就知道不是上等人，我坐了一坐就要走，他又帶我到乾媽家去玩，那屋子比較好多了，但是那裏面住着的人，除了一個四十多歲的婦人外，都是些年輕的女子，而且打扮得不三不四的，我雖然年紀小，但心裡有點怕，總覺得這地方不妥當，所以便忙忙告辭回去。

自從這一天後，同學們對於我態度更不好了；我獨自躲在寢室裏哭，我立志再不同王岫嵐往來，這樣過了幾天，那五君子的一個，他看看我太可憐，便悄悄的叫我去告訴我說：「王岫嵐的乾媽是開鹹肉莊的，王岫嵐也不是什麼好東西，並且她在背後說你要同她的親戚干某人結婚，……」我們因此都不理你了，「我聽了這話才如夢初醒，想想自己原來處在這樣危險的境地，禁不住傷心大哭，後來她們都知道我冤枉，才又同我和好，在這學期末果然聽見王岫嵐被開除的話。」

自從我遇到這件事後在我天真的心裡，不免有了一些暗影。我不像從前愛笑了，而且在我家庭方面，母親覺得我已經十七八歲的人了，眼看中學就快畢業，也應當想到我的終身大事，有時便同哥哥們談起，哥哥有幾個朋友，母親很想在其中選擇一個女婿，而我這時對於結婚，沒有深切的觀念，而且有點怕結婚，覺得這是一件太神秘的事，所以我看見母親們越急於這個問題，我便越掃興。

同時，我發現了看小說的趣味，每天除了應付功課外，所有的時間，全用在看小說上，所以我這時候看的小說真多，我國幾本出名的小說當然看了，就是林譯的三百多種小說，我也都看過了，後來連彈詞，如筆生花，來生福一類的東西，也搜羅盡盡，因此我便得了一個小說迷的綽號，便連家裏的人也知道我愛看小說，就因看小說，我又無端惹起了風波。

這時候我母親和姨母住在一所房子裡，姨母有一個親戚某君，新從奉天來，只有三十歲他本來在日本讀書，後來他父親在黑龍江病重，喊他回來，他從日本回來不久，他父親便作古了，因此他不能再到日本去讀書，想在北京找些事作，所以投奔了姨母家來，我同他見過幾次，偶爾也談過幾句話，他曉得我歡喜看小說，便把他新買來的一本玉梨魂借給我，這裏面所描寫的事實，是一個多情而薄命的女郎的遭遇，情節非常悲婉，我看了竟淌了不少的眼淚，後來我把書還給他時，大約那上面還有斑斑淚痕吧，因此他便從我妹妹那裏探聽，我看了這書是否哭過，妹妹便說「怎麼沒有哭……還有一天連飯都不肯吃呢，」他聽了

這話，也許是覺得我心腸軟，多半總是個多情人了，因此便寫了一封信給我，那信裏委婉的述說着他平生不幸的遭際，他是一個有志的青年，但幼年死了母親，……跟着父親過着寂寞的生活，現在我連父親也死了，弄得自己成了一個天涯畸零人，就想讀書也無人供給學費等等。〔幼小無知的我，那時節爲了同情他，真流過不少的眼淚，所以我們漸漸親密起來，不過我却不會想到和他結婚的問題，——因爲那時對於結婚，莫明其妙的憎惡和恐懼，當真的會打算獨身，不過他却極力的向我要求，同時又請人向我母親說，母親覺得他太沒有深造了，一個中學生將來能作什麼事呢，所以便拒絕了他，并且又因爲我哥哥另外正進行着別一方面的事情，因此他簡直是失敗了，於是他寫了一封非常悲哀的信給我，我看了之後，不免激起一腔義憤來，我覺得母親們太小看人了；他又怎麼見得一輩子不會發跡呢，我這樣一想，覺得我有挺身仗義反對母親哥哥的必要，我也寫了一封信給母親說，「我情願嫁給他，將來命運如何，我都願承受。」母親和哥哥深知我是個拗傲人，無可奈何只得由我去，不過他們有一個條件，他非在大學畢業，我們不能舉行婚禮，他當時接受了這條件，并且正式簽了字，可是求學的經費大成問題，這使我們爲難了很久，後來親戚看見我意志這樣堅強，倒不知不覺動了同情心，由一個親戚拿出兩千塊錢來，放在銀行裏，作爲某君大學的費用，我們便訂了婚。

事件發生在這事一年後，我在中學畢業了，我僅僅只有十八歲，——這時候，沒有女子大

學，別的大學也不開放女禁，所以我的出路很少，同時又因為哥哥在外國讀書，家裡的用款已經動了本錢，母親很希望我能找點錢，幫助家庭。

於是我結束了我中學生的生活，我開始在十字路口徬徨。

我的苦學經驗

豐子愷

我於一九一九年，二十二歲的時候，畢業於杭州的浙江省立第一師範學校。這學校是初級師範。我在故鄉的高等小學畢業，考入這學校，在那裏肄業五年而畢業。故這學校的程度，相當於現在的中學校，不過是以養成小學校師爲目的的。

但我於暑假時在這初級師範畢業後，既不作小學教師，也不升學，卻就在同年的秋季，來上海創辦專門學校，而作專門科的教師了。這種事情，現在我自己回想也覺得可笑，但當時自有種種的因緣，使我走到這條路上。因緣者何？因為我是偶然入師範學校的，並不是抱了作小學教師的目的而入師範學校的。（關於我的偶然入師範，現在屬於題外，不便詳述。異日擬另寫一文，以供青年們投考的參考。）故我在校中祇是埋頭攻學，並不注意於教育。在四年級的時候，我的興味忽然集中在圖畫上了。甚至拋棄其他一切課業而專習圖畫，或托事請假而到西湖上去作風景寫生。所以我在校的前幾年，學期考試的成績屢列第一名，而

畢業時已錄至第二十名。因此畢業之後，當然無意於作小學教師，而希望發揮自己所熱中的圖畫。但我的家境不許我升學而專修繪畫。正在躊躇之際恰好有同校的高等師範圖畫手工專修科畢業的吳夢非君，和新從日本研究音樂而歸國的舊同學劉質平君，計議在上海創辦一個養成圖畫音樂手工教員的學校，名曰專科師範學校。他們正在招求同人。劉君知道我熱中於圖畫而又無法升學，就來拉我去幫辦。我也不量力貿然地答允了他。於是我就做了專科師範的創辦者之一，而在這學校中教授西洋畫等課了。這當然是很勉強的事。我所有關於繪畫的學識，不過在初級師範時偷閒畫了幾幅木炭石膏模型寫生，又在晚上請校內的先生教些日本文，自己向師範學校的藏書樓中借得一部日本明治年間出版的正則洋畫講義，從其中窺為一些陳腐的繪畫知識而已。我猶記得，這時候我因為自己只有一點對於石膏模型寫生的興味，故竭力主張「忠實寫生」的畫法，以為繪畫以忠實模寫自然為第一要義。又向學生演說，謂中國畫的不忠於寫實，為其最大的缺點；自然中含有無窮的美，唯能忠實於自然模寫者。方能發見其美。就拿自己在師範學校時放棄了晚間的自修課而私下在圖畫教室中費了十七小時而描成的 Venus 頭像的木炭畫揭示學生，以鼓勵他們的忠實寫生。當一九二〇年的時代，而我在上海的繪畫專門學校中勵行這樣的畫風，現在回想起來真是閉門造車。然而當時的環境，頗能容納我這種教法。因為當時國內宣傳西洋畫的機關絕少。上海只有一所美術專門學校，專科師範是第二個興起者。當時社會上人士，大半尚未知道西洋畫為何物，或以為美

女月份牌就是西洋畫的代表，或以爲香烟牌子就是西洋畫的代表。所以在世界上看來我雖然是閉門造訪，但在中國之內，我這種教法大可賣野人頭呢。但野人頭終於不能常賣，後來我漸漸覺得自己的教法陳腐而有破綻了，因爲上海宣傳西洋畫的機關日漸多起來，從東西洋留學歸國的西洋畫家也時有所聞了。我又在上海的日本書店內購得了幾冊美術雜誌，從中窺知了一些最近西洋畫界的消息，以及日本美術界的盛況，覺得從前在正則洋畫講義中所得的西洋畫知識，實在太陳腐而狹小了。雖於別的繪畫學校並不見有比我更新的教法，歸國的美術家也並沒有甚麼發表，但我對於自己的信用已漸々喪失，不敢再在教室中揚眉瞪目而賣野人頭了。我懊悔自己冒昧地當了這教師。我在布置靜物寫生標本的時候曾爲了一隻青皮的橘子而起自傷之念，以爲我自己猶似一隻半生半熟的橘子，現在帶着青皮賣掉，給人家當作習畫標本了。我想窺見西洋畫的全豹，我也想到東西洋去留學，做了美術家而歸國。但是我的境遇不許我留學。況且我這時候已經有了妻子，做教師所得的錢，贍養家庭尚且不够，那裏來留學的錢？經過了許久煩惱的日月，終於決定非赴日本不可。我在專科師範中當了一年半的教師，然一九二一年早的春，向我的姊丈周印池君借了四百塊錢，（這筆錢我才於二三年前還他。我很感謝他第一個惠我的同情）就拋棄了家庭，獨自冒險地到東京去了。得去且去，以後的問題以後再說，至少，我用完了這四百塊錢而回國，總得看一看東京美術界的狀況了。

但到了東京之後。就有許多關切的親戚朋友，設法接濟我的經濟。我的岳父給我約了一個一千元的會，按期寄洋錢給我，專科師範的同人吳劉二君，亦各以金錢相遺贈，結果我一共得了約二千塊錢，在東京維持了足足十個月的用度，到了同年的冬季，金盡而返國，這一去稱爲留學嫌太短，稱爲旅行嫌太長，成了三不像的東西，同時我的生活也是三不像的，我在這十個月內，前五個月是上午到洋畫研究會中去習畫，下午讀日本文，後五個月廢止了日本文，而每日下午到音樂研究會中去學提琴，晚上又去學英文，然而各科都常常請假，拿請假的時間來慘觀展覽會，聽音樂會，訪圖書館，看Opera，以及遊玩名勝，攢舊書店，跑夜攤。因爲這時候我已覺悟了各種學問的深廣我只有區區十個月的求學時間，決不濟事。不如走馬看花，呼吸一些東境藝術界的空氣而回國罷。幸而我對於日本文，在國內時已約畧懂得一點，會話也早已學得了幾聲，到東京後，旅舍中喚茶，商店中買物等事，勉強能够對付。我初到東京的時候，隨了衆同國人入東亞預備學校學習日語，嫌其程度太低，教法太慢，讀了幾個禮拜就輟學。自己異想天開，爲了學習日本語的目的，向一個英語學校的初級班報名，每日去聽講兩小時。他們是從Adoy, Abot教起的，所用的英文教本與開明第一英文讀本程度相同對於英文。我已完全懂得，我的目的是要聽這位日本先生怎樣地用日本語來解說我所已懂的英文，便在這時候偷取日本會話的訣竅。這異想天開的辦法，果然成功了。我在那英語學校裡聽了一個月講，果然於日語會話及聽講上獲得了很多的進步。同時看書的能力也進步起

來。本來我只能看正則洋畫講義一類的刻板的敘述體文字，現在連不如歸和金色夜叉（日本舊時很著名的兩部小說）都會讀了。我的對於文學的興味，是從這時候開始的。以後我就爲了學習英語的目的而另入一英語學校。我報名入最高的一班，他們教我讀伊爾文的 *Sketch Book*。這時候我方才知道英文中有這許多難記的生字。（我在師範學校畢業時只讀到天方夜譚。）興味一濃，我便嫌先生教得太慢。後來在舊書店裏找到了一冊 *Sketch Book* 講義錄，內有詳細的註解和日譯文，我確信這可以自習，便廢了學，每晚伏在東京的旅舍中自修 *Sketch Book*。我自己限定於幾個禮拜之內把此書中所有一切生字抄寫在一張圖畫紙上，把每字剪成一塊塊的紙牌，放在一隻匣子中。每天晚上，像摸數算命一般地向匣子中探摸紙牌，溫習生字，不久生字都記誦，*Sketch Book* 全部都會讀。而讀起別的英語小說來也很自由了。路上遇見英語學校的同學，詢知道他們只教了全書的幾分之一，我心中覺得非常得意。從此我對於學問相信用機械的方法而下苦功，知道這樣東西，要其能夠於應用，分量原是有限。我們要獲得一種知識，可以先定一個範圍，立一個預算，每日學習若干，則若干日可以學畢，然後每日切實地實行，非大故不准間斷，如同吃飯一樣。照我當時的求學的勇氣預算起來，要得各種學問都不難：東西洋知名的幾冊文學大作品，我可以尅日讀完；德文法文等，我都可以依賴各種自修書而在最短時期內學得讀書的能力；提琴教則本 *Hornmann* 五冊，我能每日練習四小時而在一年之內學畢；除了繪畫不能硬要進步以外，其餘的學問，在

我都可以用機械的用功方法來探求其門徑。然而這都是夢想，我的正式求學的時間只有十個月，能學得幾許的學問呢？我回國之後，回想在東京所得的，只是描了十個月的木炭畫拉完了三本Dornalin，此外又帶了一些讀日本文和讀英文的能力而回國。回國之後，我爲了生活和還債，非操職業不可。沒有別的職業可操，只得仍舊做教師。一直做到了今年的秋季。十年來我不斷地在各處的學校中做圖畫音樂或藝術理論的教師。一場重大的傷寒病令我停止了教師的生活。現在熱居在嘉興的窮巷老屋中，伴着了藥爐茶竈而寫這篇稿子。

故我出了中學以後，正式求學的時期只有可憐的十個月。此後都是非正式的求學，即在教課的餘暇讀幾冊書而已。但我的繪畫音樂的技術，從此日漸荒廢了。因爲技術不比別的學問，需要種種的設備，又需要每日不斷的練習時間，研究繪畫須有畫室，研究音樂須有樂器，設備不周就無從用功。停止了幾天，筆法就生疏，手指就發硬，做教師的人，居處無定，時間又無定，教課準備又忙碌，雖有利用課餘以研究藝術的夢想，但每每不能實行。日久荒廢更甚，我的油畫箱和提琴，久已高擱在書櫥的最高層，其上積着寸多厚的灰塵了。手癢的時候，拿毛筆在廢紙上塗抹偶然成了那種漫畫。口癢的時候，在口琴上吹奏簡單的旋律，令家裏的孩子們和着了唱歌，聊以慰藉我對於音樂的嗜好。世間與我境遇相似而酷嗜藝術的青年們，聽了我的自述，恐要寒心罷！

但我幸而還有一種可以自慰的事，這便是讀書。我的正式求學的十個月，給了我一些閱

讀外國文的能力。讀書不像研究繪畫音樂地需要設備，也不像研究繪畫音樂地需要每日不斷的練習。只要有錢買書，空的時候便可閱讀。我因此得在十年的非正式求學時候中讀了幾冊關於繪畫，音樂，藝術等的書籍，知道了世間的一些些事。我在教課的時候，常把自己所讀過的書譯述出來，給學生們作講義。後來有朋友開書店，我乘機把這些講義稿子把他刊印為書籍，不期地走到了譯著的一條路上。現在我還是以讀書和譯著為生活。回顧我的正式求學時代，初級師範的五年只給我一個學業的基礎，東京的十個月間的繪畫音樂的技術練習已付諸東流。獨有非正式求學時代的讀書，十年來一直陪伴着我，慰藉我的寥寂，扶持我的生活。這真是以前所夢想不到的偶然的結果。我的一半都是偶然的，偶然入師範學校，偶然歡喜繪畫音樂，偶然讀書，偶然譯著，此後正不知還要逢到何種偶然的機緣咧。

讀我這篇自述的青年諸君！你們也許以為我的讀書生活是幸運而快樂的；其實不然，我的讀書是很苦的。你們都是正式求學，正式求學可以堂堂皇皇地讀書，這才是幸運而快樂的。但我是非正式求學，我只够伺候教課的餘暇而偷偷隱隱地讀書。做教師的人，上課的時候當然不能讀書，開會議的時候不能讀書，監督自修的時候也不能讀書，學生課外來問難的時候又不能讀書，要預備明天的教授的時候又不能讀書。擔任了他一小時的功課，便是這學校的先生，便有參加議會，監督自修，解答問難，預備教授的義務；不復為自由的身體，不能隨了讀書的興味而讀書了。我們讀書常被教務所打斷，常被教務所分心，決不能像正式求學

的諸君的專一。所以我的讀書，不得不用機械的方法而下苦功，我的用功都是硬做的。

我在學校中，每每看見用功的青年們，閒坐在校園裏的青草地上，或桃花樹下，伴着了蜂蝶，燕鶯，手執一卷而用功。我羨慕他們，真像瀟灑的林下之士！又有用功的青年們，擁着錦被高枕而臥在寢室裏的眠牀中，手執一卷而用功，我也羨慕他們，真像耽書的大學問家！有時我走近他們去，借問他們所讀爲何書，原來是英文數學或史地理化，他們是在預備明天的考試。這使我更加要羨煞了。他們能用這樣經快閑適的態度，而研究這類知識的書，豈真有所謂「過目不忘」的神力麼？要是我讀這種書，我非吃苦不可，我須得埋頭在案上，行種種機械的方法而用笨功，以硬求記誦。諸君倘若要我的笨話，我願把我的笨法子一一說給你們聽。

在我，只有詩歌，小說，文藝，可以閑坐在草上花下或奄臥在眠牀中閱讀，要我讀外國語或知識學科的書，我必須用笨功。請就這兩種分述之。

第一，我以爲要通一國的國語，須學得三種要素，即構成其國語的材料，方法，以及其語言的腔調，材料就是「單語」，方法就是「文法」，腔調就是「會話」。我要學得這三種要素，都非行機械的方法用笨功不可。

「單語」是一國語的根柢。任憑你有何等的聰明力，不記單細決不能讀外國文的書，學生們對於學科要求伴着趣味，但諳記生字極少有趣味可伴，只得勞你費點心了。我的笨法子

，即如前所述，要讀 Sketch Book，先把 Sketch Book 中所有的生字存成紙牌，放在匣中，每天摸出來記誦一遍。記牢了的紙牌放在一邊，記不牢的紙牌放在另一邊，以便明天再記。每天溫習已經記牢的字，勿使忘記。等到全部記誦了，然後讀書，那時候便覺得痛快流暢，其趣味頗足以抵償摸紙牌時的辛苦。我想熟讀英文字典，曾統計字典上的字數，預算每天記誦二十個字，若干時日可以記完。但終於未曾實行，倘能假我數年正式求學的日月，我一定已經實行這計劃了。因為我會仔細考慮過，要自由閱讀一切的英語書籍，只有熟讀字典是最根本的善法。後來我向日本購買一冊和英根抵一萬語，假定其中一半是我所已知的，則每天記二十個字，不到一年就可記完，但這計劃實行之後，終於半途而廢。阻礙我的實行的，都是教課。記誦和英根抵一萬語的計劃，現在我還保留在心中，等待實行的機會呢。我的學習日本語，也是用機械的硬記法。在師範學校時就在晚上請校中的先生教日語。後來我買了一厚冊的日語完壁把後面所附的分類單語，用前述的方法一一記誦。當時只是硬記，不能應用，且發音也不正確；後來我到了日本，從日本人的口中聽到我以前所硬記的單語，實證之後，我腦際的印象便特別強明，不易忘記。這時候的愉快也完全可以抵償我在國內硬記時的辛苦。這種愉快，使我甘心消受硬記的辛苦，又使我始終確信硬記單語是學外國語的最根本的善法。

關係學習「文法」，我也用機械的笨法子。我不讀文法教科書。我的機械的方法是「對

讀。〔例如拿一冊英文聖書和一冊中文聖書並列在案頭，一句一句地對讀。積起經驗來，便可實際理解英語的構造和各種詞句的腔調。聖書之外，他種英文名著和名譯，我亦常常來對讀。日本有種種英和對譯叢書，左頁是英文，右頁是日譯，下方附以註解。我曾從這種叢書得到不少的便利。文法原是本於論理的，只要論理的觀念明白，便不學文法。不分以 *Verb* 與 *Verb* 亦可以讀通英文。但對讀的態度當然是要非常認真。須要一句一字地對勘不解的地方不可輕輕通過，必須明白了全句的組織，然後前進，我相信認真地對讀幾部名作，其功效是可抵得學校中數年的英文教科。這也可說是無福享受正式求學的人的自慰的話；能入學校中受先生教導，當然比自修更為幸福。我也知道入學是幸福的，但我真犯賤，嫌牠過於幸福了。自己不費攢研而袖手聽講，由先生拖長了時日而慢慢地教去，幸福固然幸福了，但求學心切的人怎能耐煩呢？求學的興味怎能不被打斷呢？學一種外國語要拖長許久的時日，我們的人生有幾回可供拖長呢？語言文學，不過是求學間的一種工具，不是學問的本身。學些工具都要拖長許久的時日，此生還來得及研究幾許學問呢？拖長了時日而學外國語，真是俗語所謂「拉得被頭直，天亮了！」我固然無福消受入校正式求學的幸福；但困了這個理由，我也不願消受這種幸福，而寧願獨自來用笨功。

關於「會話」，即關於言語的腔調學習，我又喜用笨法子。學外國語必須通會話。與外國人對晤當然須通會話，但自己讀書也非通會話不可，因為不通會話，不能體會語言的腔調

；腔調是語言的神情所寄托的地方，不能體會腔調，便不能徹底理解詩歌小說戲劇等文學作品的精神。故學外國語必通會話。能與外國人共處，當然最便於學會話。但我不幸而沒有這種機會，我未曾到過西洋，我又是未到東京時先在國內自習會話的。我的學習會話。也用笨法子，其法就是「熟讀」。「我選定了一冊良好而完全的會話書，每日熟讀一課，定期讀完。熟讀的方法更笨，說來也許要惹人笑。我每天自己上一課新書，規定讀十遍，計算遍數，用選舉開票的方法，每讀一遍，用鉛筆在書的下端劃一筆。使湊成一個字。不過所湊成的不是選舉開票用的「正」字，而是一個「讀」字。例如第一天讀第一課，讀十遍，每讀一遍劃一筆，便在第一課下面劃了一個「言」字旁和一個「土」字頭。第二天讀第二課，亦讀十遍，亦在第二課下面劃了一個「言」字和一個「土」字，繼續又把昨日所讀的第一課溫習五遍，即在第一課的下面加了一個「四」字。第三天在第三課下劃一個「言」字和「土」字，繼續溫習昨日第二課，在第二課下面加一個「四」字，又繼續溫習前日的第一課，在第一課下面再加了一個「目」字。第四天在第四課下面劃一個「言」字和一「土」字，繼續在第三課下加一個「四」字，第二課下加一個「目」字，第一課下加一個「八」字，到了第四天而第一課下面的「讀」字方始完成。這樣下去，每課下面的「讀」字，逐一完成。「讀」字共有二十二筆，故每課共讀二十二遍，即生書讀十遍，第二天溫五遍，第三天又溫五遍，第四天再溫兩遍。故我的舊書中，都有鉛筆劃成的「讀」字，每課下面有了一個完全的「讀」字，即表示已經讀熟了。

這辦法有些好處；分四天溫習，屢次返復。容易讀熟。我完全信任這機械的方法，每天像和尚念經一般地笨讀。但如法讀下去，前面的各課自會逐漸地從我的唇間背誦出來，這在我又感得一種愉快，這愉快也足可抵償笨讀的辛苦，使我始終好笨而不遷。會話熟讀的效果，我於英語尚未得到實證的機會，但於日本語我已經實證了。我在國內時只是笨讀雖然發音和語調都不正確，但會話的資料已經完備了。故一聽了日本人的說話，就不難就自己所已有的資料而改正其發音和語調，比較到了日本而從頭學習起來的，進步快速得多，不但會話，我又常從對讀的名著中選擇幾篇自己所最愛讀的短文，把牠分爲數段，而用前述的笨法子按日熟讀。例如 *Storvænren* 和夏日漱石的作品，是我所最喜熟讀的材料。我的對於外國語的理解，和對於文學作品的理解，都因了這熟讀的方法而增進一些。這益使我始終好笨而不遷了。

——以上是我對於外國語的學習法。

第二，對於知識學科的書的讀法，我也有一種見地：知識學科的書，其目的主在於事實的報告；我們讀史地理化等書，亦無非欲知道事實。凡一種事實，必有一個系統分門別類，源源本本，然後成爲一冊知識學科的書，讀這種書的第一要點，是把握其事實的系統。即讀者也須源源本本地諳記其事實的系統，却不可從局部着手，例如研究地理，必須源源本本地探求世界共分幾大洲，每大洲有幾國，每國有何種山川形勝等。則讀畢之後，你的頭腦中就攝取了地理的全部學問的梗概雖然未曾詳知各國各地的細情，但地理是甚麼樣一種學問，我

們已經知道了。反之，若不從大處着眼，而孜孜從事於局部的記憶，即使你能背誦喜馬拉亞山高幾尺，尼羅河長幾里，也只算一種零星的知識，却不是研究地理。故把握系統，是讀知識學科的書籍的第一要點。頭腦清楚而記憶力強大的人，凡讀一書，能處處注意其系統，而在自己的頭腦中分門別類，作成井然的條理；雖末到書中詳敘細事的地方，亦能知道這詳敘位在全系統中那一門那一類那一條之下，及其在全部中重要程度如何。這彷彿在讀者的頭腦中畫出全書的一覽表。我認爲這是知識書籍的最良的說法。

但我的頭腦沒有這樣清楚，我的記憶力沒有這樣強大。我的頭腦中地位狹窄，畫不起一覽表來。倘教我閑坐在草上花下或奄臥在眠床中而讀知識學科的書，我覽到後面便忘記前面。終於弄得條理不分，心煩意亂，而讀書的趣味完全滅殺了。所以我又不得不用笨法子。我可用一本 *Out-Book* 來代替我的頭腦，用 *Note-Book* 中畫出全書的一覽表。所以我的讀書非常吃苦。我必須準備了 *Note-Book* 和筆，埋頭在案上閱讀。讀到綱領的地方，就在 *Note-Book* 上列表，讀到重要的地方，就在 *Note-Book* 上摘要讀到後面，又須時時翻閱前面的摘記，以明此章此節在全體中的位置。讀完之後，我便拋開書籍。把 *Note-Book* 上的一覽表溫習數次。再從這一覽表中摘要，而在自己的頭腦中畫出一個極簡單的一覽表。於是這部書總算讀過了。我凡讀知識學科的書，必須用 *Note-Book* 摘錄其內容的一覽表。所以十年以來，積了許多的 *Note-Book*，經過了幾次遷居損失之後，現在我的廢書，架上還留剩着半尺多高的一堆。

the book呢。

我沒有正式求學的福分；我所知道於世間的一些些事，都是從自己讀書而得來的；而我的，——都須用上述的機械的笨法子。所以看見閑坐在青草地上，桃花樹下，伴着了蜂蝶蝶，燕燕鶯鶯而讀英文數學教科書的青年學生，或擁着綿被，高枕而臥在眠牀中讀史地理化教科書的青年學生，我羨慕得真要懷疑！

記少年的藝術生活

錢君陶

一

我對於繪畫，工藝，音樂，詩，都非常愛好，尤其是繪畫與工藝。從幼年時就有了極厚的興趣。大約六歲的時候，我常常到父親的賬桌抽斗中偷白紙來作「小鬼」「阿七哭」「貓」「狗」以及幼年時代的遊戲動作等的圖像，這是僅用一桿破毛筆一些淡墨滓的工具。有時並且與二三小友任意用炭粒在人家的白壁的牆壁上亂畫「龜」等等的形象。這樣過了一二年，便入塾讀書，因為讀的書是百家姓千字文，千家詩等的課本，所以對於繪畫，仍舊跟以前一樣，只能畫那種對象。不過在這時候對於筆，紙的來源比較容易，所以每日午飯後到塾，必須畫他幾張，分贈同學。

又一年之後，在鄰居看見朱夢仙君的「花摺子」，「花摺子」是一扣普通商家用以記事眼的摺子，是以連史紙白紵紙裱糊成的。在這上面，頗適合於墨筆的鈎勒淡彩的敷蓋的繪畫。某天，夢仙君在他家的古舊的廳的南簷下，湊着溫和的春日正在描着三國志中的諸葛亮趙雲劉備張飛關羽曹操等人的戲裝，我癡立旁邊看他徐緩地謹慎地一筆一筆描成了將軍的盔，又在盔下描出了將軍的威武的臉，或者是生鬚的，鼻子以下便描上一簇黑或白的美麗的鬚鬚。又描甲，以又刀，劍，槍，戟，令箭令旗之類，再在各種小碟中醃了紅紅綠綠的洋顏色來敷到盔甲等處；於是成了一幅使那時的我佩服到一百二十分的傑作。他的畫我每日去上學可以順便看見的。後來我把家中所給的買閑食吃的錢決意也去買洋紅，洋綠，摺子，在塾師午睡時便拼命地模仿。數日之間，居然也成就了不少，同學都向我強要，而我却還是捨不得。

這時，我已經會用顏色來作畫了，而畫的題材，不再是「龜」「阿七哭」「貓」等，却已轉向到劇的方面，但亦不過到了劇的方面而已，此外，一些也不會畫——其實所謂已經會畫了的劇中人，也是頭大身短或殘臂跛足的畸形的東西。

有一次，因為畫「花摺子」不提防給塾師撞見了，被打了十下手心，諭下次不准再描，同時那天的千家詩背誦不出，塾師更怒火難抑，又痛罰了數十下手心，我於是起來反抗，把塾師的硃硯抹到地上，旱烟袋拋出窗外，結果，我父親便來把我讀書而坐的那張自己家中拿

來的椅子叫人搬了回去，不再來塾攻讀了。

出塾之後，翌日便進區立石涇初等小學（無須入學試驗，可以隨時入學，）所讀的是國文教科書第六冊，記得其中有插圖，而且有五彩的鳥類的插圖，那時的鄉人都說這是「洋書」，在塾中讀的是「本國書」，我讀了洋書之後，對於繪畫又得了一個進步，就是此後學會了畫鳥，雖然先前也畫，但先前往往會把小鳥畫成老母鷄似的東西，或竟像一隻四角菱。但從那時以後畫鳥，總有些像鳥了。一面在學校裏對於圖畫不加禁止的，而是提倡的，所以我親近繪畫的機會也就隨之而增多了。

到了高小，我畫一個鼓，鼓的背後畫兩枝鼓錘，是先用尺入紙來打草稿的，我畫好之後，先給先生一看，如果先生說好的，便可以印着畫到圖畫練習簿上，如果說不好，那必須再行修改。如果在先生高興的時候，碰着他說不好時，他會幫你修改。那一回畫的鼓，他說不好，我記得因為那鼓畫得太像擲鏝的亞鉛或錫的罐子，而鼓錘又七曲八屈的，實在自己也覺得有些不對，但學生的心理對那不對總想是取決於先生的，那時雖然自知不對，或者以為是自己不會看的緣故，所以請先生看了對與不對便能判然而分。不料先生說了不對以後，他非常高興地接過來幫我修改了，這一來，使我高興到非常。果然，在他的修改之下，那鼓竟像一個打去會嘖嘖地響的鼓，鼓錘也着實來得硬，不像未修改之前那般的麵條一樣的東西了。

這回之後，我對於繪畫，更熱心起來。在這學期的終了，的學業報告單上，對於圖畫的分數是九十來分。

在小時代我不但圖繪好，而且算術也好，同學頗有人以羨，橘等食物來交換算術的公式和答數。但到了中學，我因為喜歡圖畫而把此外的功課都荒廢了，以前算術出名的，中學時代的算術，我却不能不向人家求教了。

在中學不到一年的樣子，因為作文的關係，跟國文教員吵了架，除了名。

雖然在中學時代很喜歡繪畫，但圖畫教員的不良，依然困頓在臨畫之中，新的技法的聞知，簡直一點也沒有。

後來家中要我學法律，想我將來在官場中混混，或者成一個法律專家，然而我却無意於此，到了上海並不遵照家中的叮囑，自管入了藝術學校，在那裏才得到一點新的知識，對於繪畫，才漸漸走入了正道。

二

跟小女們用炭粒在人家的白壁的牆壁上亂塗的時代，同時還喜歡弄泥，假使不去用炭粒作畫，便同着二三人到田間掘泥造人，雖然僅能造成葫蘆一般的東西，始終不像一個人形，

但大家以爲是像得無可再像的了。在高興時，或者再用幾塊舊磚，爲這些葫蘆形的泥人建造了家屋，再高興時，更爲他製作永遠坐不上脚的光身的馬，後來雖然我發明用火柴桿來，當做馬脚，但終於因爲火柴桿太細，往往不能把馬身撑起。等到有人提議用竹篾或樹枝來作馬脚，這才把馬弄得像馬。

每次從田間回來，衣上不會沒有泥的，因此，往往被家長責罰，禁止下回不許去。

後來在街上看見賣糖的江北人挑的擔，同時兼賣着印泥人的母型，我便跟着小友們買了，這樣一來，我對於弄泥土的興趣更高了。

用母型印成的戲裝的泥人有各種各樣，實在使我迷戀，從田間取來的黏土，因爲不會搗練，水分蒸發後，頗易生裂紋，於是我便研究着他乾燥後不致生裂紋，做成的泥人，至今尙有三四枚在老家中留存着不曾破損。

對於玩泥，隨着年歲的長大而漸漸失却了興趣。有一個夏日，晚上存茶館中聽到留聲機的賣唱，這使我興奮到了極點，在那裏留戀着不想回家了。次日便約好了一位最知己的小友，他的趣味跟我是完全相同的，便在家中做造留聲機，我們用前門煙匣的厚紙來改造作留聲機的機身，用壞鐘的發條當旋轉機用大前門罐裡的圓鐵片當蠟盤，更自己製造了喇叭和搖手，雖然那圓鐵片偶然會轉了幾下，但終於不會發音，這使我們非常詫異，莫明其所以。那時對於發音，果然毫無辦法的失敗了，但機的外觀，儼然是一架小型的真的東西了。

因得傳教的普遍，所以雖在如我家所在的那樣的窮鄉僻壤，也有耶穌教的福音堂的設立，每逢星期日必有西洋人（一）乘坐「偷鷄豹」（二）經過鎮中的市河而至那座不十分像樣的福音堂中講道，勸大家信教，我或者因為太幼小尚不懂事的緣故，所以不會被勸信教，但已經得到不少關於耶穌被難的宣傳畫，當然，我對於這些畫，與香煙中的畫片和自己的作品一樣視同懷寶，珍而藏之起來。

不特此也，那些「洋人」帶來的畫片之外，倘有一條「偷鷄豹」給我們看，而且我果然對於畫片是愛不釋手，對於「偷鷄豹」却更來得歡喜看，因為更難得看到，而且是會動的，會自己進行的，於是歡喜看之後，就又鳩集同好來製造。

我向一家父親所熟識的洋廣貨鋪子要了一隻很大的不知盛什麼外國貨的厚紙匣，回家來便改造了一隻「偷鷄豹」的身子，所費時日約一两天，形狀頗像，可惜放到水中慢慢地會被水浸透而沈了下去，於是我們又商量了一會，設法使他不會被水浸透，小友中有提議用前門牌香煙匣外面包着的透明紙來糊在船身的外面，結果糊雖糊了，但放在水中過了相當的時候，仍舊要被水浸透，我便提議用自禮氏洋蠟燭油來塗了塗上，這才水不會再浸得透了。「偷鷄豹」雖然製成了，但僅能在水面上浮起，既不能前進，亦不會後退，小友中又有人提議說在船的中央必須燒火，火上置水筒，便有蒸氣的作用。當然，這提議並非我輩發明，原來我輩所讀的教科書中有着，就是從那位英人瓦特所發明的汽機圖中得來的。我們一想到非用蒸

氣機關不可的時候，我們便即刻着手計劃進行。由各人的努力，三天之後，已弄成了一架頗似那教科書中的蒸汽機插圖式的所謂蒸汽機關。生火的油爐，却是用盛梅醬的小瓦罐明知要使這杜造的「偷鷄豹」能前進或後退，全屬夢想，但坐了火放到水上去時，偶爾被水的推動向前或向後有些動，便當作了自己的成功，喜悅得懶在河邊不想回家去吃飯了。

到了冬盡春初的時候，我更忙得厲害，因為製紙鳶成了名。那時小友們大家拿了紙竹來請我替他們造紙鳶，的確，我所造的紙鳶，不論蝴蝶形的方形的，可以折卸的鷹形的，都能放上三四個線團，跟白雲與飛鳥為伍。因為自己製的能够放上天去，所以自己非常相信自己對於製紙鳶是萬能的了，等到製造了一隻蜈蚣形的紙鳶去試放時，不知是否着了鬼，一個轉身便骨落地翻下地來。給人家笑得滿面通紅。

在學校方面，對於工藝，我並未得到一點好處，只有畏懼，因為先生所教的題材都跟我不發生興趣的。譬如用竹雕一個筆筒，雕刻時因竹材的堅韌，非常難於弄好，便不發生興趣，其後作成了，就給先生收下作為什麼成績，連自己玩賞一下不可能，興趣當然無從生起，再則自己又沒有那末許多筆來插，並且不論在學校在家中連要比較得體地安放筆筒的地方也沒有，所以更加無興趣了。學校中的工藝大都如此，所以我很不喜歡這一門。我的工藝的趣味的養成完全是在學校之外做着玩的遊戲中得來的。

在幼年，對於音樂，雖然愛好，但究竟在技巧上比較困難些，除吹口琴叫唱無字的京腔

，再在學校中跟先生唱些不通的新式唱歌外，一無可記。
至於詩文，更是後來的事情。

我的讀書經驗

陳子展

從來的文人自述，不是誇祖上怎樣好，就是誇自己怎樣的天才，好像只有他們纔配讀書作文。自然，像屈原曹植之流，他們出自貴族，誇嘴不會顧到自己臉皮的厚薄，記得班固在漢書藝文志里說的古代學生王官，雖不說明周秦諸子的學說思想出於王官，可是周秦以前只有王官纔配講學問，小百姓和學問不相干，大約近於事實。本來要解決腦的飢荒問題，最好先就解決胃的飢荒問題，其次纔能講到選擇師友，纔能講到備辦文具書籍，纔能講到安心讀書，用功，以小百姓所站的地位，子弟想讀書，就得依靠遭逢偶然的意外的機會，而且須要眼明手快，捉住這個機會。不然你有子弟就休息和貴胄世家豪商士儉，互賈地主的子弟，在學問上爭個短長，爬到他們那樣的地位。過去是這樣的情形，到了今日還是一樣。——其實不如說，還要比從前更壞。你看目前的貧苦子弟連進小學識字的機會都沒有，還容易有機會給他們進中學大學乃至留學國外麼？在這個社會裏，學問完全是商品，只要你肯努力，只要你會投機，那就愈有本錢愈容易買到學問，學問愈好愈容易掙到地位。學問也像財富一樣

，完全被少數人壟斷，貧苦的朋友就在這樣的經濟情況之下，活該永遠站在不利的地位，連子孫也難有翻身的日子了，可真是他們祖墳葬得不好，祖上不曾積德，或者八字不好，骨相不佳，只怪得自己的命運不濟麼？不過現今也有比從前好一點的地方，就是交通愈見便利，印刷術愈見進步，報紙開辦的流傳，比較從前更覺容易了，只要有覺悟的貧苦子弟，隨時尋找識字讀書的機會，用非常努力自修的功夫，也可以彌補一點不能跨進學校的缺憾。所不得不引為缺憾的，只就是能讀文學或社會科學一類的書，而且只能讀中文。倘若要研究科學就非得進學校，到實驗室，以及公開的研究機關，拿玻璃管，看顯微鏡，或者利用其他的器械，材料等等不可。這個只能讓給有福氣從小就按部就班的入正式學校，讀到大學或專門學校，乃至留學外國的洋學士洋翰林了。因為不幸這個社會裏的讀書機會難得，我還算是不幸中之大幸，要我說出那種頗不愉快的讀書經驗，我也還是瀝意的。

我是生在一個快要沒落的小地主家庭。雖說生地在湖南比較民智稍開的長沙，只因是在偏僻的西鄉，一年我向一個市鎮——靖港，入高等小學，這個時候，我已讀過六年私塾，四書五經之類早已讀完，多謝偷看萍三國水滸一類的小說書，學做文章還算容易，不過一年就在私塾吃過「成篇酒」，「千字左右的文言文，勉強寫得成篇了。當然我在這個小學裡算是高材生，同學如郭某，比我年齡小，他却自恃聰明，以諸葛孔明自命，後來做了時代的犧牲者。又有熊漢光，（子容，）後來得到教育部長易培基的幫助，以官費留學，德國，如今成了教

育家，大學教授。我在這小學讀了半年，民國二年春季考入了長沙縣立師範學校。論理，我是考不上的，一則那天我誤了考期，從家裏徒步九十里，冒着風雪，晚上纔跑到學校。二則我的英文，算術，格致（自然科學），根本沒有什麼。幸而校長徐特立先生是山貧苦力學出身，考取學生不拘常格。他那一晚上准我這個赤腳踏雪的小學生補考，題目是「雪夜投考記」，我僅僅做了這篇文章，其他試題都交白卷，過了三天發榜，我也居然取錄。

我在這班裡，年齡比較過是幼小的，只因國文勉強過得去，就遮飾了其他功課的馬馬虎虎，覺得沒有什麼趕班不上。又因身體瘦弱，常常頭痛眼花，住療養室的日子特別多。在入校的第二年，又被很頑劣的擺子鬼所纏，醫生（國醫也）診治不好，就說有鬼，我只想下鄉避鬼，誰知這個鬼很不容易避開牠，起初牠是隔日光臨一次，後來改到三五日一次，十日或半月一次。勉強扶病回到學校過暑期考試，就又還家了。從此這個鬼半月來一次，或一月來一次兩月來一次不等。這樣，繼續到第三年的上學期，我已骨瘦如柴面無人色，風吹要倒了。還是靠紅十字會醫院醫生給我服金雞納霜丸纔醫好的。這個時候，我的功課做得更馬虎，可想而知，恰巧有一個同族兄弟，名叫高林，和我同班，有人問他我的功課如何，他說我自甘下愚，沒有長進。先父聽到了這話，回家告訴我，一面看我病骨嶮峭，一面又覺得我的學業前途無望，禁不住失聲哭了，那時我又惶恐又慚愧，也哭倒在病床上。想起那時父子對泣的情景，至今還好好像歷歷在目。先父去世已久了，而我的不長進，沒出息，和當年沒有兩樣；

辜負了慈愛的教育，辜負了嚴明的庭訓，我是如何的惶恐，慚愧，痛心呵！

在師範的第四年，病已好了，只身體瘦弱還是和從前一樣。稍稍用功，功課頗有起色。從此以後，學期學年考試，總是我與陳自耀陳會賢輪流在最前三名，一時並稱「三陳」。記得在全校三四百人國文會考，我也可以跟在前兩班的王啓龍田壽昌曹伯韓黃芝岡諸君之後，列在前十名了。一般忌刻我的同學，替我安上了許許多多小名。如「癆病鬼」、「鴉片煙鬼」之類，誰知道現在我會胖起來，並不會病死或被人咒死呢！

我本來是從私塾出身，早已讀熟過四書五經之類。自己又看過資治通鑑，文選，四史，八家詩鈔，古文辭類纂一類的書，同時還曾學做過「破，承，起，講」以及「策論」式的文章。這時到了學校，教我們國文的教師，是前清舉人劉汝華先生。他的詩古文辭做得很好。屬於桐城派。我對桐城派湘鄉派的古文有好感，曾把曾文正公文集讀到成誦，當然是受了這位先生的影響。後來又有易寅村（培基）易白沙兩先生教我們國文，文學史，文字學等功課。寅村先生爲我們開了一個簡而精的國學書目，叫做「國學淺言」，記得這比後來胡適之梁任公兩先生開出的國學書目，還選得精當些。我所以對於歷史考證，感到興趣，那時胡亂的翻閱了戴段二王俞章幾位樸學大師的幾部書，不能不說是受了兩位易先生的一點影響。何況前校長徐特立先生是一位力學苦行的教育家，後校長姜濟寰先生是一位長於政治的史學家，提倡讀書，給予我們的治學上做人上以不少的有益的啓示，只因我的天分太低，又不肯

十分努力上進，辜負了父母的期望，辜負了師友的輔翼，至今年事不小，而百無一成，真是不勝慚愧感傷之至了！

我在這個師範學校畢業之後，家裏雖然不十分希望我賺錢吃飯，可是也沒有方景叫我繼續升學。眼見許多同學在國內進了大學或高師，田壽昌王啓龍楊正宇李作華諸君先後東渡留學，我却不能不以弱冠之年教書，心裏不免悵悵，徬徨，羨慕他們的幸運。於是把收入的薪金，用在搜買舊書上面，同時翻閱了許多僻書，並常從徐特立先生易寅村先生問學，這兩位先生藏書不少，我會借讀了一些，這時讀到程朱的遺書，很感興趣，我的迂腐氣就更是進一些了。

說到我的迂腐氣，我不能忘記我們的倫理學教師楊昌濟（懷中）先生。他是長沙的一位名秀才，曾在東京倫敦留學多多。後來他到北京大學當教授，因冷水浴得病而死。記得他發給我們的倫理學講義，有一篇是講人之氣質的。他說人之氣質；有英雄之氣質，有豪傑之氣質，有聖賢之氣質。那時他在湖南省立第一師範學校教書，也時用的這一講義，於是學生毛某儼然以豪傑自居，同學們就稱他「毛豪傑」。在我們學校裏，田壽昌曾於旅行郊外做童子軍隊長，英氣勃勃。算是我們同學裏的一位特出的英雄。我呢，因為早讀舊書的緣故，不免有點迂腐，頗想借讀書變化氣質，走希聖希賢一條路。「不為聖賢便為禽獸，莫問收穫但問耕耘。」我寫了曾文正的這幅對聯，貼在座右。至今說來，甚然好笑，但我當時受了一位平日

敬重的教師暗示，就不覺得像煞有介事的妄想那麼做，一般同學叫我「老八股，」也就笑罵由他笑罵了。

我所以能够由中等學校出身就到中等學校去教國文課，不待說，是我頗像一位老先生。至於我入國立東南大學讀書，那是受了新文學的刺激，纔發狂熱似的躁動起來，跑到南京學的是教育，頗留心於心理學一科，結果出來教書，還是國文歷史之類，人家總以為我於所謂國學有什麼深嗜篤好，我也就只好一天天鑽到故紙堆中去了。

因為我感覺得政界的瞬息萬變，又覺得教育與政法不可分離，像我這樣的性格，根本不宜從事政治生活，就於那一年冬季離開了長沙的教育界來到上海。第二年夏天我寫了一部「中國近代文學之變遷」由左舜生先生介紹在中華書局出版，舜生又介紹我為太平洋書店寫「最近三十年中國文學史」，這就是我靠寫文字騙飯吃的開端了，我是一個書獃子，不肯靠政治吃飯，這一意見寫在「中國近代文學之變遷」的序文裡，如今將近十年，還沒有改變。將來怎樣，或許說不定。倘若我的文字果然可以長此騙得一些粗飯吃，我當我現在這樣的低廉生活得滿足，一直活下去。雖說吃不飽，可是餓不死，在無數的不幸人羣裏面，我不算是很幸運的麼？何況既已做了四五個孩子的爸爸，不妨誇張的說，爲了人類，爲了社會，這一副，慘苦生活的重担，我這是要義不容辭的擔受下去呀！

一個「知識界的乞丐」的自白

徐懋庸

現在的情形也許已經不大相同。在十年以前，則讀書人還是「人上人」，而且中學生在小學生之上，大學生又在中學生之上，階級劃然，在上者是可以驕下的。

我於十三歲的那一年，在小學裡畢了業。因為家貧，不會進中學讀書，在家裏幫父親做些手工，閑時也借些書看。書的借處，是吾鄉幾個熱心教育的小學教師所創辦的圖書館。這圖書館設立已久，我在十歲的時候就開始從它借些征東傳，征西傳，三國誌，水滸之類的章回小說看，到這時候，則已在借閱古代的詩文集子和新文學的書報了。看了這些書之後，我自己以為能夠懂，所以也喜歡談論。但在平時，談論的對手是沒有的。待到年終放寒假的時候，許多在外面中學裏讀書的舊同學回鄉，我就高興起來，以為可以跟他們談談了。

那一年正是泰戈爾得諾貝爾文學獎金的一年。有一位中學生的網籃裏，便裝着許多泰戈爾的作品譯本。我是也曾在小說月報上看過幾篇介紹泰戈爾的文章和泰戈爾的作品譯文的，所以我就對那位中學生談起泰戈爾，問他對於泰戈爾的作品意見如何。不料他聽了我的問話之後，並不答覆，反而白着眼問我道：

「泰戈爾？你知道泰戈爾是那二國人麼？」

「這是我知道的，他是印度人。」

「對了，印度人，但是你知道他叫什麼名字麼？」

我其時還不會知道外國人的姓名的分別，以為「泰戈爾」就是泰戈爾的名字，所以說道：

「他的名字不是叫做泰戈爾麼？」

「哼？不是的。他的名字是 Babinipathi Tagore 是他的姓。他姓 Tagore, Tagore, 泰戈爾就是 Tagore 的譯音但是 Co 譯作戈是不對的，照英文成該念作 Tagore。照這樣看來，可知中國的翻譯之靠不住了。Tagore 的作品，翻譯的都是不對的，我們要欣賞他的作品，非讀原本不可。」

被他這樣一說，我完全氣餒了，不敢再同他談泰戈爾。我連泰戈爾的姓名都弄不清楚，「戈」字又念得不對，所讀的作品又只是不可靠的譯本，那里配談呢！聽他的口氣，他一定是讀過 Tagore 的原本的，但看他的神氣，似乎對我已很輕視，不屑跟我談，即使請教他也陡然了。

我垂頭喪氣地離開他之後，第一次深深地感到家貧不能升學的悲哀。譬如這位中學生，在小學的時候本是和我同班的，而且成績還在我之下，國文英文兩項，和我尤其差得遠。如今僅隔半年，只因爲他在中學研究，我却在家自修，就反而遠不如他了。若再隔兩年三年，

那不是要天差地遠，我將愈加被看不起了麼？

又隔了半年，我果然受到另一個中學生的更大的侮辱。

我對於十年前吾鄉的一批小學教員，實在非常佩服，他們對於教育事業的忠實和努力，遠非現在的辦者所能及。他們於創辦圖書館，平民夜校，新劇團之外，每逢暑假，還辦一個油印的刊物，供一般知識者發表輿論，交換知識，這種刊物，對於吾鄉的社會確曾發生很大的影響。有時候，那上面也登些意見不同互相論難的文字。當我十四歲的那一年，便因某一個問題和一位中學生論戰了起來。論戰到末了，是那位中學生做了一篇嵌着許多外國文使我看不懂的文字收場，那篇文章的結語是：「你這知識界的乞丐配說什麼呢！」

對於「知識界的乞丐」這一個銜頭，我在當時感到莫大的恥辱。但後來仔細一想，覺得這於我實很切合。我和那些中學生們的確是有乞丐和大小爺之別的。大小爺之所以爲大小爺就是因爲有現成的飯可吃，現成的衣服可穿，現成的教育可受，而乞丐，却是一無所有，種種都要向人們去求討。像我這樣，進不起學校的人，本來是不應該有智識的，即使有一點，也不過是苦苦討得來的殘羹冷肴罷了。怎樣配跟大小爺們去瞎說山珍海錯的滋味呢！

明白了自己實在是個乞丐之後，我的求知慾反而愈加強烈起來，因而我的求乞也更勤了。此後的三四年中，我真像一個餓得不論草根樹皮都吃下去的乞丐似的，把能够借到的一切書報，古的，新的，科學的，文學的，雜亂無章地看進去，看進去。另一方面，又懷着像想

混進富家的廚房飽吃一頓的心願，兀自尋覓着進學校的機會。

僥倖的是，民國十六年的秋季，上海辦起了一個不化錢可以讀書的勞動大學，我就如願以償的考進這學校的中學部了。

進了中學之後，我還是貪婪地亂讀一切。於各種教科書之外，讀得最多的是雜誌。日本文學家廚川白村先生曾論「雜誌學問」之非道：

「日本的讀者總想靠了新聞雜誌的智識，求學問。我想，現代的國人的對於學藝和知識，是怎樣輕浮，冷淡，這就證文了。學藝者，何待再說，倘不是去聽這一門的學者的講義，或者細讀相當的書籍，是決定得不到真的理解的。縱使將所謂「雜誌學問」這一些薄薄的知識作爲基址，張開逾量的嘴來，也不過是招識者的嗤笑。因爲有統一的系統底組織的頭腦，靠着雜誌和新聞是得不到的。」

這話當然是對的，我在中學的開初的一年多中，就是因爲亂讀雜誌，把頭腦弄得凌亂不堪。智識既沒有系統，思想也找不到徑路，所以愈讀愈覺得迷惘愈感到煩悶，幸而後來遇到了兩個救星，我的頭腦才在他們的指導之下組織化起來。

那兩位救星，便是「數學」和「歷史。」數學的訓練使我具有組織的能力，歷史的啓示使我得到系統的概念。從此我對於種種學術和智識，方有一點真的理解。不過我對歷史的理解，却是一本講文藝思潮的書——本間久雜的歐洲近代文藝思潮論所促進的。我在讀書生活

雜憶一文中，記着這一回事：

「化學上面說着有幾種作爲『觸媒』(Catalyst)的物質在它的接觸之下，它自身並不起變化，卻能完成別的兩種物質的化合。歐洲近代文藝思潮論這書，對我也生了『觸媒』的作用。我在讀此書以前，也曾亂翻些哲學的社會科學的專書或雜誌論文，然而我不能理解，即使有自以爲懂得了的，其實連一知半解不談不上。直待讀了本間久雄的這本着作之後，我才豁然貫通了哲學社會科學上的許多問題。」

「從歐洲近代文藝思潮論，我認識了社會進化的鐵則從歐洲近代文藝思潮論，我解悟了唯物辯證法的公式……這些道理，都是這本書中所不曾講到的，但我却由此旁通了，所以我說這書是『觸媒』，它影響了我，却並不使我更加傾向文藝，而使我的腦子跟哲學和社會科學的知識相化否。」

「從此以後，我就系統地閱讀了許多哲學和社會科學的著作，由此更進，我又注意到自然科學。在勞動大學的中等科的最後一年，我是專習理科的。」

但是因爲注意的範圍太廣，就不能深入，所以我在各種學藝上都沒有成就。至今還是一個不學無術的人，只能寫些『雜文』，在文化界打雜而已。有些知道我的歷史的人，說我已『經由』知識界的乞丐『升做』文化界的短工。』但我以爲這話是不對的。在知識上說，今日的我還是一個乞丐，因爲我自己的感到不足如故，而求得也仍然不易也。」

和我同樣的「知識界的乞丐」，一定是很多的。但看近幾年來的情形。從學校裏出途正身的大小爺們，已不似先前那怎的趾高氣揚，自以爲了不起而任意侮辱學校以外的求知者了。文化界對於一般失學青年的教育，又頗加注意，讀書的指導，於生活有用的學藝的通俗的介紹，都很努力。這在我們這些乞丐，實在比僥倖進了學校還要好多哩。

元人翁森，做四時讀書樂詩，得盡大小爺們讀書之樂，例如那詠春天讀書的一首道：

「山光照檻水繞廊，舞雩歸詠春風香。好鳥枝頭亦朋友，落花水面皆文章。蹉跎莫遣韶光老，人生惟有讀書好！讀書之樂樂何如？綠滿窗前草不除。」

這種樂趣，當然不是我們做乞丐的所能領畧的。但是我們時常也感到一種讀書的樂趣：那是當書中所得的話，使我們悟得了存在於我們的現實生活裡面的種種社會的和歷史的真理，使我們對於將來的光明發生希望的時候。

我曾經想做一個體育家

金仲華

開頭我要提出一點：我以爲每個人人生來都具有運動的本能，所以對於體育的愛好，是出于天然的。有些青年學生對於體育運動竟會搖搖頭，說「素性不喜歡」，其實不是「素性」如此，而是早先的家庭環境給他們造成了這種變態。我國舊時的所謂讀書人家，子弟必須教

養得「文質彬彬」，以為跑跑跳跳乃是野孩子的行徑；這樣的家庭環境，便會使一個活潑的少年變得體質脆弱，動作遲慢，對於廣大場地上的奔跑跳躍感到可怕甚至厭惡，我小時就是生活在這樣的一個家庭中，但幸而我家前門對着街市，後門却通到野外，家庭的教養雖然使我變得文弱，不敢多往大門外張望，而有時靜躡躡地獨個子溜出後門去，看見許多「野孩子」打掃台、擲石子、放紙鳶，都會使體內潛藏着的運動本能偷偷地發動起來。我也會用竹骨和韌紙糊成一個「鯊魚鷄」趁父親出外時往後門去偷放一回；夏晚往野外乘涼，也會預先把捕蟬的「蜘蛛」和籠子藏在後門角內，臨時秘密地帶出去應用；這種野外生活的嘗試，現在我知道了是有着體育運動的意味在裏邊。我對於體育的本能興趣沒有給家庭環境摧殘完盡，就是靠了這樣的「秘密活動」。

稍稍長大，我被送進私塾；私塾本來是「野孩子」活動的大本營，但因為塾師是我父親的好友，他把我特別看待，稱讚我是一個「文質彬彬」的好孩子，這樣的誘惑倒使我把體內的運動本能勉強地壓下來。不過，回家以後，我在後門外的「秘密活動」還是繼續着的。幸而私塾生活過得不久。我又進入縣立小學；那在鄉下的小縣城是被稱為「大學堂」的，有着一個不算大的大操場，這環境是很可愛的。那時先生們也把我當作文弱的孩子看待，但我對於場操上的活動已敢自動去參加了，有時我出人意外地踢了一脚高球，居然會博得先生們的喝彩。踢球之外，擲磚頭是我個人的拿手好戲，因為這種本領是可以一個人靜靜地練習的；

常常在家中後門外和操場上用勁練習，在十二三歲時便能把薄薄的磚瓦擲到兩個球門間的距離那麼遠了。

小學畢業了到嘉興的一個中學升學，我就帶了這兩種隨身本領去。中學校的操場比小學的大得多。還有一個舊的明倫堂改成一個雨操場，可以風雨無阻的運動。那時我只有十三歲，在同級中算最幼小，上球場實在太容易吃虧；但我總是任着自己的興趣參與着。明倫堂的高聳的屋頂又給我發見了一個練習擲磚的好環境，我每天總有幾次約了同學去比賽，看誰能立在遠處把磚瓦擲過這大堂的屋頂。這「基本訓練」後來我在各種運動上得到了廣大的應用；我在棒球場上會玩幾手；我得過乙組擲標槍的錦標；我能够把籃球擲得很準；後來進了大學我喜打網球，打得很有力，也是靠了這樣練成的臂力。擲磚的本領也給我練成了一種有趣味的小玩意，就是所謂「削水片」：「把薄薄的瓦片」削「在水面，能一跳跳的在水面跳起到一二十次，有時成爲一個大的弧形旋進，着實好看。當時擲磚的最大收穫，是暑假回家在鄰家後園外大樹下擲中一隻喜鵲，捉回來殺了燒「五香鳥脣」吃；自己捉來的東西，就是一隻蟹，一條二三寸的魚，已經可供大嚼，何況一隻大喜鵲呢！當時似乎以爲這種本領也可以換飯吃了。可是那次以後，一連幾夜去打喜鵲，都無所得，這種幼稚的想頭也就冷淡下來。在中學時代我所喜歡的另一種運動，是划船；那是一種身體很狹兩頭尖長的划船，當時叫做「洋船」，每只船上四把長槳，四個人划，一個人把舵，船身差不多和水面齊平，要赤足穿短

掉才能上去划，船的進展速度極快，轉動也非常銳敏，不會游泳的人都不大敢去嘗試，而我的興趣却極高，常喜歡跟人划到了三塔、烟雨樓等地方去遊玩。

從中學升入大學，我便帶了比較熟練的運動技巧去只是我的年紀總是一級中最小的，進入大學時我還是給人家看作小孩子，我只配平時在運動場上跑々跳跳，要正式參與比賽就沒有資格，在學校中練習體育，似乎目的不在於鍛鍊身體，而在於能成爲選手。運動選手在學校內被優待，在學校外也被看重，這種虛榮也是引導許多學生到運動上去拚命練習的力量。當時我多少也受着這種虛榮的誘惑我在中學四年級做過一次足球選手，但因爲氣力小，吃了不少虧，因爲我和人家的身體一碰，總是被彈了遠去。入大學以後，我就放開了需要強力的運動，而練習網球，排球；這兩項運動需要較少的體力，趣味却也很好。我靠了早先練好的臂力，在四年中把網球打得很純熟。平時與致高的時候，星期日會打個整天，並不覺得吃力。當時我們進的大學在杭州的一座山上，網球打得野了，飛向山邊去。在茅草荆棘長滿的山坡上尋球，也是苦中尋樂的一種意外趣味。我的排球技術因爲靠了臂力，也練得還可以，後來居然做了選手到外地去比過一陣。在這兩項運動之外，那時我也開始了游泳的玩意；學校所在的山下就是錢塘江，我學習游泳的最初洗禮是在這條大江中舉行的，現在回想起來，頗有一點自豪。

上面只是囁雜地講了我在學校時代練習運動的經過，實在很少意義；若要拿這經過情形

來說明一點道理，就是每個人的運動本能只要不受環境的過分限制，都會自然發展起來的。我在大學的幾年身體很康健，粗糙的飯食可以吃到四五碗，還常常覺得饑餓，身段高長，肢骨發達；我把預備功課和休息睡眠的時間都分配得很好。現在每逢身體不好，想起那時真是我身心發育的黃金時代。

在學校的時候因為對於體育興趣的濃厚，很想日後可以做一個體育家。我當時最願望的是成爲一個網球家。但是自從離開學校以後，和我那心愛的網球只握過一回手。我的職業環境使我不得不和它分離了。當時初來上海，對於遠東運動會中的網球比賽還是看得非常熱心，去研究各種打法，後來則連去看看比賽的精神都沒有了。過了七八年的職業生活，我覺得一般職業機關的工作時間一直在加長，而對於職工的體育上的注意則並沒有增加。有些職業機關一直在討論如何增進工作效率，辦法似乎只在把工作人員緊緊鎖住在寫字椅上，却總沒有注意到職工鍛鍊身體，培養精神的環境。我的體重在幾年間減輕了十幾磅，起先是一百四十磅，後來逐漸減低到一百二十四五磅，每隔幾時去過一回磅秤，總覺得心慌。飯量也逐漸減下來，經過一次胃病，後來只能吃到一二碗了，夜間常常睡眠不好，據醫者說是初步的神經衰弱的症狀。幸而肺部還強健，我知道胃病，肺病和神經衰弱乃是缺少運動的人的常有病症啊！一個曾經想做體育家的人，竟成爲醫生的長期顧客了。

在最近一年來，我盡力設法尋覓運動的機會。偌大的都市中有許多使人墮落的娛樂場所

體育場却只有寥寥的一二處，而且大多位置在僻遠的地方，開放的時間又總是給職業化的體育團體包辦着的。只有幾個公園，可以給人去散散步，吸些新鮮空氣，我就決定每天早晨去走一趟，作十五分鐘的深呼吸和柔軟體操。這裏也有幾個人和我這樣作體操，有幾個入則每日準時在練習太極拳。以前在學校時早晨的柔軟體操是大家感到枯燥無味的事情，現在爲了方便，居然給我看得非常重要，想起來不免有些可笑；以前聽到早操鐘，恨不能多延遲一刻到操場去，做體操時覺得那十五分鐘也是非常長久，現在却因爲辦事時間被規定，總覺得不能在早晨的新鮮空氣中多留一刻，是非常可惜的事情。

除了早晨的柔軟體操以外，我還尋到了一種運動，那就是游泳。在都市近郊有一二個游泳池，夏季開放，帶了一套游泳衣去就可以運動幾個鐘頭。這也是一個人就可以玩起來的，而且最好的全身運動。以前在錢塘江中我曾經練習過幾時，現在每日練習，居然大有進步。在海邊的波浪中我也去嘗試過幾回；到了冬天我還是在溫水池中繼續練習；這種運動已經治好了我的胃病，也幫助我在夜間得到很好的睡眠。不過，我知道，在都市的商業化的環境中，這種運動也只是限於肯拚着出錢的少數人。一套游泳衣，一個游泳季節的門票費，實在是不少的經濟負擔。在這個金錢主義的社會，我們要購買體育衛生的機會，竟像購買醫藥治療一樣的必須花許多金錢的。

想到過去自己曾經打算做一個體育家，不覺引起了許多幽默的回味。現在我不再這樣打

算了；我希望重復有一個正常的健康的身體，我希望周圍有一個正常的健康的社會！

談我的讀書興趣的轉變

柳 湜

從文學到社會科學——

無論做什麼事，都不能沒有興趣。沒有興趣，就是沒有活力，提不起精神，自然談不到做事的積極性。讀書也是一樣，自己不想讀書，被父母用鞭子驅進學校，比坐監獄還要難受，自己對那門學問無興趣，勉強去遷就它，會感到同床異夢的滋味，有苦說不出。打開一本書，一頁報，如果話不投機，你除看到白紙黑字外，你腦中還能留存着什麼呢？古今中外確實有許多好書，那些書上確實有許多真理，又確實被一般人都認作應該去精讀的，但我請問能讀那些書的能有幾個人？即會有些傻子去追求，又真的能有幾人不被困難中途抱頭折歸呢？不錯，專靠什麼「應該怎樣」的大道理是沒有用處的，人總不能十分遵照這大道理作啊，不然，個個不都會學成「聖人」「賢人」了。我們明明知道做一個現代的人，應該有些世界知識，應該求得最低限度了解這一個世界的一些基礎理論，這並理論是過去我們先祖先宗數千年努力的結晶，這是值得我們去分別接受的，但我們心中雖嚮往之，總不能勇往直前的走去。心是愛它，却同時又不得不敬而遠它，何以故呢？是那些科學知識不易讀懂，自己對它

不能生出興趣！

目前我就遇到這種現象。有位愛好文章的青年對我訴苦道：「我明明知道現在讀文學的人不能不有社會科學知識，不然就無從了解現實，去分析複雜的事象，但我對那森嚴的社會科學書，見了就生出畏心，一年也讀不完一本經濟學概論。這應該怎樣辦呢？」

是的，這位朋友在理智方面是接受應該研究社會科學，在興趣方面他却讀不進去。

這里所謂興趣問題就成爲問題了。爲什麼甲對於文學有興趣，乙却對於社會科學有興趣呢？興趣是否天生成的。永遠不變的，如果是可以改變的，我們設法將它改變一下，不是對於以上某君的矛盾就解除了麼？要如何去改變呢？

天下沒有什麼神秘的物事，興趣自然也不是什麼天生的東西，國人大多數人歡喜求神拜佛，並不是我國人比外國人身上多幾根佛骨，實在不過因我國的自然科學落後，產業不發達，交通不方便，和生活的貧苦，使大家對於現實完全絕期，於是愚昧無知的轉而向幻想中的來世求安慰了。某教授愛談考古或愛寫古文，不過因爲他是世代書香，從小就看慣了銅鏡，漢瓦、線裝書，和過慣了斯斯文文的生活，習慣了古雅的談吐，同時到現在還有着明窗淨几，安適而又不愁衣食的日子，自然他們只愛彈老調子，看不起現在「凡俗」的東西。歐美青愛好科學，是他們的社會經濟發達，科學成爲生產上必得的知識，社會具有科學發達的一切的物質條件，所以環境也培植此種人對於科學的興趣，頭腦中自然排去了許多神奇鬼怪，並

不是一件什麼值得奇怪的事。至於我國目前一般的青年對於文學的興趣都比科學要高，這也決不是我國人的天賦比歐洲人不同，這乃是我國一向重文，同時又缺乏科學發展的條件的緣故。我們一想到我們的社會，我們自幼小到成人，所受到的烏烟瘴氣的教育就可明白了。我們向文學方面去發展還有疑問嗎？

說到上面我們所提到的那位文學青年，他是一個小店員，從小就沒有受過學校教育，僅只在私塾中認識了一兩千方塊字。因為他的勤奮，利用了到說書場上聽書，同時參看說書場上找着一個新天地了，這一來他與新文學接近了一步，漸漸使他放棄章回小說去欣賞一切新作品了。我們知道，他這種努力是可敬佩的，但他因為沒有進過學校，史地數學知識完全沒有，使他不能有接近社會科學的順利的條件，所以他的興趣的養成，是社會環境決定的。但這興趣就不能改變嗎？決不！即就某君由章回舊小說進到一切新作品已是證明興趣是可改變的了，不是一成不變的。

我想就拿自己的讀書興趣的改變作為一個例子而來說明這的程罷！不過這轉變的過程是很值得玩味的。像某君自章回小說進入新文學的欣賞，這過程是如何推移的呢？某君告訴我的並不多，從他那情形看起來好像有點是很自然的徐緩發生的，其實這過程的轉變，也可以取跳躍的方式的。

我七年前也與某君一樣是一個酷好文學的青年。自盡，我也有與某君不同之處，即我有比某君更好的生活環境。我當時的讀書態度是好讀書不求甚解；懶得去用心力，只想費很少的精神就能學得一點什麼。竟把文學看作懶人的專業，不必認真去讀的，幼小時已經如何養成了好讀小說的習慣，這裏我且不必去說它。現在且從五四時代起作它一點回憶吧！

五四以後，我的眼界却漸漸放大了些。我除讀史記漢書離騷樂府外，我也同時愛讀曼殊的詩與小說，魯迅的小品與小說，周作人胡適等的譯品，以及覺悟·學燈，晨報副刊（當時北京的）之類的短小的文字。我在師範畢業那年，我涉獵範圍更廣了，我已將當時出版物上關於純文藝部分的東西幾乎全部吞下了。我對於文學發生了深厚的戀情。決定了自己研究文學。

有兩年光景，我埋頭在學文學，翻線裝書，同時也從英文方面，竊取了一些屠格涅夫易卜生等人的著作，大概當時是以東方文學為體，西洋文字為用的態度，在胡亂的瞎闖，並不是說，真的了解了什麼是文學及如何研究文學等的問題。

但那時我對文學的興趣總不能說不是熱烈的，我那幼稚可笑的行為，就可以拿來說明這一個。譬如，當時漸有點看不起學理科的朋友，覺得他們總有點俗氣，更不大，想到法科去看朋友，怕聽他們談做官、看報也不留意正張，寫家信也要寫得彎彎曲曲，令人看了生氣，其他的日常生活是不修邊幅與洋化並用，是帶着一半中國文人的酸氣，一半西洋頹廢文人的爛

漫。自己的生活完全不像一個樣子。

我有時也在清夜的反省中，覺得有些無聊，厭倦，甚或自己看自己不起。但自己又覺得自己並不能學得一套比文學更難的科學。

在這前後不久的時間，我又受到了另一種刺激，那就是京報附刊忽然提出了青年必讀十本書的投票，而魯迅先生的主張是不讀漢文書只讀外國書，依魯迅先生的意見，外國書是比漢文書至少要少幾分鬼氣的。他雖不像吳老先生那樣反對青年讀文學，但對於線裝書却是同一的反對的。我在這次投票中得到一種啓示，我想先照魯迅先生的意見做去，我決計放棄漢文學的研究，從此多讀外國書。

這可算是我的讀書興趣轉變過程的開始罷！首先自覺有些若有所失，對於自己的前途，並沒一點自信。並且每日總有幾次矛盾的心理發現。龔定耶，黃仲則的詩集在苦悶時仍是自己知心的朋友。這時我受了一位嚴師的指示，當他問我放棄漢文學研究後，我預備學習些什麼時，我就毫不疑問的答道，我思專攻社會科學。他嚴肅的對我說，他不反對我。不過在他看來「興趣」的改變應先改變生活，不應太一時的感情作用了。因為只在生活的改變，我的觀念才能起突然的變化，不然如果只在意識上求改變，恐怕只能取徐緩的過節罷！我們知道，一個人要克服一種舊的嗜好，不能將舊的習慣估計得太少，雖然也不能把它看着太大。但讀書興趣的改變確是最難的，你要在不知不覺中潛移默化才行。我在他的教訓中，實行着他

那緩々走的主張。

我一方面自己有了一種意識的走向社會科學的努力，一面接二連三的受着時代環境的刺激，時代的實踐使我一天一天對於社會事件漸漸關心了。由於這種對於實踐的關心，我才真的發覺自己可憐渺小與無知，對社會科學的理論的要求也更一天一天迫切了。

在這轉向的過程中，不能不感到苦楚。經濟學政治學是那末森嚴的東西並不像文學能與我一見傾心，融洽到相互忘形。我開始讀經濟學時，是時讀時辮的，我感覺到一種壓迫。我記得關於價值論戰老是讀不懂。因為我那時不懂方法，沒有讀過動的邏輯，我不會運用抽象的方法論。我只要硬讀亂碰，重遭而又重復的蠻幹。後來因為讀到一部經濟思想史，偶然翻閱某一個作家的傳記時，使我獲得了一種重要的發現。我覺得，從傳記中我可以獲得研究某一學派許多可寶貴的方法。我在一個短期間，差不多一切其他的書都停止了，專門找社會科學家，自然科學家的傳記來讀。一共讀了好幾本。我在這些書中，不僅使我對於真理的追求生了信心，並且也增長了不少的修學的方法與效力。當時我這種讀書的方法似乎純是出於自然，但現在回想起來，却也未必。因為我從文學走入社會科學，這兩種東西的興趣顯然有一定的距離的。我偶然拿了一本傳記就那麼傾心正是因傳記本身就是一種文學作品的緣故。同時它一方面又是一部信史。所以它做了這兩種不同的興趣間的橋樑的一個鐵證。我從這裏，想到我可以循着這條路再往歷史的方面走去，因為先多知道一點史實無論對於研究經濟學，

政治學都是有必要的。我於是開始找到了一小小觀點較正實的世界史，（就是柳島生譯的那本世界史綱）繼續又讀了幾本各國史，科學發明史，產業史等，我讀了這許多書後，我更想理解現實了，更注意到現實壓在我們頭上的社會問題，對社會學說都發生興趣了。我喜歡看關於這類東西的現實的記載，同時我也愛尋找過去的史績，但我這時只是亂七八糟的去攝取現在和過去的一些研究材料，雖然還談不到系統，深入的研究，却豐富了我對人生的經驗。啊啊！我發覺了自己沒有理論，不能看出各種社會現象的發生，成長及滅亡的聯系。我只看到一株的樹木，我不能領悟偉大的森林的富麗。

停留在這一段時期並不長久，我的興趣就不知不覺從比較具體的知道，漸漸走到較抽象的方面去。我對哲學發生極濃厚的戀愛。哲學雖然很艱深，但不像經濟學的枯燥，所以我的讀書興趣從純文藝的作品而傳記而歷史再進入哲學，確是按照這座橋樑的石礮一礮一礮的摸着走，是不知不覺的移動的。

在這裏，才使我知道我的腦袋過去是如何的不會想事，過去是如何的糊塗啊！當我剛剛踏進哲學的宮，我就發現了自己有點冒昧，原來我是空手跑進的，我研究哲學的工具還不會完備呀！我感覺自己急需趕上去學經濟學，並且還要對自然科學現代發展的成果有個大概的了解。所以我並不妄想登堂入室，祇取得了一個較明確的概念我就轉入經濟學的研究。

我跨了這樣的一個大圈子，又再拿起「價值論」來讀。這時我對它不要逃避了。但登時

我又發現，我的學力還不能往經濟學方面深入，要研究經濟學也須得對其他科學有了一點初步的了解才行，我道時對於讀書的路線大致可說是摸得一點。我認識各種學問的關聯，作學問的虛心，我決定對經濟學也不想馬上就作深入的研究，只求獲得一個明確的概念，我又轉向政治，法律，宗教，教育，藝術各領域去了。大概在四年的光景，每天讀書時間約六七小時，我在社會科學各重要部門走馬看花了一遍。自然，我尚不能稱作懂得了一些什麼，但讀書的興趣確是到此養成了。這時我對社會科學的興趣完全取得昔日對文學的地位。

這一過程的開始到在社會科學各部門內旅行了一週，剛剛是本文要說的興趣的轉變的過程。所以關於這一過程的每一段落，我想另外寫成專篇。在這一過程終結後，我重新開始的新過程，即對於社會科學內某一部門的深入的研究，因為到目下止，我還沒有較滿意的成績可說，也暫時且不談它。

現在回顧我幾年來自己走的道路雖然很是愚笨和緩慢，却是頗合邏輯的發展的。我深信興趣之對於讀書，關係實在重大。我能一步一步的向前走去，不敗退回來。是我能有積極性。這積極性的來源，固然也可說是由於社會的外力催促，但同時也正是我在這一過程的每一小段中，我能抓住自己興趣發展的一環。前一環它又構成了後一環的發展的條件，於是一環一環的我得通過了許多困難，而自己反不覺得苦惱。在另一方面，我覺得從文學而到社會科學這條橋樑，確被我建立了。但我同時要伸說的，我雖永遠保持了興趣，但這過程並不

是真的和平自然而達到的。這過程仍是我的奮鬥的結果，是由無數的毅力，無數的小的突變的連續而作成的，並且還是意識的努力的結果。我決沒有一點不謙虛的意思，我覺得我積極性雖然是由社會環境的決定，有社會根據，但如果我不能正確的把握進程的實踐，而社會的影響仍會對我是無用的。我最後獲得的也許只是一種沒有實現的幻想也說不定吧。

我想把這一點經歷進獻給一般對社會科學有研究的心向而又缺乏興趣，畏難不前的朋友。但我決無一點輕視文學的價值，我現在覺得研究文學也決不是比社會科學還容易的事，因為研究文學同時就不能不研究社會科學，至於興趣的養成，以上所說的大致總不能認作毫無裨益的閑言罷。

不要忽視研究的興趣。我們知道一個嚴父每每不能說服一個頑弱的兒子，却常常被慈母的溫言所感化了。慈母不能說服的事，也有被自己的嬌妻的眼淚一哭就什麼都屈服了的。一開始能讀社會科學固然很好，如果一定要聽聽慈母的溫言，看看嬌妻的眼淚，你就從文學一步一步的緩慢的走罷！

學習的學習

張天翼

自己雖然寫過幾篇小說，可是完全說不上「研究」。

這個——怎麼不去請教那些從小說而研究小說的專家呢？

他們會教給我們怎麼才寫得出偉大作品。會告訴我們凡是偉大的作家都是討厭般一粗人的，可是偏生又要同情那一般粗人。託爾斯太怕是這樣的，高爾基也是很樣的。他這還可以告訴我們現實主義的作品是稱不上「藝術」的。祇有浪漫主義的空想的文章——那才刮刮叫。可惜我們都一點沒研究過。想是實在想寫一部浮他德，但寫來寫去總偉大不起來。我們祇不過是在學習罷了。

但這一問題目總得硬着頭皮做出答案來，沒辦法，我們還是換換方向談一談「學習」能，祇是談談怎樣學習。因為這「學習」——也還是要學習一下的。
下面算是入了正文。

一

不瞞你說，我在中學時期是十分無聊的。我看了許多當代「洋場才子」的作品。

他們的描寫有一定的方法。譬如寫女主人公罷，她的「頸」一定是「粉」過的，胸脯子一定起過「酥」的。腦袋叫做「猿首」。在着急的時候她專門滴「香汗」。於是嬌聲呼道：「郎君！……」——這稱呼就等於我們新文學裏的「我的最親愛的人嚟。」

跟幾個同學這麼讀着讀着，就嘗試着寫了起來，不過我寫的是些「倫理小說」，還有許多專門賣關子的小說。

要是我們儘那麼寫下去，那我們在那批「洋場才子」裏面一定算得「老作家」。現在那位頂頂大名的張恨水先生，那時候誰都還沒聽見過有這麼個名字哩。

要是我們那時候預先知道十年以後有人寫了一部什麼因緣——能那麼哄動，連有部分中學生也愛讀，甚至於有學生去訪問那位大小說家，我們怕也不會放棄那種「粉」呀「酥」的東西吧。

那我們也許頭戴尖頂瓜皮帽，足穿雙梁鞋提，起一雙八字腳踱來踱去。一面幻想一位公子哥兒怎樣假着一位風塵女俠的螻首，一面接待着來訪問的青年學生——來掙扎八字腳文化的命運。或者我們會辦個集社來團結一批遺老遺少：譬如說，叫做「存文會」，或甚至於叫做「衛道會」。

可是我們終於放棄了那條路子。年紀大了些，到底多知道了一些，也開始接受了那個時候叫做新文化。

我看的第一部是阿Q正傳，記得是打一個師範學校買來的油印本。

這才在文章裏看到了活生生的人物。是啊，這種人物我常常遭到的，到現在都還常常遇到。

從那個時候起，我就讀起來書來。也試着寫過一兩篇，譬如寫一個出外兒子的媽盼望她兒子回來，諸如此類，在形式上呢——也丟了「洋場才子」那一套，公然用了女傍的她字。並且加了新式標點，段落分明：自己看看真是得意。不過沒有投稿。

中學畢業之後到了北京，我腦筋裏忽發扯起來。什麼事都看不過，什麼東西都不相信。然而對於自己——那可是相信的。那時候我頂喜歡的思想家是馬克司，四諦爾奈。文藝的東西呢——祇愛看些跟實際一點沒關係的作品。

於是又學着寫起來。這寫出來的並且還有個派數，就是這個專門說話要叫人聽不懂的一派。我着實羨慕別人在抽了大煙之後有那裏多幻想，而且在一個女人頭髮裏看得見半個世界，用鼻孔嗅得出一種聲調，用耳朵聽得出顏色。

我爲什麼會看中這一派的呢？

我在一篇文字裏談到過的。現在用々現成貨罷：

「爲什麼會看中這一派呢？爲了這世界太糟，我想躲到象牙做的寶塔裏玩玩神祕勁兒，此一也；二呢，自從提倡新文化以來，都叫各人尊重自己，我受了這影響，就學了一個洋詩人的態度崇拜自己。」

「但這解釋有點不老實，這還是給自己綑面子的話。其實最老實的原因是，僅僅乎祇是爲了這麼一種文字容易學得像些，如此而已。因爲這種東西是不要內容的。」

頭一篇寫的向一個報紙副刊裏投了稿。並且還附了一封叫人看不懂的信。居然登了出來。這是一篇散文，完全是寫黑夜的恐怖的。題目現在可忘記了，（我偷偷地告訴你罷：我其實是不好意思說出來。）

後來還寫過幾篇這一類的「小說。」

那時候李金髮先生的詩集不知道有沒有出版我祇看過蓬子的詩稿。雖然看不懂，可是十分感動。他來詩，我來散文。恰好極了！

回到南方以後就擱了筆。（不過也學了安特列也夫的寫一篇叫人害怕的東西，連題目都想嚇嚇住人。叫什麼黑的微笑登，在一個旬刊上的。）

於是自己漸漸感覺得這條路走不對勁了。有一段老文章為證：

「接着我自己看看也不對勁起來，我本來真的想造一座寶塔，象牙太貴，打算造個牛骨頭之塔來充充數。但是牛骨頭之塔造到什麼地方去呢？都市裏嫌太繁華，鄉下有天災人禍，也不行。這就是說，無論躲到什麼地方，總還是在這現實的世界裏。」

「這既已失敗，只好從牛骨頭之塔走出，想學習寫寫現實世界裏的真正的事。」

「學習」這東西就有這麼刁鑽古怪：牠逗我繞了這麼多路。

旋了這麼個大圈子之後，是不是就一帆風順，沒有遇見一點兒別扭了？

不。對不起，說來話長。

學習寫現實世界裏的真正的事，那第一篇叫做三天半的夢，投寄魯迅先生辦的奔流的。這才鼓起了我的勇氣，學着寫了下去。

可是創作這位先生不容易伺候，越寫越覺得這行東西困難。

原來無論做一件什麼事，到後來總會得到一點教訓的。知道自己幹的哪些處所是毛病，當然自己要醫好牠。哪幾點還對付得過去，於是好好地培植着牠，叫牠長得更好一點。這麼一來，一支筆就老在稿紙上畫圈子。寫了些自己看看實在要不得，祇好往字紙篋裏一塞，硬着頭皮再來過，也是常事。好像你一懂得你自己是一雙八字腳，要極力把牠改成「日」字，那你就覺得腳上的肌肉總不大順當，路也跟你鬧起別扭來。

我經了朋友們批評批評，多肯了些別人的東西，知道自己一些地方要開刀，要貼膏藥。現在——讓我紅着臉把自己的大毛病說出點兒來罷。祇是大毛病，大的。小的說不勝說，有的我自己還沒知道。

我接觸了許多形形色色的人物。他們跟我很熟，混得挺好，有許多還把我當作他們的「自己人」哩。他們的生活就是活小說，叫你寫不盡。

可是我寫出來的——總得打個大折扣。跟實價差得很遠。

怎麼岔，這是？

唔，原來我一點也沒有把那變難好的人寫出來。我祇是抓住了他的一點兩點，拿放大鏡一照，限他祇准在我的主題裏面活動。他祇要一演完了這一幕——就放他走了完事。他那另外許多的方面，全不給挖出來。

一個朋友說我處理這些太素朴，一點不錯。

我近來寫的一些，想努力改正這一點。寫人物不能夠像舊戲一樣——強盜畫成綠臉，好人塗成紅臉。一個人當然不會這麼簡單。你看看他是個道地的好人，他倒也會做壞事。看看他是這樣的一個人，做出來的事倒會那樣。

我們該老老實實寫他出來，給他一個實價。

不過還有些人物，有些事情，現在要寫出來可就辦不到。這道理大家該有幾分明白；彼此心照不宣。有時候非寫進去點兒不可，作者就不免扭扭捏捏，欲吐還吞，那樣子很是作怪。

這是個實際上的困難。然而讀者當然祇照作品看東西：咳，怎麼了，這位作者？半推半就似的——幹麼呀？

就是一個作者在看別人的作品時，也會這麼感到的。

在目前——要寫這些東西，祇有在可能範圍內使他够味。

我們這是談到了另外一個問題了。現在再把我的大毛病往下數罷。

我常常接觸些叫你笑得要命的人物。我一把他們搬到稿紙上的時候，就不知不覺在字裏行間來了油腔滑調。

老實說，這決不是所謂「幽默」。

「幽默」到底是怎麼回事，這裏可一下子說不清。總而言之，幽默者自己並不嬉皮笑臉的。他冷板着面孔，靜靜地告訴你一樁事叫你發笑。那是這樁事情本身好笑。

而我的呢——看來叫讀者想到。我是在故意找些笑料。我自己倒是嚴肅的，可是結果竟這樣。有好多朋友指摘了我的這一點，我才醒悟過來，極力想改正牠。

然而改得不順手。有一個朋友對我談過：我故意纏着個臉子，就把原來是可笑的也扣下了。這說得很對。這麼着我還是把人物打了折頭。

我該怎麼樣呢，那麼？這祇有——不要祇抓住人物的可笑的一點拿放大鏡來照，這是一；第二，不要把自己鼻子塗白了裝小丑。

自己正想想方辦到這一點。

還有個大毛病是——多費話。許多不就干的東西也都雜里古董給寫了進去。好像切幾個松花蛋，連泥帶亮也裝到了碟子裏，我還自以為爲很豐富哩。

我在一篇文章裡談到過這個。說是寫主人公的日記：早晨起床穿衣裳描寫了一大通。他

大便，又細細地寫那個馬桶，然後刷牙洗臉，每件東西都寫得十分精細。已經有了八萬字，才祇寫到主人公吃早飯。

請你想像一下罷：要是寫到主人公晚上睡覺呢？一想起叫你氣都透不過來。

我們那鄉下有一位舉人——代別人寫一張賣牛契。他老先生寫了個把禮拜還沒寫好。已經成了三千多字，還沒說到牛身上。

這位孝廉公竟跟我一樣。

其實不是這麼個精細法。精細祇管精細，可不能拖泥帶水。用得着的才寫牠。用不着的——別覺得可惜——簡直就把牠走走。

對話也是這樣。我正是犯了這個毛病。用不着的對話太多。

哪種人說哪種話：不錯。我們該把他們的活跳跳的話寫進去：也不錯。

可是一個人每天總不知說了多少廢話。我們聽了兩三天也許還聽不到一白於我們的文章有用的話。我們當然不能全都寫下來。要不然——你祇要在茶店裏坐那麼三分鐘，就可寫出像小婦人那麼厚的一冊書來。

我們定得挑選一下，祇揀那有意義的寫進去。口氣該還是那原來的口氣。

我正在這方面改正，在這麼學習。

上面這一節——說到的大都是關於人物這個問題、

原來寫來寫去祇是寫人。他的生活，他的活動，他走的路是大道呢還是牛角尖。寫景，那是爲的寫人。寫環境，也爲的寫人。寫貓寫狗，也都是跟人有關係的。就是聊齋誌異裡的狐狸精，舊約裡的上帝，也都是人。我們還可看得出耶和華這位先生的脾氣是不大好說話的。

我們自己呢——是讀書人。我們寫我們的同學，學我們的先生，頭頭是道，就是這個緣故。這種人，這種生活，我們都是挺熟的。

這個「熟」字就簡直是我們學習寫作的訣竅。我們要寫哪種人，就得寫哪種人混得很「熟」。

子夜這部大作品我們都讀過。我們想：他這部書怎麼寫成的呀，這麼多人物？哪，作者在「後記」裡已經告訴了我們：他跟那些人物混熟了。

這就是——觀察。

我們既然要認真學着學東西，我們就得多看看世界，多看看人物。我們應當跟那些人物去混。

不過中國的讀書人向來是高人一等的。尤其是掉掉筆桿子的脚色——那更了不起，把誰也沒看到眼睛裏。他不肯跟別人混，祇把嘴往下一彎，就躲到他自己亭子間裏去寫他的文章。

寫下些什麼來呢？

全是憑他腦筋裏想像出來的東西。於是把田夸老寫得比閨閣小姐還細嫩。一個不識字的花子在馬路上演講尼采哲學。諸如此類。這種手法跟「洋場才子」的竟差不多；們祇要去看那些花花綠綠的章回小說——不論唱大鼓的也好，賣膏藥的也好，都是像秀才那麼酸溜溜的。

講到這觀察人物，我們勢必至於要想到一件事。什麼呢，就是——我們必定要使我們的全部生活——去適應寫作活生。

記得福羅拜爾說過這樣的話。這實在是我們的一種教條。

聲樂家很注意他的身體，保護他的嗓子；不喝酒，不抽煙，每天敲着鍵盤調聲，學習寫作的人也該這樣着：要是有什麼習慣——於寫作生活有妨礙的，一定要去掉牠。

譬如說罷：孤獨，不關心世事——那都要不得。愛迪生整天整晚跟他的徒弟躲在試驗室裏，創造了許多東西出來。這是科學家的生活。高爾基呢，可就跑了那麼多碼頭，經過那麼多生活，接觸那麼多人物，他才創製了這許多偉大的作品來的。

各人的生活都是跟各人的事業跑的。

寫作者的試驗室比科學家的試驗室大得無數倍，簡直比都不能比。這間試驗室裏的東西多得叫我們發暈，就是千里眼也看不盡。這間試驗室裏裝着我們的整個世界，整個時代。

這麼着我們就必得要養成一種愛管閒事的習慣。什麼東西都得去摸摸牠，看看牠，甚至於還聞聞牠，餵牠。讓我們知道知道這真正的味道。頂好能夠有福爾摩斯那樣的習慣看見一個人物就分析一下，對一件事總得一個釘兒釘到底。

高爾基說一個寫作者應該懂得許多許多東西。這句話是個真理。我們該跟什麼也都談得來，混得來，想法子挖出他們的根底來。

這還不算。頂要緊的是要分析，（這可就不是福爾摩斯式的分析——祇要看出一個人的職業，身份，偷過人家的「貓兒眼」沒有——就行的。）

我們得靜心想一想：這個人物怎麼會成了這麼一種人，怎麼他的生活會那樣的。他在我們如今這個世界裏到底演着怎麼個腳色呢？他將來會怎樣呢？

不分拆過去的原因，那麼他現在的一切——我們會弄得糊裏糊塗的。要是弄清楚了，真正寫出了他現在的生活，那麼他將來怎樣——我們不交代，讀者也能够明白。

但麻煩的是：真理在這世界上祇有一個。祇有抓住這個真理才能够去分拆一切，不至於碰壁。這就是所謂科學的科學方法。

我們得認認真真結結實實在這方面學習。這種修養在我們生活裏是頂要緊的一部分。這麼着——，我們的觀察才可以道地。

說來說去我們可又繞到「觀察」兩個字身上了。

好罷，我們再來補談幾句。

照字面上看來，「觀察」這件工作似乎祇要用眼睛就够了的。那我們可就上了字典的當。不瞞你說，決計不够的。就是再加上一雙耳朵——也還是差得遠。

還應當要用什麼呢，這觀察？

還應當——要用感覺去「感」。簡直要像那句話一樣：所謂「感同身受！」⁽¹⁾

譬如一位大夫診別人的胃病，他當然是研究過來的。他知道別人一陣陣地在疼着，嘴裏吐酸水，一吃下東西去就老是打飽呃。他懂得別人害的是不是胃擴張，還是酸性的，還是神經性的。這樣說來，他假如要這麼把牠寫出來的話，當然十二分道地的了。

可是不然。不論怎麼——總還隔着一層。

他寫的祇是該存到醫院檔案裏去的報告書，而不是藝術作品。怎麼回事？——因為他沒有深入。那毛病就是因為他沒有用感覺去「感」。

比如：那位害胃病的先生苦不苦呢？把他自己的胃臟當作什麼看待呢？疼着的時候他轉着什麼念頭沒有呢？

這些——照一個大夫那麼去研究是領會不出來的。

我們讀着高爾基那些寫景的文字，我們竟像真的到了大草原上，看見天上的雲彩，嗅到了野花的香味，或者是在海邊呼吸着鹹味的空氣，聽着浪頭在叫着。那種描寫自然的方法真

够我們學的：寫得那麼親切，又那麼活龍活現。

這他原來用感覺寫出來的作品。

故此我們還可以進一步說：要表現——就得用感覺。藝術作品——，要的是表現。單是用眼睛耳朵抓來的東西，源源本本一老一實地說了出來，這祇是叫做敘述。

一條社會新聞——有條有理地敘述了一件事，我們決不會當牠文藝品看。可是有許多作者却從報紙上取下材料來的。難道他拿把大剪子這一剪，四方四正貼到了稿紙上就完事了麼？

當然不。他是打報紙上揀下他熟悉的東西來，加上感覺，把牠表現出來的。☹
談到這裏——我們的題目分明已經轉到了怎麼動筆的這個問題上面了。

四

還沒有正式談到動筆之先，讓我們來補說一點小東西。那是一本小簿子，一支筆。這些也是我們生活裏少不得的，該一天到晚帶着牠。

我們無論在什麼地方，在什麼時候，祇要觀察到了一些什麼，馬上就掏出簿子來寫上去。不然的話——習作的時候也許忘了一大半，趕緊扔了筆再跑去觀察，可就太麻煩，並且說不定沒這個機會。

這本小簿子可以叫做材料庫。裏面的東西雜里古董都有：一句話，一個感覺，一個人名字，一個偶然到了的東西，一個比喻，一個舉動等，等。有時候呢，我們還帶着這庫箱到外面去攝外。景左拉就常常幹這一手的。

等到我們挑選了一個題材，就把這庫箱打開來——要用什麼就揀什麼。

這才我們真正談到了動筆。

這步工夫祇要動動筆，似乎比上面說的那些容易得多，是不是？

但其實也並不怎樣輕鬆。

祇有一句話：多看書，多習作，多改。

看書可以叫我們學許多寫的方法。可是我並不說僅僅祇學字句。也不是祇學一方面就够了的。

別人說的一句話「蔚藍色的夢」，我也來一句「蔚藍色的幻想」。別人用了些「啦」，我也「「啦」就「啦」到底——彷彿吹噓哪似的。

這不叫做學習。叫做「套」。這跟套一首詞、祇改一兩個字，就說是步原韻填的，是一樣的派頭。

，要學的並不是祇剝了一層表皮——套上了自己的文章就算完事。

我讀過一些狄更司的作品。他寫人物真活跳活蹦的；譬如尼可拉司太太的想得那麼遠，

密考白的那些怪舉動。他老是抓住一個人物的特點反復着來寫。後來都德也把這一點學了去，用得非常巧妙。

於是我也學學樣看。

可是糟糕。別人是用了這個來加強讀者的印象的，其實那深的方面，裡裡外外的各方面，他都寫到了家的。而我寫是拿一個舉動，一句口頭語——祇塑那個人物。

這個缺點就因為學的方法不對。

還有呢——看書不是看故事。讀了一部紅樓夢哦，原來賈寶玉跟那個姓林的戀愛失敗，他家裏硬搭個姓薛的來跟他成親。這麼着看書也是白花工夫。那個賈寶玉戀愛成不成功跟我們有什麼屁關係呀？

我們要看的是：作者在這部作品裏要說明的是些什麼。他寫了些什麼人的生活。我們在這裏面看出了一個什麼時代。

再就——這個題材他怎麼處理的。我們要是也有這麼個題材，我們怎麼動手呢？它的支配人物，佈置場面，剪裁，哪裏要寫得重，哪裏要寫得輕淡；這一切我們都得細細地看出來。他的好處在哪裏，他有沒有毛病呢？

簡簡單單講一句：就是——我們看書要裝上一付批評的眼睛。

此外我們要弄清楚文藝是什麼東西，牠跟別的有些什麼關係，這些這些，我們就還得讀

點作品以外的書。批評的文章也得多看，我們這才知道哪些地方該學，哪些地方要不得。

批評自己的文字當然更是非看不可。要是自以爲是天才，下脣那麼一披；哼，你是什麼東西！那一輩子也別想進步。祇有拿冷水冰冰自己的腦袋，平心靜氣聽聽批評者對我怎麼說法，再平心靜氣把那些批評來想一下。自己的長處把牠抓緊了別放鬆，缺點就老實不客氣想法子趕跑牠。看批評文字也得帶上批評的眼睛的。

一方面——我們還老老實實分析自己，批評自己。

我一開頭就數說了我的毛病，那些多半是朋友批評了我才領悟到的。有時候我剛寫完一篇，就拿給朋友們看，談論這一點，擇一點。擇好一個題材也跟別人討論。這對我們得益不少。

至於寫的語句，我認爲我們應當——無論如何要用現代活人說的活話。不是京戲裏的道白，不是洋八股，也不是「騾子話」。我們打這些活話裏提出有用的來組織進去。

這裏我們會連帶想起一個問題來。寫着的時候總有這麼個感覺：這些四方四正的漢字實在寫不出活東西。總是不够表現。這件事可就牽涉得大了：一下子也談不了。祇好等將來，將來我們會拿拼音字來替方塊寫墓碑的。目前暫且用些一般看得懂的字，不妨寫些俗字，別字。我寫「雪地紅」的時候就簡直寫「雪裏紅」，不寫「雪裏紅」。跳板」也不寫做「跳板」。做別字先生難道怕失所謂身份麼？我們祇要寫普通的看得懂的。◎人類造了字原爲的

要用牠，用慣了的——別字也就是正字。……

好了，我們把岔開去的這股話收住了罷。

不過再回到勁筆這件事——可一下子談不盡。學習寫作未來是一件非常複雜的東西。我祇是想到就提到，我們還有許多許多問題沒談的哩，要都這麼談到一點，那可不容易辦到。現在我們來引幾句魯迅先生的話罷。

他告訴我們——不要看到了一點兒馬上就寫。不要死認定一個人物做模特兒，而是多看些人物把他湊合成一個的。他告訴我們不要把一段 *sketch* 拉長成小說，寧可把小說縮成一段 *sketch*。

這些都極其切實的指示，教給我們怎樣去學習的。

① 不知道什麼毛病，我有時候想得很遠。我想要是真正有了一部中國浮士德，而且由東方古諾譜了曲子，搬上了舞台，那麼請誰來湊演呢？就是規模頂大的上海工部局絃管樂隊，也還嫌人手不夠。況且這隊人還不是中國的。

② 這是借用了林紓的術語。

③ 記得前一兩年還有個刊物裏提倡過這種小說，可惜我沒看到。聽說辦這刊物的確是個第一流作家。

④ 並不是僅僅乎指前清「遺」下來的，我是廣義地指那一般時代的遺老遺少。

阿Q時代並沒死去。要是阿Q不給斫了腦袋，他一定會在未莊當主席。

這是表現我國固有文化的所在，應當去看看的。

此外還有一條路：就是「研究自己」。他告訴讀者——他自己吃了幾碗飯，發過幾次坑，他太太罵了他一句什麼，可是替他打了一件毛線衫，而他說了一句很高明的俏皮話，等等。

對不起，因為到底看過一些專門賣關子的小說，順口就提出了這個人物來。其實他不是個什麼作家，祇是第N流小說家科南，道伊兒想像中的一個包打聽罷了。

並不是普通薦信裏那些套頭的意思。我祇不過「假借」一下；「感」是「感覺」之「感」，「而非」感激「之」感。

時事類編第二卷二十二、二十三期上有一篇給初學寫作者的一封信，很詳細地談到了這個問題。這篇文章給了我們許多寫作上的知識，每個學寫的人非細讀不可的。章炳麟先生在一篇文章裏談他並不反對白話文，祇是告訴人家白話文不容易寫。他還舉了許多例，說道一般的白話文都寫了別字。幸虧他很客氣，聲明他識字不多，不敢寫白話。不然我們祇好對他的白話文發暈。照他那麼說來，白話文祇配送給「小學家」去看的。

一 記者生涯

胡仲持

新聞記者的職業生活，在我是整整的過了十六年了。我的志趣似乎從小就傾向在這一方面。記得十來歲時候，我最感到興趣的，除了刻磚印，糊紙盒子這些玩意兒之外，就是翻看郵局，送來的雜誌和報紙。當時我的父親是一個富於政治興味的教育家。他創辦了一所小學校和一所女學校，還做着本縣自治運動的中心人物。大約是爲了自己實際上的需要吧，他定了好多種雜誌和報紙。這些也就成爲我們幾兄弟的課外讀物了。我的父親，叔父和哥哥對於章太炎饒漢祥一流的文章是十二分佩服的，在報紙和雜誌上偶然看到他們的文章，少不得朗誦一番。然而我呢？究竟當時學識是不夠，領畧不到那些名家文章的好處。我所要看的不外乎簡短的新聞，零星的小品，白話體的小說，尤其是各種各樣的插畫和畫刊。這些報紙和雜誌上的圖畫引起了我的藝術的本能，我這才常常拿筆亂塗。我揣摩到喜怒哀樂種種容顏的畫法以及山水人物的布局。我的作品博得了長輩一致的贊賞。我儼然是一個小畫家了。

當我十一歲的時候，我的哥哥發起組織家庭兒戲社，參加的有我們幾兄弟，跟我同歲的堂弟，以及寄居我們家裏的一個表姊。我們用這個團體的名義演過鴻門宴等幾齣新劇，開過

一次兒童作品展覽會，選出版過不期以上的三日家報。當然這種報紙是手寫的，而且只有一份。第二年的陰歷正月，家庭兒戲社便產生了較進步的家庭雜誌。這是用六七十頁我們本地所謂「黃草紙」訂成的月刊，在編制上，把當時那些流行雜誌的形式摹倣得色色俱全。各項門類的文字是我的哥哥，堂弟和我字作的。哥哥每月給我和堂弟各出幾個題目。我們的作品經過了修改和磨正，便收在我們的雜誌裏。這雜誌第一年照例出了十二期，是哥哥主編的，第二年春間，哥哥到外地去讀書了。這雜誌便歸我主編。哥哥每月把稿子寄來。我們的雜誌編好了，有時也寄給他看。等到第二年的十二期出齊了，方才停刊。這種兒童自辦的雜誌，就內容來說，當然幼稚得可笑。然而其中也有幾篇到如今還值得我們的回憶。哥哥所作的斯帶文生小傳，家庭迷信費用的統計，黃幼稚君的新發明；文琴（表兄黃君當時是一個音樂家，）唸經機器，吹簫人（翻譯）等，是當時我們認為最精彩的資料。我在外祖母家住過幾天，見到鄉間一種利用水力舂米的農具，叫做「水碓」。我便根據了實際的考察，寫成水碓說。文字之外，我還用手描的幾幅圖畫說明着水碓的原理和功用。這篇東西在我們的雜誌上，的確也別開生面。此外我和堂弟給發家庭雜誌寫述了幾篇民間故事人熊，活佛等。這些故事都是工人們講給我們聽的。家庭雜誌上每期都有一張毛筆的，鋼筆的，或是彩色的畫，出於我一個人的手筆。記得有一幅用彩色畫着「懶賴總甲」。這是從前我們本鄉每年在清明前後照例舉行的迎神賽會，叫做「花迎」的行列裏一個滑稽角色。他鼻梁上塗着白粉，戴着翻轉

的「西瓜帽」，「穿着破蓑衣，擎着一把破雨傘，一路怪模怪樣的踱去，惹得兩旁看着的孩子們都哈哈大笑。我便拿這個角色來做三月號家庭雜誌插畫的題材。我畫得十分細心，色彩也着得極其鮮豔。這幅畫給我的一個姑夫看見了。他禁不住大笑起來摸摸我的頭頂，對我大大地稱贊了一番。

家庭雜誌停刊以後，家庭兒戲社無形的消滅了，然而我呢，對於辦雜誌一類的玩意兒，可就感着濃厚的興味。我獨自辦了一種週刊，每星期出薄薄的一本，名叫後起園週報。內中的文章徹頭徹尾是我一個人寫作的。就圖畫方面說，這是比家庭雜誌進步得多了。每期都有圖畫的封面，每篇文字裡也穿插着各種各樣的「漫畫」。當時十四歲的我，也許對於藝術品的優劣，有大體上，已經有了正確的認識吧。我不大喜歡報紙上天天見到的那些落了窠臼的插畫。可是一見到太平洋日報（？）上李叔同先生所作的插畫，甚至於廣告圖案，却就了不得的愉快，總要細細地鑑賞一番。

話雖如此，當時的我可也不想追隨李叔同先生，成就一個真正的美術家。我只覺着優秀的圖畫，是報紙和雜誌上重要的點綴。我的主要的興趣還是在新聞事業。

一

我在高小學校讀書的時期，因為學課逐漸繁忙的緣故，不得不把我的週報停辦。從此我

在美術上頭，不再用充分的心思來發展我這方面的本能了。如今想來，這在我是可惜的。然而這也還有一個原因。當時高小學校的圖畫科和手工科的教師委實不能叫我佩服。他們不會在原理上，技巧上好好兒指導我們，只叫我們呆板地幹着。他們抹煞了作品上的獨創性，一味要求着工細。這樣的教育方法當然是儘足以摧殘我的藝術本能的。記得有一次，巴拿馬博覽會徵集到我國各小學校的美術作品。我們的學校也選送了好幾件圖畫科和手工科的學生成績去。我煞費了心機方才做成的一件很有獨創性的組紙手工，筆筒，却因為手工科教師看來，不够工細的緣故，被剔出了。當時我的小心裏是多麼的耿耿呵。

三

我最初所進的中學校是南洋中學。在那裏讀了一年，因為戰事的影響，轉學到寧波效實中學。這學校的課程徹度模彷彿着當時的南洋公學中學部，連教本也差不多相一致。因此，英文和數理化這幾科是特別注意的。在效實求學的三年中間，我把大部分的心力用在這些吃重的學課上頭。可是我却也十分愛看課外的讀物。當時的同學中間，再沒有像我這樣肯耐心地長坐在只有兩口書櫥的圖書室裏的了。

我在學校圖書室的舊雜誌堆裏，偶然看到新青年雜誌第一卷上陳獨秀先生所作的和關於哲學的幾篇論文，感着過非常深切的興味，等到假期回家，恰好我的哥哥也從上海回來。他

跟我談起新青年所提倡的文學改革運動，並且把他帶來的幾本新青年給我看。這一看給予我的快感真是一輩子也忘不掉的。

新青年上陳獨秀，胡適之，劉半農諸先生的理論文章固然極深刻地打動過我的心坎。然而使我愛好到百讀不厭的却是魯迅，周作人兩先生用新的文體表現的文學作品。我從這些作品上。方才領略到文學的真實的性質。

我受了新青年的影響，便在那最後的一學年，邀同幾個同學，創辦一種白話體的校刊，名叫學生自助會周刊，起初幾期是用鋼筆版印刷的，不過在學校裏散發。後來因為新文學的高潮打到了寧波，我們除了聯合當地各校學生，到各碼頭各商店去籌募了相當經費，把周刊改成鉛印的單張報紙，作為全市民的讀物。在周刊上撰稿最多的除我以外，有同學毛無止馮都良，以及四年前在巴黎去世的陳行叔等。

學生自助會周刊等到我們本級畢業以後，便由留校的同學接辦下去，一共有着四十餘期的運命。這一小小的刊物有一點是可誇的，就是這是當時寧波全市唯一新穎的白話報紙。

四

我在這樣的世界，可以說是幸福的我一出學校，就有職業了。我管了郵政供應處的棧房一個月，微倖地考進了新聞報館。這是我十九歲那年冬間的事。當時新聞報總經理汪漢溪

先生是一位十分幹練的人才。新聞報在他的經營之下，一躍而升到了上海方面銷數的第一位。我這一個年青小伙子進館以後，承蒙他過分地看重。他叫我採訪新聞，翻譯西報，或幫做時評，因為我寄宿在館裏，有時還叫我去，把當時館主福開森寫給他的英文信，或是字林報，大陸報上所載的什麼新聞的內容口譯給他聽。他接到什麼宴會的請柬，往往叫我做代表去出席。我呢，不管自己的能力如何，一切總是硬着頭皮幹去，後來也就不覺得什麼困難了。

當時我是新聞報唯一的外勤記者。每逢上海有着什麼重要的集會，或是發生什麼重要的事件，我總得到場。我這才領畧了，形形色色的世態，認識了現社會的黑暗面，和有名人物的弱點。我眼見過無辜的勞動者受公務人員虐待的慘狀，我受過鼎鼎大名的某一商界巨頭的殷勤的接待，為的是希望我在某一新聞稿上不要漏掉他的大名。

我在新聞報館當過一整年的外勤記者。回想起來，這是我進報界以來最有進益也最有興味的一年。

五

此後的十五年，我先後在商報和申報擔任着內勤記者。我的職務到最近為止，一直是編輯國內外的重要電訊。這是比採訪新聞單調得多的繁重的工作，可是也不能說沒有興趣。編

輯者較之一般的讀者總可以多得些明瞭世事真相的機會而且只消用心，就可以把編排形式弄得很好，這不算是一件難事。但是我老實說，我在編輯上並不是怎樣努力的人，因為政治的力量和報館的現制度使新聞不容易有精采，我是相信內容重於形式的，我不喜歡在無聊的新聞上枉費心思。

六

在十六年的記者生涯中間，說來也慚愧，我不曾好好兒看完過一本關於新聞學的書籍。亡友戈公振先生和老同事郭步陶先生送給我的新聞學著作，我只不過翻了一翻罷了。我始終覺得新聞學跟語言學一樣，並不需要着形式的，機械的檢討。這是跟實際社會的研究不能分離的。

我又認定一個新聞記者應當具備兩種基本的條件：就是文學的技巧和哲學的頭腦。我過去在業餘時間讀過了十多部英文小說如安那，卡列林那，四騎士等，還譯過了六七部文學名著和西洋的 *best seller* 的書，不免多少分去了我對於本職的心力，因此過了十六年記者生涯的我對於當今各種政治經濟問題的認識還不過是些皮毛。然而我對於這層却也沒有什麼遺憾。文學對於做着新聞記者的我是必需的。我過去這些涉獵工夫還嫌太淺薄，我此後還得多讀些世界文學家的傑作。

我在哲學方面的學習，那是比文學方面還淺薄得多了。我一共只讀過了五六本關於新時代哲學的書籍，大半還是中文譯本我所獲得的雖然不過是一些極粗淺的概念，然而這些概念對於我的思想已經很有益處了。如果此後得有機會在這方面來用一番精深的功夫，我想我的思想一定可以大大地進步起來。

七

文學和哲學固然可以增進我們表現，思考，分析，推究的能力，然而做着現代新聞記者的我們要認識今日變化萬端的世界，還需要着各部門科學的常識。當然，我們求博就不能求精。我呢，因為歷年來我的精力大部分爲了生活而支付了，很少餘暇來讀我應讀的書。所以現在還覺得對於有些科自簡直連一些門徑都沒有。我只得採用着「臨時抱佛脚」的讀書方法。我遇到新出版的各門類的書，只要認爲於我自己有意義的，我就不管一時要看不看，買了來插在我的書櫥里。每逢我要研究一個自己認爲有興味的什麼當前問題的時候，如果我覺得因爲欠缺某一方面常識的緣故，不免礙壁了，我就把這一方面的書籍找了來補習一番。譬如我翻譯南極探險記的時候，我看過幾本關於飛機以及關於理化常識的書。去年夏間因爲想要研究科學的一本書籍，我苦苦地自修過兩個月德文。雖然這些粗淺的學習功夫使我還沒有養成閱讀德文書報的能力，但是我懂得德文的大體結構了。我又能夠翻查德文字典了。這於我

多少是受用的。

八

我的業務使我沒有充分的時間來閱讀應讀或是想讀的書籍。我日常所接觸的讀物差不多什麼是新開雜誌。我每天不得不看五六種漢文和英文的報紙。新出的各種雜誌送到了，也至少得翻一遍。我本來對於新聞雜誌的閱讀是沒有什麼方法的。近年來才知道有些方法的必要。可是講方法就得費時間，而時間在我是寶貴的。我便採用着兩種非常簡易的辦法。

第一是做日記。我的日記潦草得很，簡直算不得真正的日記。我每天看報時候，把一本簿子放在手邊，看到重要的新聞，或是文字上什麼警語，就隨意摘記一些。摘記的新聞上標明着國名或是省名。因為要省時間，我不願在摘記上用多大的心思，碰到事情的時候，寫上幾個標題也算了。這樣草率的日記於我有兩種益處。(一)每天摘記一遍，對於時事容易記憶，看報也會仔細些，(二)有需要的時候這日記可以備查。

第二是做卡片。我把自備的漢英文雜誌，揀重要的保存着，隨時把雜誌上較有意義的文章的目錄寫在卡片上，用國名和洲名分類這是備有需要的時候參考的。

九

當然，我看報紙和雜誌，只能夠留意到幾項重要的以及於我有興趣的問題罷了。我對於任何一項新聞，首先探究其真實性和虛偽性，如果虛偽性給我發見了，我再探究其用意所在。這樣的研究使我可以認識好些事件演變的根源；我覺得能夠利用一切表面的事象來印證自己早已存在的基本觀念的是今日第一流的新聞記者。因此較之政治的機構，要人的言行、我更關心着民衆生活，以及一切……我們新聞記者在今日的時代是有重大的任務的。我們首先應當認識清楚這一種任務，我願以此自勉，以此勉我的同業。

幼年時代的音樂生活

繆天瑞

兒童聽覺最靈敏，但同時也最易墮落。每個兒童幾乎都熱愛着音樂的，但往往因為教養不得法，終於失了興趣，或低落了興趣。

我是一個從小就愛好音樂的人，可是，因為處於不良的環境中，幼年時代的音樂生活，是十分地悲慘。是啊，我的幼年時代的種種努力，是自犧牲了的。

七歲時候，祖父教我吹笛子。祖父是非常歡喜音樂和工藝的，少年時代，據說曾爲了奏樂特地在家裏的小花園中造了一間小樓，招來一些朋友，整天在那裏吹奏，大有文藝復興時代弗羅倫薩的王孫公子們之風。只不過所吹所奏的，是些我國的原始式的音樂，更談不到新

貢獻，改革。祖父筒簫吹得最好。我當時要他教我吹筒簫，他不許，他說筒簫要比橫笛難，費氣力大，孩子們學不得的，他教我吹橫笛，我學了大約半年多，似乎還只知道三個小調。記得那是夏天時候，我赤着膊呢不知穿了背心，坐在門檻上，拿着長得不和身體相稱的笛子拚命地吹，笛子吹不響，只覺得一股股的涼風吹在裸露着的手臂上，但不久也就吹「落胴」——這是我們鄉人的吹笛上的術語，即吹響了的意思——了，而且也居然學會了三首小調了。

在這以後是怎樣，我已不記得了，似乎不久即進了高等小學，高等小學辦在城裏，我宿在親戚家裏當通學生，那親戚是歡喜音樂的，受了家人的告誡，我沒有把樂器帶到他家裏去。但我很是難忍。離校不遠，有一所剃頭店，店裏的司務，時常聚着吹笛子，拉胡琴；大約因為也是那店的顧客，我不久之後居然便和店裡一個吹笛子的司務十分相熟了。以後自然，我就在他們面前試我的技術了。他們稱讚我吹得那般「落胴」，但是批評我吹的調子完全不對。我得到這樣一個處所，我覺得十分歡喜，我於是便把自己的笛子拿到店中去，放了學就到店中去吹。

不幸，一天正在吹，被一個同學看見了。他由羨慕變成了嫉妬，說要告訴校長去。這是使不得的。校中剛幾天前就發生了這樣的一件事：一個同學在家門口玩着一隻活捉住的斑鳩，被另一個同學看見了，走去報告校長，校長就叫那同學去把斑鳩拿來，那同學只得苦苦地獻出。那斑鳩聽說後來就成了標本室裏釘在木頭上的斑鳩。假如他也把我報告了，我的橫笛

就要遭跟斑鳩一樣的厄運。我只得苦苦地認錯了，以後再不吹笛子。

自己雖然不吹，却仍然常常到店裡去聽人家吹。這時我的趣味逐漸由笛子轉移到胡琴上去了。起先似乎只是好奇，後來便覺得笛子的聲音，有些不自然了。這自然是聽了胡琴的影響。

距今三年以前，我有一次回到家裏，看見當時我吹的笛子依舊還在，我拿來試吹了一下，知道聲音完全不正確，就連一個小工調都不準的，這樣的笛子便是用來只爲滿足一個兒童的幼稚的音樂欲，顯然也還是不配呢。是前年也不知是大前年；聽說有一班人想把我國所有的樂器，各仿造多少件，送往各國博物院去陳列，算是發揚國光。這未免太荒謬了。我國樂器，不要說仿製，便是改造，有些都不值得的，那些全然是原始底的樂器。其實，有些樂器，你要給他改造，就正逃不出西洋樂器的進化改善的範圍。舉剛才說的笛子爲例吧，笛子要自由移調，除了用鍵，沒有第二個更好的方法有志改進我國樂器的人，正不必多費苦心，只要在我國的橫笛上裝上 *finger* 的 *key* 便可以，也照着 *finger* 的 *key* 從簡單的用四個鍵的起，一直到複雜的用十多個的止。此外，爲我國人能便利運用西洋樂器，我覺得，也有把西洋樂器改造（？）一番的必要。這是怎麼說的呢？我是說，要把鋼琴的各鍵的距離改得較近一點。我的手指並不怎樣短，但我初學鋼琴的時候，——其實現在有時也何嘗不如此，——總覺得自己的手指不夠長，我的熟人中大多都有同樣的遺憾，尤其是女子。西方人一般體格總比我們

東方人爲雄偉，手也要大得許多。所以有些樂曲，在他們彈來是十分便易，在我們却是難乎其難，不過，這改革，大約很不容易實行；爲目前計，我想只有一個辦法可以補救，便是能有一個鋼琴家出來，爲適合於我國人的彈奏，把西洋的樂曲的有些地方的運指法，改移了一些，以補我國人的手指不夠長的短處。高明的教師，自然早已知道如此。但是茫然不知所可的人，當然也還不少呢。Fing. 的升○等鍵的距離，我覺得也太遠些。

議論已經發够了。再說到我當時從笛子轉移了興味的事去。笛子所以不好聽，是因爲調律不準的緣故，這自然不是當時的我所能知道的，至早是在中學時代才知道的，那時才讀了一些書。其實，笛子，豈但只是調律不準，便是牠的音色，也是帶着官能色彩的。這都會於無意中給兒童的我的音樂欲以不滿足的。

於是我就想起了學胡琴，胡琴家中是有現成的，但因爲長久不用，蛇皮都被老鼠吃去了。我好不容易從一個樓頂上把兩把胡琴——一把長的，一把短的——找了出來，但沒有皮，怎樣辦呢？一個女用人告訴我，用田鷄（即青蛙）的皮也可以的。我就約了姊妹們去捉田鷄，愈大愈妙。結果捉到了一隻有拳頭般大的田鷄，我在一個族兄的指導之下，拿着一把鏹而鈍的剃頭刀，開手剝牠的皮了。我只把田鷄的頸間微微割了一圈，皮便像姑娘們脫旗袍似地從脚部脫了出來，不過反了個身罷了。田鷄剝了皮，還是活活潑潑地跳，據那族兄說，如果拿一種叫做白腳麻衣的草，貼在牠背上，牠的皮日後還能生轉過來的，但我們一時找不到那草，

並且一味只要去蒙胡琴，顧不得這些小事情，便由牠去了。

是不是最初的我的胡琴練習，就用蒙田鷄皮的；或者是另外得到別的真蛇皮的，如今可記不起來了。我只記得當時學習胡琴，是大費苦心的。親戚家中不能拉，剃頭店裏不能拉（怕又被那同學看見），學校更不消說得。但後來終於被我想出了一個法子。祖父曾對我說，從前外村裏有一個簡簫名手，吹得真是出神入化，但他的工夫是在旱煙筒上練成功的。還有一個三絃名手，他的工夫是在衣服的紐子上練成功的，——便是說，在紐子上練習輪指法。據祖父說，他一件衣服，要換上五次以上的紐子。我當時是不是受了這些故事的暗示，我不能確說，但至少，我想是有些關係的。高等小學裏的座位，是一個人一張桌子的，桌子沒有抽屜，却有三面掩着板的櫃洞，我便伸手在櫃洞內，左手拿着長的筆套，當作琴桿，右手拿着筆桿，當作琴弓，開始我的胡琴練習。上歷史課也拉，上國文課也拉，上修身課更拉。我們修身課教的是「子曰：學而時習之」的論語。大約是拉了好幾禮拜，一天得回到家裏，急急去找胡琴，來實地試驗一下。居然給我勉強強地拉成了腔了。

大約也就在這時候，我的久客他邦的父親突於那年夏間回到家裏。作爲玩物，他給我帶來了一只口琴，同時也給我一本口琴學習書，這本書，我數年前曾把他翻譯了，拿到一家書店去出版，但後來因爲覺得無聊，還是收回來了。口琴雖使我醉心一時，但不久也就厭了，知道幾個音可以同時結合起來的道理，也是從這時開始的。這時家中又從別處拿來了一只小

風琴，我便在風琴上練習着從口琴得來的和聲。這樣的風琴彈奏，自然不能使我的興趣保持長久，所以結果還是熱中於胡琴。這胡琴熱就一直持續到了中學時代。後來就一直到了習了鋼琴，聽了正式的歌唱以後，才對於胡琴（京胡）失了興趣。起先是只爲了京調的唱法，尤其是且角的假聲唱法，感到了不快，但後來不知怎的，連清奏的胡琴，都厭棄了。

但在其間，我也練習過各種的樂器。例如，把家中視爲珍物的書架拿去和一個朋友換了一只月琴來彈，但彈不到幾天便厭了，這自然又是無意識中感到了音色不美音調不準的緣故。又乘祖父外出，我找得了一只小哨吶，鼓着腮拚命地吹，但哨吶的聲音來得特別響而且古怪，一吹起來，家裡的兩匹狗便狂吠不住，還於是不得不放手。家中人也就說不好聽，像是喪戶人家。同時我還練過大正琴，敲琴（即洋琴）等等，但都是一上手馬上便覺得無味了。

爲想自己也有一只筒簫，我便模仿着祖父的筒簫，開手自己來製造了。第一次製造，是由祖父指導着的，但以後就都自己做了。我還用竹做了短胡琴，用爛泥做了埙，這是看見了祀孔時用的埙而被引起來的，又用木頭做了彈起來像三絃的大正琴。爲了做竹胡，我幾乎把家中的帳竿都斫光了。爲了這事，同時也爲了買木材偷了母親的錢，被母親打罵了一頓。這是難怪她生氣的，那時我已是高小二年級，差一年就要畢業，畢業後要去考中學，可是我那時候，每天只做這些頑皮的玩意兒。不過，另一面，他們也是太不了解我的苦心了。

父親的死在異邦的消息的傳來，似乎也就在這時候，暫我時被禁止彈奏，但父親的死，

却給了我一個新的音樂的學習。同着父親的遺骸帶回國的，除了，少許衣服書籍外，却有一只提琴。據同在異國的叔父說，父親最愛這提琴，所以叔父不忍把牠拋棄，當作紀念的遺物把牠帶回來了。同父親的遺骸一起回國的，還有一位堂姊姊。父親提琴似乎並不奏的怎樣好，但他却很熱心地教授着姊姊彈奏。喪服一滿，我便拿着父親的提琴要姊姊教。姊姊教得雖不好，實在她自己也不還不大清楚，只因我對於弓奏的絃樂器，本來已有興味，所以也很熱心地練習了一些時間。但是不久，還是冷淡下去，一，因為沒有人好好地教導，二，因為絃絃都斷了，用胡琴的絲絃配上去拉，簡直拉不響。結果還是繼續胡琴的練習。但這時候拉的已是京胡了。

到了中學二年光景，我的京胡已經拉得相當地純熟。但當時的中學，雖則一禮拜有一小時音樂課，樂器彈奏却是禁止的，正同我們在小學時雖有體操，踢皮球鍵子却是不許的一樣。我胡琴便在朋友家中拉。那朋友年紀比我大，最喜看小說和古書。他告訴我，古書裏載着，把多少長長短短的竹籤，在一間四面密蒙着布幔的小房子的地下插着，再蓋上一些灰，等節候一到表示和某節候相應的竹籤，便會從地下突上來，他說，他不久就要實地試驗一下。他又說，某書裡載着，有一個人坐在池邊彈琵琶，正彈得起勁，一個鐵片突然從池底下呼地飛了上來，一看，是樂器「方響」。所以，他說，自己也要坐在池邊彈奏，說不定也有方響呼地飛上來的。這些故事很打動了我的心，我向他借來一些古書。當然關於音樂的來，

讀了也頗引起一些興趣。只不過沒有他那樣迷信罷了。前年回家，聽說那朋友已成了狂人了，常常毀掉一架時辰鐘，把裏頭的發條等拿出來，縛在身上，說要騰空了。但我却從那時起，靠了他，得看了各種各樣的書，內中多半關於音樂的，其次是神話鬼話和狐話。

這樣就到了中學畢業，叔父看見我只注意於音樂，便索性帶我到上海來學習音樂。最初進的學校，只有鋼琴，我便開始習鋼琴了，這時我是十五歲，我的正式的音樂學習，算從這時候開始了。

興趣志願生活

袁牧之

我希望能充滿着熱情以完成這篇文章，因為我常念念不忘我中學時代的生活，而這裏足以引起我的回憶。

當我的第一張影片「桃李劫」公映以後，由於電影比舞台之受空間與時間的約束為寬，令我得到了較多的觀眾，於是我收到了很多觀眾和我以前所發表的文章讀者的來信。

幾乎佔着半數的信使我讀了難受，他們同一目的地向我要一張相片，說幾句他們認為是熱情，而我讀多了認為是千篇一律的應酬的話。甚而我猜疑他們會不惜郵票，不惜時候，不惜紙張，抄了很多同樣的 GOLF 寄發給各個明星。我難受的就是他們把普通明星一般地看待

我。

但是其餘的半數却使我難以解答而始終認為是一個直得研究的問題。內中除一部份因於我在「桃李劫」中代表一般失業者發了牢騷而寫信向我發牢騷的真的失業者外；剩下的，就是使我難解的，正在求學而不安於求學的中學生。

他們懷疑着中學文憑的保障，他們惶恐着家庭經濟是否能供給到中等教育之完成，他們鑒於社會失業者之日益增多而對自身將來有所畏懼，他們憑着青年的冒險勇氣而即欲離棄學校跨進社會，他們憑着愛好藝術的熱情和非常意識地理會到電影是一種新起的工業而想投身電影界。

最近，當我已經脫離電影界以後，還接到一封打着十一月十三日郵章的如下的信：

袁牧之——導師：

可憐的我倆在三四年以前使我們的心腔中深切的感覺到最有興趣的就是這電影藝術。可是我們所有的環境不能使我們所願，這是我們最悲傷的一頁。可是我們的心是永久不灰的。經我歷年的奮鬥，總於得到父母的應許了。可是我們怎樣才能達到目的呢？現在只得請求袁導師給我們一個答覆，能否加入貴公司、如果能的。那我們當盡平生之力，努力向前。請袁導師給我一個回信吧祝您藝術高明！

通信處麥根路培明女中

朱××
沈×× 謹上

由於這信的字面上看來，我敢相信這兩位女士雖然在三四年前就有志於電影，而在這三四年中他們並沒有做過要達到這目的的修養上的準備，所謂歷年的奮鬥只是得到父母的允可；但是一件事業的成功，尤其是在藝術方面的成功，是否憑着三四年不灰心的興趣就夠了呢？這是令我懷疑的。我常常讀到了這樣的信後引起過不少感想，我想，假如我真有力量能幫助他們達到目的，那反而是我作了孽，危害了他們。

自然臉蛋美的可以成爲明星，因失貞而哄動社會的可以成爲明星，肯犧牲色相的可以成爲明星，反常的胖、反常的瘦，反常的高，反常的矮，真可以成爲明星，要做明星是只要逢着機會；但是這有無價值？我想在中等學校的同學，即使是並不了解藝術，也應該能够理會到。

很了解這一羣寫信給我要放棄學業而走上銀幕的青年們的心。除了愛好虛榮，盲目羨慕，和視事過易，這些罪名該歸諸於他們自身外；其他則是屬於社會的。譬如教育的無保障使學生們懷疑於文憑的價值並由於社會經濟制度之崩潰影響到家庭經濟及個人經濟，很多在學的學生們都自己不能預料下學期的命運。據一位朋友的報告，復旦大學這學期的學生名額

超過了三十年來的記錄，其原因是各地中學畢業的學生都沒有出路和今年早稻收成尚豐，所以本來已經預備退學的還得繼續求學。

社會的情況是如此，即學生之不安於求學是難怪的；但是就因此而放棄中等教育走向社會，尤其是走向電影界，則我將以一度從事電影界的資格而給以消極的播駕！

反之，積極的，則我將勤勉這些青年們；他們既有這樣冒險的勇氣，不如以同樣的勇氣去奮鬥，拚扎，刻苦，來完成他們的中等教育。我認爲中學教育比大學教育更爲重要，大學根據個人的興趣和志願而分科，所謂興趣與志願則並非在拿到了中學文憑然後決定，却是在中學教育的六年期間逐漸形成的，所以終身事業的雛形倒是在中學時代所造成；否則，如若等中學畢業再辨別自己的興趣和志願則似乎太遲而容易走上歧途，反之在中等教育尙未完成就決定自己的興趣和志願，則又似乎太早，也容易走上歧途。

本文就想能盡解釋這點的責任，可沒有要青年們珍視中學文憑的目的，我自己的中學文憑也早已在拍「桃李劫」前的兩三年和「桃李劫」中的一個場面同樣地撕碎了。

爲解釋我的中學教育對於我的知識，生活及事業之影響，我得在這裏有講一講故事的必要：

我沒有進過幼稚園和初等小學，這些課程是家庭教師幫我完成的，等我進入高小，正是「五四」以後，學生的演講與演劇最活動的時候，因是高等小學所給予我的啓蒙是使我對於

演講和演劇發生了興趣。

大概是十三歲或十四歲那年，反正是還沒有到中學以前，我加入了洪深等主持的戲劇協社，那時協社演出的「少奶奶的扇子」曾哄動一時，接着又是「黑蝙蝠」「第二夢」等也都極受社會歡迎。我雖然連參加演出的高度都不够，但因爲我是社員，每場帮着招待以及其他

的雜幹，漸漸地我已懂得這些戲之不同於文明戲和化裝演講，至少在形式上。同時我也明白光理解其形式上之區別是不够的，於是我像餓狗般地搜尋着劇本及其他關於戲劇的讀物，例如當時由中華書局出版汪仲賢等主編之「戲劇」月刊及北京人藝社出版的「戲劇化裝法」等，但也只是得到一個模糊的認識。

不知道是否社會根本矛盾的關係，抑是人們都需有兩重人格的關係，我那時對於戲劇雖已有梗概的認識和濃厚的興趣，但可沒有要做一個戲劇家的志願，絕對的沒有。這原因以我自己的分析，主要在我家庭的環境。我父親是個商人，我姊夫是個官僚，所以，對於戲劇的志願，於其說我不會有，不如說我不會有。

但是若要問我那時的志願是些什麼，那只有天曉得，連我自己都不知道。我也就是這樣毫無志願的進入了中學校。雖然我自己很明白我的興趣已屬於了戲劇。這情景正如一個姑娘墮入了情網而沒有想到結婚一樣地滑稽的。

我進的中學是東吳第二中學，可也不是我自己選擇的，因爲有一個親戚在那裏念書，是

爲了便利而進的。

我常常地這樣想：像這樣的局面，一個人是被命運支配着的；假如我能在那時就進入藝術學校，那末我的造就也許會深些吧？是的，也許；但是我相信，命運——或者說是環境——是只能支配人於一時的，而且，如其志願是堅強的話，則可能在無論何種的環境之中開掘走向自己志願的路內，這是我的經驗所告訴我，因爲我進的中學雖然與我愛好的戲劇毫無相關，而我自己可曾在那環境中搜尋過有相關的學識而得到過好處。

最初，像上面說過，我是毫無志願的，很可笑，讀書的方法是以分數做標準。然而，就在那初中一年的時候，憑我記憶所得而自己加以分析，我覺得我那時已經有了文學的欣賞慾與表現慾。足以證明我有欣賞慾的是聖經課，二中是教會學校，初中一年有聖經必修班，我雖非教徒，也不相信聖經，但由於「少奶奶的扇子」而認識了該劇的原作者王爾德（Oscar Wilde），由於喜愛王爾德而讀過了中華出版的「莎樂美」的譯本，由於「莎樂美」是從聖經裏採取出來的故事，我把聖經也當了文藝品而欣賞了。我的第二個劇本「叛徒」中的牧師和兩個教徒的說話能適合牧師和教徒的身分，就因爲我讀聖經的時候會發生過興趣的又足以證明我有文學表現慾的是作文和英文造句。雖然我那時對於分數很看重，但作文似乎是例外，我總喜歡把些奇怪的思想放進文章裏去，往往這樣使我在分數方面很吃了虧，因爲那位作文教員是曾經教過校長的書而還在履行打手心的老先生，不過我並不因而失望，正如最近我

所編導的「都市風光」沒有得到普通觀衆的理解而我並不引爲失敗一樣；同時我對於英文造句也喜歡運用思想，記得有一次那位叫做楊磐西的英文教員要我用 *I don't know why I am so sorry* 造一句句子，我就造了 *I don't know why I am so sorry*，這樣一句而受到了他的大大賞識，他說一個人在憂鬱的時候的確是自己也說不出是爲着什麼的，後來在幾個月以後這位先生突然被火車頭撞死了，據他的一位很接近的朋友在追悼會上講，說他最近幾日來好像受了很大刺激而精神非常恍惚的樣子，由是我相信他那時之所以賞識我那句造句而並不賞識其他同學所做的 *book's a dog* 是因爲我那句子引起了他的共鳴了。

一無志願而以分數爲目的地讀書生活過了一年，第二年我可有了志願了，我的志願是想做一個演說家。

二中是東吳法科的附中，爲了造就將來律師人才起見，二中的教程很注意於演講，每星期六有二個半小時是演講課，我對於這兩小時半的功課會發生過特殊的興趣，漸漸由，興趣而使我有了要做一個演說家的志願。

從興趣到成爲志願的過程間是需要有能够自己確信自己能力的各種實驗的，這實驗可並不是像上面那兩位女士樣地歷年向父母解釋，也不是以三四年的時間來試驗自己的能力有無變化，而是更具體地對自己的能力有客觀的認識。我自己認爲我當時那志願雖然並不健全，但這一過程倒是經過的。當最初幾次在初中間的比賽我得了優勝，從來全校比賽也得了優勝

，幾次代表學校參加拒毒會，全上海和全江蘇的比賽也全都得了優勝，在學校中自入學到退學的六年間凡是出席比賽，從來沒有落選過，但是這些在我當時的孩子心理中很奇怪地毫不認為這是我有演講能力的證明。我常懷疑評判員是有成見的，即使幾次校外的比賽也如此想，因為二中的注重演講是有名的，所以我也懷神評判員會給面子給學校。

我所謂的對於自己能力的客觀的認識，倒是我自己的各種實驗的證實。當時學校把演講當作一種課程，所以每一次的講員雖只有，七八人而其餘的同學却都得強逼到場做聽衆，每星期都如此無疑地是做聽衆的人最難受，因此就有在那裏預備功課的，有看小說的，有私自談話的，甚至也有打瞌睡的，不撒謊而很坦白地說，當我在做聽衆的時候有時也如此，但是當我做講員的時候，我却有一個很大的野心，那野心就是我要想法使他們都發生興趣聽。我常常把題目報告兩遍，或甚至三遍，這樣使一些預備功課的不能再專心，至少也得抬頭望一望我；我又常在開頭的時候安置一個可笑的材料，以引起一般在聽的聽衆笑，於是在看小說的人會忙着去開旁邊聽的人，似乎比他的小說更發生了興趣；我還借用一種問句的方式向聽衆發問，雖然我知道聽衆是不會回答的，可是我借這個方法故意冷一冷場，因為禮堂裏沒有了台上的聲音，在台下私自談話的聲音常會感到不好意思而自行消滅，而且那最後消滅的一個聲音常會成一種很怪的尾聲而引起聽衆間自身的好笑；要是這樣還沒有使那些打瞌睡的醒來，那我會在講到一句激昂的句子的時候拍案獅吼，使他們誤會是校長在那裏生氣而驚醒

過來了。

正如我後來出台演劇的時候希望每次有新的東西貢獻給觀眾一樣，我當時的出席演講也希望每次有新的貢獻給聽眾。我演劇的時候總是這樣想，我相信總有一部分觀眾，至少有一個，是因為上次我給了他好印象信任於我而來的，所以我得勉力有新的創造貢獻出來，不致令他們或他對我失望。這就是為什麼當我累次被派做老頭子的時候，我要那末嚴格地根據劇中人的個性以創造出各種不同的老頭子來，常常在我剛出台的時候，因了我的發音、動作、化裝的一切變更而從台上偷聽到第一二排的觀眾翻着說明書找尋扮演者，並且打賭爭論着。我不是我的時候，我會引為特殊的安慰的。在當時校中演講也一樣，譬如把題目報告兩遍的方法被許多同學採用以後，我就不大應用了，我常常在開頭講一個故事再引出題目來，或者用另外的方法繞過來，記得有一次我講「知易行難與行易知難」的題目時候，打頭就問了一個很怪而沒有人可以答覆的問題，我問的是「世界上到底先有鷄還是先有蛋？」由此而引到了題目上，這也很引起了當時聽眾的興趣。

我還有一種特殊的性子，凡事總喜歡嘗試難的路，譬如我十九歲的那年就拚命練唱低音而冒險地上演「桃花源」中的老頭子，又如我寫的劇本有五個之多是用兩個角色的，就最近「都市風光」之所以賣座不佳也在於我這種的特性。這一種特性當時在校的時候就已經有，憑我還能記得的一件事也足以表現的我對於每次只是空論的演講使我感覺到厭煩了，我想

講一次科學的材料，所選的是蒸汽機的作用，大概是這樣個題目，但這一類的東西如其沒有模型沒有圖畫是不容易向聽衆解得明白的。我也想用紙做一個模型或畫一個圖帶上去，然而我又覺得用這樣的方法是誰都可以解釋清楚的，於是想，想了很久，結果是什麼都不帶，只帶我自己的嘴和手，我用同學們所每個人都日常見到的東西比喻，好像記得是用餅乾箱子比汽缸，洋火盒子比汽塞，雖然同學們都像在笑我發神經病，但終於我把那機構，效力都解釋出來了，至少也使聽衆能够借形而想像。

由於每次都設法給一些新法，奇突的東西給聽衆，使一般同學們都多少感到一點刺激而忘了呆若木雞樣地坐着做聽衆的疲倦，因此當揭示板貼出了我的名字的時候，同學們會像小市鎮的戲院門口掛出了一塊將要來埠的演員名牌一個樣。這一種空氣是我引以爲安慰的，什麼誣判員的批評，那正如我現在之對於報上的演劇批評和電影批評同樣地不珍視。

還記得，當時我對於演講並不只承認是一種技術，而認爲是一種藝術，我主張演講是需要有感情的，我以爲只用枯燥的理論來說服聽衆是不够的，還需用感情來打動聽衆。但很怪，一次在某地發生一件人命的慘案，有一位先生報告那天的慘案情形，講得涕淚俱全，而我卻又認爲是不必，這多少有一點像演戲了，我主張演說者自己是應該鎮靜的，主要的是能運用自己的言詞聲浪來打動聽衆的情感。譬如一只凡啞林上的悲調使一個聽者感動而流淚，那無疑地是被音樂藝術所感動，但假如那位奏者所拉的調子並非真能感動人流淚的悲調，而因

爲那調子與他個人生活的悲哀史中有相當的連擊使他拉到了涕淚俱全，那末我相信聽衆是反而會感到滑稽的，即使有人也因此被感動而流淚，那也是出發於對奏者身世同情的感動。而非音樂藝術本身所感動。曾經有一次，那是某偉人的逝世紀念日，我被派爲講員之一，材料是將已故先生一生的記畧，內中都是某年某月他逃到了歐洲，某年某月又回來，某年某月甚癡樣，在最後，當我講到他怎樣病死的一段，我膽大地試驗了我的聲調，我把聲調突然地低落到很低，那幾分鐘的會場空氣的嚴肅我到現在還記得，由那嚴肅的空氣我證實了聽衆的情感是被我抓住了。

有許多另碎的故事我已經模糊而記不起來了，但當時我對於演講很下過一翻苦功而研究過是很確實的，記得那時我還很愛讀像林肯之類對於演講有關的名人傳，也搜尋過各種對於演講的技術論書，發音原理及音樂歌唱也因了演講而生了興趣，又爲了要健全我的講稿的寫作，像「文章作法」一類的書都在那時爲了演講而讀的，並且還涉及到論理學與修辭學之類，不問課內或課外所讀到的文章我總以研究講稿的目光去研究牠的結構，因爲我對於講稿是非常注重於結構清楚的。諸如此類，雖然都是出發於演講的研究，可因此而得到了許多對我現在很有幫助的學識。那自然在當時是不會料到的，當時只一味想成就一個演說家，當時還就理論與實踐所得，我曾在高中一年的上學期寫過一篇一萬多字的技術論文，題目是「演講的研究」，投寄到商務當時出版的「學生雜誌」。這一件故事與我以後的生活有很大的影

響。

我寫那篇東西無疑是由於發表慾的衝動，但在脫稿以後却並不要朋友代我介紹到那個雜誌去，雖然我那時已經有很多寫寫東西的朋友。這一種心理也猶如我寧願沒有戀愛而從來不要朋友介紹女友一樣，我總覺得介紹人常會把一個人真的人格說成了另外一個人格的，不管是有過或不及。由是我自己直接寄了去，但是我對於編輯人也像對於演講評判員一樣認為他們都有主觀的成見，因此我並不寫我學校的通訊處而寫我姊姊家的通訊處，我以為這樣可以由文章的本身讓他客觀地定取捨，否則若先預示他我是個中學生，則我怕會有把稿子丟入字紙簍的危險事情是照我這樣做了，可是幾個月一點信息都沒有，直到大考完放年假的時候我把錢用過了頭，當車着行李出校的時候，我還欠着學校的小店和茶房十幾塊錢，但當我回到姊姊家，他們的門房交給我一封由商務送來的信和四張五塊錢的鈔票。這一個意外的興奮是我難以遺忘的，因為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用自己的能力換來的錢呀！而且我相信，當時若由介紹人手裏轉交出去的話，我一定多一層疑慮而不會如此快樂的這一件故事對於我以後會賣文度日，會有勇氣脫離家庭，都有密切的關係。

現在。我雖然並沒有成一個演說家，而走上了另一條路，可是對於演講我所曾經努力過的這一課，還有一個未有的心願。當我的「戲劇化裝術」在世界書局出版後，我想繼續把動作和發音兩項也有出來以完成演員的三部門技術，但是又因為這兩項與一個講員的技術有大

小異點，於是想混在一起而成「演講與演劇」這樣一部書，如其能完成而貢獻於社會，則亦可算並未孤負我當時之志願。

至於我怎樣會由演講而轉向了戲劇，那是發軔在我十八歲那一年，那年我加入了辛會劇社，演出了「酒後」，得到了初步的演劇技巧。接着該社演出的日本武者小路實篤之「桃花源」，「俄國安特列夫之」狗的跳舞，「和柴霍夫之」文舅舅」都由我擔任最要角色。由於這些機會，由於該社領袖朱穰丞氏及其他夥伴之好學精神，深深地感動了我。他們，在初都是些戲劇的門外漢，由於戲劇協社的啓示，他們都愛好了戲劇，於是各人都傾囊購買戲劇上之各種中外書籍，輪流着閱讀研究，討論並實驗。記得我對於戲劇各部門中最先發生興趣的是化妝，我翻着字典比功課還當心地讀完了「The Art of Makeup」又把他們從美國帶來的全套化妝品借到了學校裏，常在散課的時候照着鏡子向自己的臉上塗抹實驗，我現在演劇時能够解決一切化妝上的疑難，就是那時下過的苦功。又爲了搜尋動作上的參考材料，我曾拚命地記看外國電影，我當時在學校中是只能一星期出來一次的，所以有一次我曾在一天內看了六張影片，這似乎使在中國的人難以相信，反而是千真萬確的事實，那時上海大戲院早上有一班電影，還有那時的共舞台也曾一時放過電影而有一點鐘的一班，加之三時，五時七時及九時各一班，共計六班，那天我拿了麵包在電影院裡咬而並未吃飯，到晚上睡的時候眼睛已看得發花，幾張片子的故事也都混不清楚了。把電影如此看法多少是一種變態，但平常我

可把故事、分場、分鏡都記得很清楚，每次看了回來我都一個一個鏡頭地講給別人聽，雖然我當時並不懂得什麼 *close-up*，或 *long shot* 之類的術語，但我可也全身，半身地解釋得清楚，萬一講到一半而忘了，我會下次再去看一遍。這在當時是由於動作的學習，可成了以後我進電影界後所必需理解的所謂 *mouthpiece* 的基本認識了。至於發音部門的苦功，在有聲電影成功以前我實在沒有方法找到參考，只有暗自摸索摸索的方法與結果，可借用洪深先生當時的批評抄在這裏：

「還有那扮演桃癡的袁君，聲音笑貌，都像老者；他的念詞，能將著者譯者之意，完全透出，有時聲音真摯而沉痛，能強烈的刺激觀者。我起先不知道他是誰，覺得他好，覺得他有研究，有訓練而且富有天才，我十分驚異，到後台去了幾次，不敢招呼他。後來戲畢卸裝，一看是一位十幾歲小孩子，本年夏間，還打起了小喉嚨，扮了女人，在商大扮演惜春賦的袁家萊（這是我本來的名字。）據他自己說，他的喉嚨音近 *Tennin*，所以一方面每天吃雞蛋豆腐漿一方面練習 *Umm* 使喉音降下去。他肯如此刻苦，無怪有相當的成功了。」（錄自良友中國新文學大系戲劇集中洪深氏的導言。）

由對於戲劇之興趣到對於戲劇成志願之過節間，我同樣地經過了對於自己能力的實驗，給我以這種實驗的是辛酉社在那裏我雖不敢說我證實了我在戲劇方面有絕對可以發展的能力，但至少是證實了我並非絕對沒有發展的能力。同時我還感到戲疑與演講並非絕對衝突的而

且多少還有一些相同的，至少是技巧方面的一部分。

在那時，我似乎是兩種興趣並行着，也似乎是兩種志願並行着，而事實上則是一個過渡期，那從我當時求知方面的轉換傾向就可以看出來。譬如我最頭痛是科學的課程，但對於解剖生理學我會發生了特殊的興味，原因是與演劇的發音、動作、化裝都有關係，並且我還因而涉及到課外的各種解剖生理書，由此我後來無論被派到何種老頭子，我有辦法從劇本中知道了他的年齡而決定他的新陳代謝期，知道了他的生活環境而決定他的營養優劣，我做這些角色的時候很像一個醫生診斷病狀一樣地診斷的，所以我都可以用病理來解釋我那些角色的演法，例如「怒吼吧中國」中老船夫的大脚瘋是因爲終年赤腳涉水使然的，「五奎橋」中周鄉紳的握扁顛抖是因爲多思索神經衰弱而致然的癩症，「回春之曲」中華僑胡華生的大肚子是因爲生活安閒不事勞動致然的。這是一部分，其他如關節之乾涸程度，甚至於一根縐紋的畫法我都得到過從解剖生理學所給我的方便。此外，還有化學與物理也是我所討厭的課程，一年的化學課程中除了是到化驗室去看髮戲法，否則在講堂中聽講時我未有不打瞌睡的；物理也如此，但是物理課的最後，講到光、色、聲的時候我却怎樣也睡不着了，原因是這些又與戲劇發生了關係了。我那時的課外讀物也都是戲劇直接間接的書籍，文學書籍也在那時愛好起來，而且我也時常試寫些劇本和文藝品。這樣無形地，把興趣已由演講而偏向了戲劇，雖然想做演說家的志願還並不完全地消散。

接着，我畢業了。

畢業後因於家庭及其他一些關係，不知怎地胡亂地進了法科，於是臨時來一個志願是將來做律師。

這志願的由來，以我自己仔細地分析，是因為中學畢了業，一切的想念都比較着重於生活，我總想能從事於離我父親或姊夫不遠的事業，事實上也並非是我想，而是環境使然的。

誰知道這是一步錯路呢？等我越想越錯，自認是錯盡錯絕的時候，我情願犧牲家庭以及遺產，由學校裏偷偷地搬了出來，隔絕了一切親戚，開始努力於寫作生活了。

這樣經過了一年之久而沒有餓死，家庭方面當然也不能再有什麼威權，於是我現在的名字也不再在親戚間秘密，演劇也可以公開了。

是後，一直到現在，我的興趣，志願，生活是統一的。

清陽剛家誌同陳道

可也新同入言勇矣

曹景文

北京宣武門外大街

翺緜胡同 七十一號 安陸書院

陳宏承父

康德九年七月十五日印刷
康德九年八月十五日發行

學生時代

(全一冊)

魯 (定價一元八角)

奉天市瀋陽區一德街三段八五號

編輯兼
行人兼
王 者

奉天市瀋陽區一德街四段二二號

版權
所有
印刷人
王 綏 之

奉天市瀋陽區一德街四段二二號

印刷所
益 文 印 刷 局

發行所 奉天市 瀋陽區一德街三段八五號 文藝書局

振替口座：奉天五一九五番

代售處 全國各埠各大書店

#78

276037